這活水的江河，要使你得永生（約四14，七38）。

2011 February 2月號

民國100年401期
雜誌社信箱 holyspirit@joy.org.tw

聖靈
HOLY SPIRIT MONTHLY

本月主題 p.30

使萬民作主的門徒（下）

神喜悅活潑熱心者，因所得屬靈造就非世上賞賜可比；我們所願、所求是得天國福分，生命冊上的有你有我，才是人生最重要的追求。



HS1102©版權所有



p.12
亞伯拉罕五次捨去

p.52
攜手同奔天路

p.64
生死邊緣蒙主拯救

p.92
台灣好



ISSN 1662-2854

HS1102©版權所有





HONG KONG
Kowloon Church

香港九龍教會

文／九龍教會提供

建堂經過：1960年代，一群來自鴨洲教會的青年到九龍市區工作，由徐大衛執事帶領到當時的灣仔教會聚會，後因路途遙遠而改往黃炳堅弟兄在土瓜灣的家裡聚會。

1969年，九龍地區的信徒向丘磯法執事提議在九龍區成立教會，以方便聚會，於是大家尋找合適的房子，最後租了上海街一處作會堂之用，1970年1月8日舉開獻堂靈恩會，九龍教會正式成立。

1973年第一次遷堂至新填地街。九龍教會信徒希望教會能擁有自己的產業，就購買了新填地街一處，於6月23日舉開獻堂典禮。

1984年第二次遷堂至太子道西。因信徒日漸增多，當時教會所處地段的契約又有被政府終止的危機，所以九龍教會信徒需再次另覓地方，於是購買了太子道西一處作會堂，並於1993年8月份再購買同一大廈四樓作為宗教教育課室。

2005年第三次遷堂至富榮花園。因信徒增多及政府下令拆除擴建的副堂，使本來已相當擁擠的會堂更加擠迫，故再次尋找地方作會堂，感謝神的帶領，使我們找到一個合適的地方，並於9月25日舉開獻堂典禮。

地理位置：九龍教會位於旺角富榮花園，旺角是九龍半島的中心地帶，鄰近奧運、油麻地及旺角港鐵站，交通四通八達，信徒來自香港不同地區。

周邊環境：富榮花園附近主要是住宅大廈，民風純樸，生活環境舒適，且配套完善。

會堂介紹：九龍教會建築面積約530平方公尺（170坪）。有一個可容納150人的會堂，四間宗教教育教室，傳道房、交誼廳、辦公室、音控室、圖書館、嬰兒房、廚房和浴室等等。

內部設施：講台裝有小型液晶顯示器、無線鍵盤和滑鼠，接待處、通道和樓梯設有閉路電視監視系統，會堂裝有投影機和數位攝錄機，交誼廳及教室裝有電視機可以同步播放，大門設有專屬電梯，方便信徒行動。

聚會情形：九龍教會現有信徒280人，教會組織分為教務、總務、財務三股，小組有聖樂組、接待組、探訪組、庶務組、設備組、資料組等。聚會時間為每週二、五晚上八點；安息日聚會為下午二點開始，平均聚會人數約135人，會後有不同團契。安息日聚會有一特色，差不多每次聚會也有回港探親的英國同靈坐席。

宗教教育：宗教教育分為幼稚班、幼年班、少年班、初級班、中級班和高級班，共有學生38名及教員23名。

團契聚會：團契聚會分別有社青團契、姊妹團契、學習講道團契和美門（初信者）團契。

九龍教會自1970年成立至今，轉眼已過了四十個年頭，九龍教會就像一顆小小的屬靈種子，在主的眷顧中發芽生長，期盼能早日成為佳果纍纍的真葡萄樹，滿有著神豐盛和奇妙的恩典，願真神的靈繼續與我們同在，賜福、帶領我們，願將會堂獻給主用，使福音大大興旺，信主的人越發增添，更願一切尊貴、榮耀、頌讚與權能全歸於天上真神，阿們。



洗腳

文／蔡恆忠

為了在2010年12月底的學生靈恩會講洗腳禮，我把《約翰福音》第十三章細讀了幾次。重新學習，才發現洗腳禮有未曾瞻仰的堂奧之美，而表達的，是主為祂自己的人所留，極致的愛。

眼見逾越（Passover）就要來到，主耶穌知道，四千年來，救恩歷史殷殷切盼的一刻，已在眼前：選民每年都殺的逾越羊羔，在今夜以後，就不再需要了。祂將獻上自己，把逾越成全。然後，祂要復活，離世歸父，離開這些日夜相隨的門徒，回到祂為父的尊位。祂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祂要這些暫留於世的門徒，繼續相隨，直到永遠。

愛到底的呈現，在洗他們的腳。洗腳，表達了祂深沉而專屬的愛。祂的愛一向廣濶深厚，願意萬人得救；但洗腳的愛，並不隨便給一般路人，祂只給世間屬祂的人，就是那些得勝世界，願意全心相信跟從的人。所以，人必須先信主受洗，歸入基督，成為屬祂的人（加三27），才能受祂洗腳，也才能與祂有分。因為愛到底，祂教他們如何彼此服事，教他們如何彼此饒恕，也教他們如何彼此尊重、彼此相愛。當他們學會這些，才能開始認識祂愛到底的愛。

我想到我們教會的洗腳，從教會設立之初，一向安排在洗禮以後，不知道當初的啟示是如何得來，甚是奇妙。我也看到自己被祂洗過的腳，而對自己還學不來的服事和饒恕，自覺羞慚，不知如何面對那與祂有分的專愛。

洗腳，代表的是什麼？

在尚未洗完門徒的腳以前（約十三12），可能，連彼得的腳都尚未洗，主說：「你們是乾淨的，然而不都是乾淨的（指猶大）。」以現實生活來說，他們在參加逾越筵席之初，應已洗腳，因為那是猶太人的規矩：用餐前洗腳。我們知道，主耶穌曾責怪一位請祂吃飯的法利賽人西門，因為在進入他家，用餐前，西門沒有提供水給主洗腳（路七44）。而亞伯拉罕、羅得在邀客休息用餐前，也都給水洗腳（創十八4，十九2-3），亞伯拉罕的老僕人來到拉班那裡，雖是奴僕，拉班同樣拿水給他和跟隨的人洗腳，才把飯擺在他們面前（創二四32-33）。——可見主所說的乾淨，並不是指肉體的腳，而主的洗腳，乃在使人與祂有分，是與猶太人洗腳的習俗完全不同。

「祢永不可洗我的腳」，對彼得來說，他怎敢讓他的主洗腳？他曾認出他的主，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可是，當主告訴他：我若不洗你，你就與我無分了，他發現這已不只是平常的用水洗腳，而是用「有分」在洗腳。「無分」！像一聲巨雷，打在耳邊，雖然不甚明白（約十三7），他卻不只腳，連手和頭都要洗，他要身體上的每一吋都跟主有分！

主說：He who is bathed needs only to wash his feet, but is completely clean.已經被洗澡的人只需要洗他的腳，雖然他是完全的乾淨（新欽定本）。

有人倡議「臨終洗腳，以求終赦」，應已脫離主洗腳的目的。

怎麼有分？

主起來，為門徒洗腳，使他們與祂有分，是因為祂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裡」，且知道自己是「從神出來的，又要歸到神那裡去」（約十三3）。

「父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裡」——主已來過世間，得勝世界，祂將把罪和死的權勢踩在腳下，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將交在祂的手裡（太二八18），救贖的預備就要完成，祂擁有救贖的權柄，可以拯救到底，賞賜生命；祂要屬祂的人在祂為救贖罪人所付出的一切中有分。「祂要歸回神的地位」——那些曾與祂帶著肉身時，在世間相屬的人，祂要他們與舊約中這位令人敬畏生懼的神，也就是祂自己，繼續有分，永遠同在相屬。

我也要常常思想自己被洗過的腳，堅持屬祂。

HOLYSPIRITMONTHLY 2011.03 402期
歡迎線上閱讀 ►http://holyspirit.joy.org.tw


HS1103©版權所有

繪圖／Susan

我們需體認，若要成為神所用的聖器皿，聖潔之後還必須有的條件，就是順服——無需多言的順服神的使用、順服神安排的處境、順服神的安置，甚至破碎再造。

封面裡 文／阮琦雅
聖靈是神的靈

信仰與人生

1 文／蔡恆忠
洗腳

社論

6 文／謝溪海
更美的事奉

真理

論道

8 文／吳明真
掃羅也列在先知中嗎？

靈修

12 文／田輝煌 圖／安其
選民出埃及


HS1103©版權所有

12 神的僕人面對主的工作，要有信心承擔和甘心去。

箴言釋義

16 文／邱義雄
第三十一章（上）

信仰生活

19 文／黃靈立
準長青人的自我期許

發行人 PUBLISHER► 林永基（分機1318）
社長 DIRECTOR► 謝溪海（分機1251）
總編輯 EDITOR-IN-CHIEF► 林淑華（分機1252）
文字編輯 EDITOR► 龔亭如、蘇真賢、張文怡（分機1254、1255、1257）
美術編輯 ARTEDITOR► 施惠雅、林連珠（分機1258、1259）
發送► 張榮源（分機1107）
索閱► 蘇真賢（分機1255）

編審►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文宣處編審科
本期編審委員► 車富銘 吳明真 周蕙安 邱義雄 許東霖 陳光照
陳恆道 張靈智 蕭榮光 謝溪海 羅讚坤（按筆劃順序排列）

主題：合乎主用的器皿

22 文／小麥子 圖／Susan
前言

24 文／恩沛 圖／Susan
要作貴重的器皿



24

28 文／黎為昇 圖／Susan
從成為神有用的器皿

34 文／呂日星 圖／Susan
天生我才必有用
——活出生命的價值

38 文／甚願 圖／Susan
自潔的器皿

43 文／賴倉億 圖／Susan
順服而為聖器皿

48 文／Zalmunna 圖／Susan
器皿的心情

信仰

現代拿俄米

51 文／拿俄米 圖／Dora
人要離開父母

聖經放大鏡

54 文／恩沛
聖經中的冠冕

順道信箱

58 文／謝順道
耶穌是神嗎？外一問

蒙恩見證

64 文／歸仁教會陳秀玉見證 小丑魚撰稿
只見耶穌

67 文／南港教會 陳學智
主隨時在身邊

72 文／達觀教會 李惠珍
因信仍有指望——寶貝恩大

教育

父母小錦囊

76 文／南區宗教小組策劃 王雪芬撰稿 圖／J. C.
老是放不下



76

神只是暫時把孩子交託父母來關愛、撫養，要父母教導他們信仰神、培養家庭觀念——然後放手讓他們離去。

橄欖栽子

80 文／郭霓 圖／安其
天上掉下來的禮物

轉載本刊，請先取得同意！

發行所►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社址► 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No. 180, Sec. 2, SongjhuRd. , Taichungcity, 40673, Taiwan
電話► 04-22436960
傳真► 04-22436968
E-mail► JenniferL@tjc.org. twholyspirit@joy.org. tw
索閱電話► 04-22436960分機1255
奉獻電話► 04-22436960分機1273

承印者► 博飛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誌第1781號
台灣郵政中台字第0442號執照登記為雜誌

讚美詩源考

84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第177首 切莫順從誘惑

85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歐婉貞撰稿
第178首 趁還有今天

86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第179首 預備進天國

87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第180首 永生門路

歷史

教會歷史

88 文／王惠姬
真道初傳南洋（1925-1929）
——以馬新真耶穌教會初立為主的探討(一)

藝文

心派生活

92 文／SLH 圖／春天
祂將永生安置在我們心中



92

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
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

94 文／望加 圖／春天
妳的選擇呢？——給年輕的妳



94 「擁有」、「失去」，
願主照祂旨意成全就好。

97 文／斐玟
阿祖

詩情話意

98 文／慧恩
別哭

102 文／May
打破自己 為祢

廣播專欄 心靈的遊牧民族

100 文／Afra・艾芙菈 圖／Ai
你只要敬畏神

日光之下

104 文／小光 圖／Sophia
貴重的器皿

文宣處網頁► http://sites.google.com/site/tjctwlm/
線上閱讀► http://issuu.com/tjctw

《聖靈》月刊投稿須知►

因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財政處於年底申報時，雜誌社稿費支出必須製發扣繳憑單，請您於來稿時務必附上：

1. 真名2. 筆名（指定以筆名刊登者）3. 所屬教會4. 聯絡電話5. 身分證字號6. 戶籍地址（含里、鄰）或附上身分證影本。7. 並註明稿費奉獻或匯款（匯款請附郵局或銀行帳戶與帳號）

謝謝您的舉手之勞，願神記念您的善工！

紙上攝影展

封底裡　文・攝影／周小飄

信仰伴我成長



消息

21　文／文宣處
主題徵文——信仰的省思與邁進

37　文／文宣處
主題預告——禮貌

83　文／公益理事會
認養撲滿，濟助貧困

封底　文／腓利門書房
新書介紹

2011 年度徵文

神的恩典，永遠領受不盡。

我們是否愛慕那從神而來的福分？
我們要能羨慕天國的基業，從領受中重新得力。
記住我們初認識主的感動，我們曾經與神同行的日子。
再一次懇求主與我們同行，最終能吹奏出生命的凱歌。

【吃不盡的嗎哪】

神將嗎哪賜給以色列的百姓，在曠野生活時作為糧食，使他們從不需要擔心是否有糧食缺乏的一天，當時的以色列百姓雖不懂珍惜，但今日的我們是否抗拒過神的恩典？是否曾經對神大聲說，不？讓我們回憶神所給予的美好恩典，在你的身上，從拒絕到接受，再到順服，這其中恩典有多大？

【重新得力】

神的恩典從未停過，只在於我們是否願意靜心體會？當有新的體驗時，相信當時都讓你特別感動不已。時日漸久，我們是否已遺忘，而漸漸乏力？每一日都是新的，我們需要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向著標竿直跑，隨時的自省，是達到這地步前的一個動力，讓自己每一刻都能從反省中，再找到第一次的感動，重新得力。

【與主同心同行】

眾多信仰偉人的生命中，都是與主同心同行，緊緊抓住神，完全倚靠神。我們是否願意有此良友，一生與祂同行？不能同心豈能同行，我們是否能從讀經、聽道以及聖靈的帶領中，更加體會神的旨意，並將之存放在心，並身體力行。

【基督徒的凱旋之歌】

保羅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我們是否也能像保羅一樣在生命中吹奏在世一切的感動，譜出一串串動人的音符，這是人生最美最真的寫照。前輩們所留下的風範都值得我們效法。在這裡我們繼續走在主路上，並在記憶中緬懷諸先輩，願將這些美好的佳範化為文字，讓眾人可以效法。

投稿注意事項►　字數約1000～3000字，文體不拘。
請附上真實姓名（筆名）、身分證字號、電話、e-mail、地址、所屬教會及郵局帳號，以便寄上雜誌與附上稿酬。

投稿請寄►　holyspirit@joy.org.tw
或寄至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文宣處收。

奉獻事項
郵政劃撥►　00201261
戶名►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註明：文字傳道基金《聖靈》月刊奉獻款



社論

文／謝溪海

更美的事奉

事奉神就是認識、信靠、敬拜、奉獻、親近天上的真神，及承擔祂所託付的工作，如主耶穌回答眾人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約六29）。而一個人能來到神面前事奉，是因主的揀選（約十五16），也是神所賜的機會、恩典，因我們所事奉的是創造宇宙萬物的神，祂說有就有、命立就立，祂並不需要任何人的協助，如保羅說：「誰知道主的心？誰作過祂的謀士呢？誰是先給了祂，使祂後來償還呢？」（羅十一34-35），因此我們當把握機會，積極事奉神。當如何事奉神呢？我們從施洗約翰的父親撒迦利亞祭司的事奉過程中，一起來思想、學習：

一. 追求聖潔的品德

「他們二人在神面前都是義人，遵行主的一切誡命禮儀，沒有可指摘的」（路一6），可知他們夫妻同心過著敬虔、聖潔的生活。神是聖潔的神，到祂面前事奉的人，也必須是聖潔的（來十二14），而這在神眼中聖潔的身分，是藉著主耶穌寶血的潔淨，所賜給我們美好的恩典（弗一7）。但我們依然活在屬物質的世界，要面對許多的引誘和挑戰，因此當靠聖靈的幫助，如保羅勉勵提摩太：「但你這屬神的人要逃避這些事，追求公義、敬虔、信心、愛心、忍耐、溫柔。」（提前六11）。不管我們從神所領受的恩賜多或少，均能藉著追求保守聖潔（提後二21-22），不斷發揮真正的功能，成為滿足主人要求的合用器皿。我們當如彼得所勉勵的：「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彼後一10-11），成為世界的光，為主耶穌顯出更多的美好見證來。

二. 按照神的原則

「撒迦利亞按班次，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職分」（路一8），撒迦利亞祭司按著次序，來到聖殿事奉，必須完全按照獻祭的各種條規，獻上各種祭物、禮物（來五1），絕對不可隨意應付，否則必不能蒙神悅納（賽一13；瑪一13），也不可加上私意，如亞倫的兩個兒子，獻上凡火，立即遭受處罰，死在神的面前（利十1-3）。可見祭司雖擁有神所賜尊貴的職分，卻更須謹慎戒懼。因此保羅勉勵我們：「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1-2）。我們當認真研讀聖經，存著完全尊重真理和謙卑的心互相討論，並靠聖靈的指引，除了得以明白更多神的旨意、原則，也能制定許多管理教會的共識。我們若能共同遵守，深信在各項事奉上，必使神的家得到更大的造就。

三. 良性的互動

「及至他出來，不能和他們說話，他們就知道他在殿裡見了異象；因為他直向他們打手式，竟成了啞巴。他供職的日子已滿，就回家去了。」（路一22-23）。撒迦利亞祭司在聖所，因無法完全相信天使所傳達神的旨意和應許，就暫時成了啞巴。在外等候的百姓，看見這情景，並不是以懷疑的角度去思想：「這祭司是否因犯了別人不知道的罪，所以神不放過？」（參：約九1-2），也沒有要求他須停職接受調查；而是以良好、信任的角度來思想，可見百姓對撒迦利亞祭司平時表現的肯定。另一方面，也使我們看見在事奉上，良性互動的美好榜樣。今在各種事工上，為神作工的人很辛苦，如得不到其他同工的配合、同靈的鼓勵，且又遭受不實的批評，其心志定會受到很大的打擊；若常以別人的過失、軟弱作為藉口，推託該負起的責任、掩飾自己的過錯，那整體教會的事工、信仰，必大受影響與破壞。因此我們當以心靈和誠實，在敬虔上操練自己，並能互相肯定、信任，產生良性的互動，使所有參與事奉的人，充滿喜樂與鼓勵。

四. 有成長的空間

「只因你不信，你必啞吧，不能說話，直到這事成就的日子。」（路一20），撒迦利亞祭司雖虔誠敬畏神，也應能從祖先的許多經歷中，深知「在人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太十九26），又看見天使顯現，告知神的悅納（路一13），但他因只看見自己的現況，而有所遲疑（路一18）。可見每個人都有成長的空間，在不同的境遇中，每個人都有各自的盲點、弱點，有的能勇敢面對極大的困難，但一稍受威脅，卻立即顯得軟弱，如以利亞先知勇敢指責亞哈王，說：「使以色列遭災的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為你們離棄耶和華的誡命，去隨從巴力。」（王上十八18），並殺了那些假先知，又求神從天上降下雨來（王上十八20-46）。但一聽惡王后耶洗別威脅的話，立刻起來逃跑，且自悲自嘆向神求死（王上十九1-4）。我們承認自己尚有成長的空間，就能謙卑不斷追求，也能體諒別人有成長的空間，可以互相包容、原諒、接納，在彼此的勉勵、擔代之中（羅十五1-2），學習同心合意興旺神的聖工，使整體教會的信仰，建立更加堅固。

結語

這一任的教會負責人，到2011年5月底任期屆滿，新一任的即將接任。我們要肯定舊任的辛勞，也肯定新一任的承擔心志，希望每一任都能在所事奉的聖工上，蒙神紀念。更希望教會事工能有美好的傳承，卸任者不吝以自己的經驗協助新任者，新任的人也能虛心求教，共同為神國的建設齊心努力。

掃羅也列在先知中嗎？

基督是推薦者，替我們書寫推薦函，
保證我們是良善的、忠心的……。

文／吳明真





真理
專欄
論道

前言

在舊約聖經《撒母耳記上》中，兩次提到掃羅在先知中「受感說話」。一次是在他被膏立為君王以前（撒上十9-12）；另一次是他當上君王後，在追殺大衛時（撒上十九18-24）。因為掃羅並非先知，卻與先知一同「受感說話」，所以引起民間流傳著一句俗語，就是：「掃羅也列在先知中嗎？」這俗語流傳兩次，因為發生的時間與背景不一致，其意義是否相同？對今日的信徒有何屬靈的教訓？以下擬探討此問題。

一. 第一次論及此俗語

1. 立王的經過

有一個便雅憫人，名叫掃羅。因他父親丟了幾頭驢，就吩咐兒子掃羅去尋找。他因屢尋不獲，僕人就建議去求問神人，或者他能指示當走的路。他們進城的時候，遇見神人撒母耳。神已經指示撒母耳，要膏立掃羅作以色列的「君王」。於是撒母耳領掃羅和他僕人進了客堂，並安排他們在客人中坐首位；撒母耳又命令廚役將特意為掃羅存留的祭肉拿出，請掃羅吃（撒上九1-26）。這是舉祭的腿，是歸祭司亞倫和他兒子的（出二九27）。掃羅領受這分祭肉，表明他是神的受膏者，有如同祭司的尊貴身分。

掃羅是便雅憫人，他深知自己在以色列支派中是至小的，不配當君王領導以色列人，但神的恩典仍然臨到他身上。後來撒母耳拿油倒在掃羅的頭上，膏立他為以色列的君王。撒母耳告訴掃羅，會有三個記號證明他是受膏的君王。第一個記號，是在便雅憫境內的泄撒，要遇見兩個人。他們必對掃羅說：驢子已經找著了。第二個記號，是走到他泊的橡樹那裡，必遇見三個人前往伯特利去拜神，他們必問掃羅安，給掃羅兩個餅。第三個記號，是到了神的山，亦即便雅憫的基比亞，必遇見一班先知從邱壇下來，他們都受感說話。神的靈必大大感動掃羅，掃羅就與他們一同受感說話（撒上十2-6），這象徵他有「先知」的身分。神疼愛掃羅，同時將君王、祭司、先知的身分賜給他。

2. 受感說話

後來掃羅到了神的山，有一班先知遇見他，神的靈大大感動他，他就在先知中受感說話。人們看見他受感說話，有先知的特殊表現，就彼此說：「掃羅也列在先知中嗎？」（撒上十11）。「受感說話」的希伯來文為נִבָּא，意思是「說預言」，這是神的靈降在人身上的主要表現，也是先知的主要工作（民十一25-26）。

「說預言」按字面的意思，是預先說出未來將要發生的事情，這只是「說預言」的部分意義。事實上，「說預言」是指一個蒙神呼召的人，成為神的發言人，在聖靈感動下說話，將神的信息宣布出來。因此，「說預言」的主要意義，是將神的話語宣告出去，其目的是使人明白神的旨意。例如神的靈感動俄德的兒子亞撒利雅，他就對猶大王亞撒說：「你們若順從耶和華，耶和華必與你們同在；你們若尋求祂，就必尋見；你們若離棄祂，祂必離棄你們。」（代下十五8）。亞撒聽見這話和先知亞撒利雅的預言，就壯起膽來，在猶大、便雅憫全地，並以法蓮山地所奪的各城，將可憎之物盡都除掉，又在神殿的廊前重新修築神的壇。因為亞撒除掉外邦神的壇和邱壇，打碎柱像、砍下木偶，又吩咐猶大人遵行神的律法、誡命，神就賜他四境平安、國享太平、諸事亨通（代下十四1-7）。

3. 神的靈的更新

當神的靈大大感動掃羅，他就變為新人，神也賜給他一個新心（撒上十6、9）。「感動」的希伯來文為צָלַח，意思是「催逼」；「新人」的希伯來文אִישׁ אַחֵר，意思是「另外一個人」；「新心」意思也是「另外一個心」。這些都是因神的靈的工作，使人內在產生更新的結果。正如以西結先知的預言一樣：「主耶和華如此說：我要使他們有合一的心，也要將新靈放在他們裡面，又從他們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他們肉心，使他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他們的神。」（結十一19-20）

當神的靈降臨在掃羅身上，他有下列的更新表現。首先，他有謙和的表現——當撒母耳掣籤要得王時，掣出掃羅為王，但眾人卻尋不著他，因他藏在器具中（撒上十20-22），不願意被膏立為王。其次，他有和平、恩慈的表現——當他被掣籤為王後，有眾民大聲歡呼，但也有人就藐視他，沒有送他禮物，掃羅卻不理會（撒上十27）。當掃羅戰勝亞捫人後，百姓要殺死藐視掃羅為王的人，掃羅不願意殺人（撒上十一13），顯示他有良善的表現。

4. 與先知同列的意涵

就外在條件而言，掃羅是屬便雅憫支派，只是平凡的家族，竟然被膏立為「君王」；又分享祭肉，被祭司所尊重。如今又被神的靈大大感動，與先知一同受感說話，被視為「先知」。如此享有受膏者的身分，可見神對他的特殊恩典。就內在條件而言，神與他同在，賜給他一個新心，使他變為新人。這些都是蒙受神的大愛，賜給豐盛的福氣，使他產生重大的改變，成為人們羨慕的焦點。掃羅進入神的恩典中，也成為配得恩典的人。一方面他謙卑，自覺不配當君王，藏在器具中；一方面他心胸寬大，對於藐視他的人，他不願意報復。當眾人看見掃羅有如此大的改變與恩典，感到非常仰慕，因而說：「掃羅也列在先知中麼？」這句俗語是正面的肯定，含有讚揚的意思，說明掃羅實在配得此稱讚。

今日我們與掃羅一樣，沒有經過努力，卻能白白領受神的恩典，可以被聖靈充滿，成為神的兒子。倘若我們能順從聖靈的帶領，在世遵行神的吩咐，可以品行端正，有好行為的表現，成為名實相符的基督徒，使神的名不受到羞辱。當人們說：「你也是傳道、長執、負責人嗎？」「你也是基督徒嗎？」這是肯定與稱讚的話語，表示我們配得讚美，神的名因而得到榮耀，我們將能蒙神悅納。

二. 第二次論及此俗語

1. 神的靈離開掃羅

掃羅作以色列王後，要與非利士人爭戰。為了祈求神的保護與帶領，以致能戰勝敵人，通常軍隊在作戰前，會舉行獻祭的儀式。掃羅等了七日，因為撒母耳尚未到達，他就勉強獻上燔祭。事實上，獻祭是祭司的職分，這是一件神聖的工作，不是他人所能取代。因為掃羅逾越職分，代替祭司獻祭，做了糊塗事，沒有遵守神的命令，神就另尋一個合祂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王（撒上十三1-14）。

後來，神吩咐掃羅與亞瑪力人爭戰，要他滅盡他們所有的，將亞瑪力人、牛、羊、駱駝，盡行殺死。但掃羅卻憐惜亞瑪力王亞甲，也愛惜上好的牛、羊，並一切美物，不肯滅絕。神對撒母耳說：「我立掃羅為王，我後悔了；因為他轉去不跟從我，不遵守我的命令。」（撒上十五1-11）

掃羅是撒母耳親自膏立的君王，二人間的感情親密。因為掃羅違背神的命令，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撒母耳就不再與掃羅往來，直到死的日子，再也沒有見到掃羅；而且撒母耳為掃羅內心悲傷，因為他違反神的吩咐，以致神後悔立他為以色列的王（撒上十五35）。

因為掃羅一再違反神的命令，神就揀選大衛為王。當撒母耳用油膏了大衛後，神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同時，神的靈就離開掃羅，有惡魔從神那裡來擾亂他（撒上十六13-14）。在舊約時期的以色列人認為，神的靈同在，一方面印證神的揀選，一方面神也賜給能力。因此，當神的靈離開掃羅，雖然他表面上繼續作以色列王，實質上已經被神唾棄，祂不再賜給掃羅能力，所以他受到惡魔的攪擾，內心無法平安。

2. 掃羅嫉妒大衛

當非利士人與以色列爭戰，大衛打死了巨人歌利亞，使以色列人戰勝非利士人。眾人返回時，婦女們就歌唱跳舞迎接，唱和說：「掃羅殺死千千，大衛殺死萬萬。」（撒上十八7），掃羅聽見此話就生氣，並且怒視大衛。後來，掃羅將女兒米甲給大衛為妻，他見神與大衛同在，又知道女兒愛大衛，更怕大衛，常作大衛的仇敵（撒上十八27-29）。

3. 掃羅追殺大衛

掃羅因嫉妒大衛，害怕王位被他奪去，想要追殺大衛。因為兒子約拿單愛大衛，叫他先逃跑。大衛逃避追殺，來到拉瑪見撒母耳，述說掃羅向他所行的事。有人告訴掃羅，說大衛在拉瑪的拿約。掃羅三次打發人去捉拿大衛，他們都被神的靈感動，受感說話，無法完成捉拿大衛的任務。掃羅明知這是神的作為，竟然執迷不悟，仍親自出發去追殺大衛。當掃羅前往至拉瑪，神的靈也

感動他，他一面走一面說話，直到拿約。他就脫了衣服，在撒母耳面前受感說話，一晝一夜露體躺臥。由於掃羅也「受感說話」，有先知的特殊表現，因此有句俗語說：「掃羅也列在先知中嗎？」（撒上十九18-24）至於掃羅脫了「衣服」，或許只是脫去「外袍」，因為有穿著「內衣」，只是「部分露體」。因為神的靈積極介入，使大衛有足夠的時間逃亡，不致被掃羅追殺。

4. 與先知同列的意涵

雖然神賜給掃羅新心，使他成為新人，能夠當以色列的君王。但他卻不重視此所託付的使命，心中高傲，要代替祭司獻祭；而且他嫉妒大衛，深怕王位不保，要追殺大衛。後來神的靈離開掃羅，他就喪失能力，而且受到惡魔的攪擾，內心無法平安。他在追殺大衛時，被神的靈感動，受感說話，而且露體躺臥，所以有句俗語說：「掃羅也列在先知中嗎？」此時這話是嘲諷的語句，意思是說：「連掃羅這嫉妒、殺人、露體而不自知的人，也可以列在先知中嗎？」掃羅原先只是一個普通人，因蒙神賜福而成為君王，後來竟然忘記神的恩典，不順服祂的吩咐，甚至要追殺神的受膏者，也就是他的女婿。結果神的靈感動他，使他赤裸身體，顯露出自己的羞恥。

今日我們在教會中服事神，倘若不積極追求靈修，也有可能暴露自己的醜態，使神的名受到羞辱。當有人說：「你也是傳道、長執、負責人嗎？」「你也是基督徒嗎？」這是否為負面與諷刺的話語？表示我們是掛名的傳道、長執、信徒。因為我們常作惡得罪神，不但無法被人接納，而且無法使神的名得到榮耀。

結語

今天我們相信耶穌，祂賜給我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我們裡面，使我們能順從祂的律例，謹守遵行祂的典章（結三六26-27）。接下來，我們要成為名實相符、被人肯定的基督徒，還是有名無實、被人唾棄的呢？

信徒就是基督的推薦信，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不是寫在石版上，乃是寫在心版上（林後三3）。基督是推薦者，替我們書寫推薦函，保證我們是良善的、忠心的，是有屬靈的美德的人。因此，我們不要辜負基督的期望，要成為名實相符的基督徒，能夠顯出主的形狀，基督將可因我們而得著榮耀。倘若我們的表現不好，成為有名無實的基督徒，無法讓人看見主的榮光，基督將無法得著榮耀（林後三18）。

參考資料：

1. 張超雄，〈掃羅也列在先知中嗎？〉，真耶穌教會南台中教會講道錄音帶，第四輯，台中：迦密文字中心，2008年1月-5月。
2. 詹正義，《撒母耳記上（卷二）》，香港：天道書樓，2001。
3. 呂紹昌，〈撒母耳記中之聖靈〉，收入許宏度主編《聖靈古今論——從聖經、歷史、神學看神的同在》，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99。
4. 作者不詳，〈掃羅也列在先知中麼？〉，http://www.woelife.com/html/bottom5/share_wassaultheprophet.html，擷取日期： 2010年12月15日。

選民出埃及

文／田輝煌　圖／安其

神的僕人面對主的工作，
要有信心承擔和甘心去作。





真理專欄
靈修

引言

選民出埃及的歷史，是個非常重要的記述，不但成為神選民重要的見證，也藉此顯明了神救贖的工作（出十二51，二2；申四20；摩二10；彌六4-5）。神要祂的百姓思念此拯救的恩典，好知道神公義的作為。然而神的百姓從離開埃及開始，走到約但河東，共花了四十年的日子，這些事蹟全記載在《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和《申命記》。起初雅各家族約72人移居至埃及地（出一5；創四七27-28），但照著神的應許，滿了四百三十年，也要離開那地（出二23-25，十二37）。此時的以色列人，不再只是一個家族，而是十二個支派聯合的眾多人的民族，人口約有二百萬人。因此離開埃及的行動，是個大工程、大見證（民一46，十一21）。他們在正月十五日起行，也就是逾越節的次日（民三三3）。在選民出埃及的過程中，有何特殊的意義，值得我們來思考呢？

一. 神選用摩西

根據《出埃及記》第二章第1節的經文，得知摩西是屬於利未支派的人。出生時，為了逃避埃及王的特殺令——「凡以色列人出生的男嬰，皆不得存活」（出一17-19、22）。於是，家人取了一個蒲草箱，抹上石漆和石油，將孩子放在裡頭，且把箱子擱在河邊的蘆荻中。之後法老王的女兒到河邊洗澡時，發現這個箱子和孩子。於是可憐他，並收養他，起名叫摩西，意思是說因我把他從水裡拉出來（出二2-10）。

因此，摩西便在王宮裡生活，學習一切文化、教育。但有一天，見一位埃及人打希伯來人的一個弟兄，摩西左右觀看，見四下無人就把埃及人殺了，藏在沙土裡（出二11-12），他便逃亡至米甸的曠野居住，獨自孤單生活。有一日遇見米甸祭司葉忒羅的女兒，於是摩西甘心與他們同住，並娶西坡拉為妻，他們生了一個兒子，名叫革舜，意思是說「因我在外邦作了寄居的」（出二21-22）。事實上，這就是摩西人生的感想，寄人籬下的生活，亦表明其不得已的人

生境遇。至此，尚有何雄心大志呢？言下之意，深感「英雄無用武之地」。

然而神體恤百姓的哀聲和苦情，便看顧和拯救以色列百姓。這位全能的主，更是堅定與祖宗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所立的約（出二23-25），便在何烈山上親自呼召摩西，要他將神的百姓，從埃及地領出來（出三1-6、10）。這是神揀選摩西作僕人的事蹟，而摩西的工作使命，就是要帶領百姓離開埃及，往神所指示的地方去。整個出埃及的工作，並非輕而易舉之事。從呼召到去執行，中間尚有一段非常重要的「過程」，若不用心了解，豈能承擔此壯舉呢？又豈能明白和放膽往前走呢？

試想以賽亞先知蒙召時，天使用火剪從壇上取下紅炭來，沾在先知以賽亞的口，表明罪孽得赦免。之後先知感召，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賽六1-8）。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呼召過程，如此，才能清楚明白自己的使命，否則無法全心投入神所交待託付的聖工。話說回來，摩西得知神要他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實在是嚇壞了，不敢承擔，亦不知如何是好！其實摩西要領受此大任務前，向神問三個重大的問題，其中也包括了自身的疑惑，但神都親自一一的解答。分述如下：

1. 我是什麼人？

《出埃及記》第三章11節，摩西對神說：「我是什麼人，竟能去見法老王，將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呢？」這是個極實際的問題。以他當時的狀況來看，四十年居住曠野的孤寂，又寄居他人之處，一顆有所為的心早已蕩然無存了。就現實的背景而言，豈能擔負起這突如其來的大使命，且深具歷史性意義的工作呢？換作任何人面臨此挑戰，一定會躊躇一番，問問自己可以接受嗎？尤其面對人事或聖工時，內心發出如摩西的疑問，這是在所難免的心路歷程，亦是應有的準備和認知。結果，神如何教導回應呢？神說：「我必與你同在」（出三12），並言明將百姓從埃及領出來之後，他們必在這山上（何烈山）事奉神，這也是神打發摩西去的證據。

2. 問神是誰？

接著摩西對神說：「我到以色列人那裡，對他們說：『你們祖宗的神打發我到你們這裡來。』他們若問我：『祂叫什麼名字？』我要對他們說什麼呢？」（出三13）。說起來摩西在米甸曠野四十年，至今神才顯現並對他說話，且要他負重使命。對領命工作的人而言，此問題的探討是對的，就是必須對神認識的更多一些，如此，在領導的工作上才會得心應手。這是一個重要的「神觀」問題，即問「神是誰」？

主耶穌於受難前，曾問門徒一個切身的問題：「我是誰？」（可八27-29），彼得受感回答：「祢是基督」。因為當時有人說，耶穌是施洗約翰，或是以利亞，或是先知裡的一位。這些揣測皆不打緊，主耶穌關注的是祂的門徒，有認得祂是誰嗎？同樣地，摩西求問神「祢叫什麼名字？」好向以色列百姓交待清楚，一切都是出於神的作為，這是作神僕人應有的準則和態度。結果神如此教導，說：「我是自有、永有的主」，是自有的主打發我，到你們這裡來的（出三14）。祂就是亞伯拉罕的神，亦是以撒和雅各的神，就是那位創造宇宙萬物的全能之主（林前八6；提前六15-16）。在新約聖經裡，我們可清楚得知，神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穌（太一21）。

3. 如何向百姓顯明證據呢？

摩西對於自身能力和宗教信仰上的問題，皆得了神的教導和解答。緊接著便面臨第三個問題，就是要如何證明他真是神差來的僕人，尤其是離別了這麼多年的以色列眾百姓。於是摩西真誠的問神說：「他們必不信我，不聽我的話，必說：『神並沒有向你顯現。』」（出四1）。神便用摩西手中的杖，行出杖變蛇的神蹟，以證明是他們祖宗的神、全能的主宰，真是向摩西顯明了。除此之外，神又行第二樣神蹟，即手長大痲瘋為證（出四6-9）。若行這兩個神蹟，百姓還是不信摩西是神所差來的，就從河裡取水來，倒在旱地上必變作血的神蹟為證明。

神親自解決了摩西的三大問題之後，摩西提出本身最現實的問題，即素日不能言，是拙口笨舌的人。這也難怪，因為離開埃及很久，對埃及話陌生了，也許連希伯來話都生疏了，也說不一定啊！但神對他說：「現在去罷，我必賜你口才，指教你所當說的話。」（出四12）。摩西依然覺得「口才」是件困難的事，神便對摩西發怒：「你要以亞倫作口，他要以你作神」（出四16）。神堅定的說，要賜給他和哥哥亞倫口才，不要懼怕，並手裡要拿神的杖，好行神蹟。事實上，神的僕人面對主的工作，要有信心承擔和甘心去作，神必賞賜應有的恩賜與能力，顯明祂的同工和帶領。從神選召摩西的整個過程，真叫我們明白僕人與神之間的關係；雖然這一切是出自於神的恩典和憐憫，但我們也當用準備和感恩的心領受，這些皆有助於作聖工的動力。

摩西和亞倫來到眾長老和百姓中間，將神所說的一切話，述說給會眾聽，又在百姓眼前行了那神蹟。使得以色列百姓相信了，深知神眷顧他們，體恤察驗他們的苦情，就都對神低頭下拜（出四28-31）。

二. 選民出埃及在宗教信仰上的意義

選民出埃及和漂流在曠野裡四十年的生活，對於整個以色列民族而言，在宗教和信仰上是具有深遠的意義。就狹義言，以色列人脫離了埃及人的轄管；就廣義言，表明了神拯救祂子民的行動，要帶往所應許的迦南地。其中實現了神對人的約定，更是具體顯明了神的信實、慈愛、公義和聖潔。其實，這些事蹟所代表的含意，在神創世以來，關於普世的救贖計畫中，是極具屬靈宗教信仰上的意義。以下便就此觀點，作個探討和分享：

首先，我們顯而易見地得知，選民出埃及的整件事蹟，其主要的動力乃是神紀念祂曾與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所立定的約（出二23-25）。然而照著神的旨意，以色列百姓在埃及共居住了四百三十年，如今選民得出埃及，是要成就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即賜給一國之眾的後裔（創十二1-3，十五7-21）。緊接著於曠野的行程，是準備要實現第二階段的應許，即賜迦南全地為業，就是要有自己的家園（創十七8）。

其次是論到那位所應許的君王，要從亞伯拉罕而出（創十七4-5）。此應許是堅定信實的，有次神對摩西說：「祂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他。」又說：「我必在他們弟兄中間給他們興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將當說的

話傳給他；他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都傳給他們。」（申十八15、18）。因此這美好應許的信息，就成了以色列人最大的盼望。當他們遭受外邦仇敵的轄制時，就一直期待著這位先知，就是彌賽亞的降臨（彌五2），拯救他們早日脫離外邦人的軛。然而從聖經的記載，清楚的知道耶穌基督，就是那位應許要來的救主（路二10-11），祂的工作就是君王、先知和祭司的職事。

最後，是談到逾越節的設立。根據《出埃及記》第十二章記載，神吩咐摩西和亞倫，要設立逾越節，要守這節作為以色列人世代永遠的定例。當夜，神要巡行埃及地，把埃及一切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都要擊殺，又要敗壞一切的神（出十二1-14）。其中要宰殺一歲無殘疾的公羊羔，以為獻祭的血祭。因此逾越節的意義，對於選民要出埃及而言，是表明了神救贖的方式。神以羊羔代替選民，並以流血為記號（出十二7、13），目的是要紀念主領你出埃及的救贖工作（申十六1、3）。《哥林多前書》五章7節，談到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故舊約逾越節的羊羔，是預表著耶穌基督捨身流血，替我們贖罪的預表。施洗約翰亦作見證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一29）。祂真的一次獻上，就成為我們永遠的贖罪祭，更是我們人類得救的根源。

結語

神呼召選民出埃及，是見證了神救贖的大恩典，此成為神的子民當謹守的約。故我們不能白白徒受主的恩，當過著與這世界分別為聖的信仰生活，有真理和仁義的生活見證，以榮耀主聖名。阿們！



HS1103版權所有

第五單元

數位智者的箴言 第二集
三十1-三十一9
1-9

第三十一章（上）

文／邱義雄

身為母親就有權柄和責任教導，
作兒子的也有責任和義務聽從。



真理專欄
箴言釋義

一. 利慕伊勒王母的真言（三十一1-9）

本段經文是一段優美絕倫的文學，是一位年輕國王的母親，以充滿母愛的口吻對兒子的教導。她告誡君王不可沉迷於女色，因為淫蕩的生活會破壞健康的身體，應以國事為重；又叮嚀不可喝酒，要保持精明的頭腦，秉公行政，作公義的判斷。

但，利慕伊勒王究竟是誰？除了本章以外，聖經中不論南國猶大或北國以色列的君王，都沒有出現利慕伊勒這名字。有學者認為是指所羅門，因為他是耶和華所喜愛的，藉拿單先知賜名「耶底底亞」（撒下十二24-25），但尚無定論（在概論中已經討論）。從利慕伊勒王的母親對兒子的稱呼：「我的兒啊，我腹中生的兒啊，我許願得的兒啊！我當怎樣教訓你呢？」（2），我們可以看出他的母親實在是「良母」，懇切的盼望兒子聽從她的教訓，因為這兒子是許願得來的，是她腹中生的兒子（《思高譯本》：我的親生兒！我的長子），經過十月懷胎之苦，經歷無數艱辛，勞苦養育長大。如今登基作王，身為母親就有權柄和責任教導，作兒子的也有責任和義務聽從。

本段箴言似乎點出帝王的責任與特權，其訓言可歸納為三點：

1. 不要沉迷女色（3）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不可在情慾上耗費你的精力，在女人身上浪費你的金錢；這種事曾經毀滅了君王。」

君王的禁忌就是「不要將你的精力給婦女」，君王的精力應當給予國家和人民，而不是消耗在放縱情慾之中。沉迷女色、虛耗精力，是浪費金錢、敗壞君王的行為，行這種事足以使君王斷送江山。

孔子說：「食色性也」，好色乃人的天性；神為人設立婚姻，為人解決性的需求，讓人過著美滿的性生活。人人都應尊重神所定的婚姻制度，君王也不例外（來十三4），因此《申命記》對於君王規定：「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恐怕他的心偏邪」（申十七17）。古今中外的歷史中，君王因女人敗壞的例子，不勝枚舉。君王若沉迷於女色，不但浪費金錢，更是「敗壞君王的行為」（《現代中文譯本》譯為：這種事曾經毀滅了君王）。例如：大衛貪戀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而犯了重罪，受神嚴厲懲罰（撒下十一）。所羅門多立妃嬪，有妃七百，都是公主，還有嬪三百；所羅門年老的時候，這些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敬拜邪神，惹神發怒，不為神所喜悅，將他的國奪回賜給他的臣子，還留一支派給他的兒子（王上十一1-13）。

2. 不要流連飲酒（4-7）

酒的禍害是使人失控，減低工作效率，疏忽自己的責任，甚至爭鬥鬧事（箴二十1，二三29-35）。所以清酒、濃酒都不相宜（申二九6），君王、臣子也不例外（傳十17）：

a. 喝了就忘記律例——神的律法被拋棄

酒喝多了就會醉，神智不清，處事糊裡糊塗，將神的律例拋之腦後，顛倒是非（何四11；賽五11-12）。

b. 顛倒困苦人的是非——行為準則被彎曲

君王要坐在審判台上判斷國是，按公義誠實施行審判。但酒易使人亂性，人一醉酒就不能辨別是非，導致國政紊亂（賽五22-23，二八7）。

c. 酒是給將亡的人和苦心的人喝的（6-7）

「將亡的人」是指將處死刑的囚犯，按東方習慣（我國也相同），在處刑之前給予酒肉，使之醉飽，減輕其痛苦，以示法外施恩。「苦心的人」指那些貧窮、失業、心裡愁苦的人，這些人被憂慮的重擔壓住，給他濃酒喝，可以暫時解愁忘記他的痛苦。作者以諷刺的說法，提到喝酒的壞處，和只有兩種人可以借酒澆愁，就是「將亡的人」（將被處死的罪犯）和「苦心的人」（《思高譯本》譯為：心靈痛楚的人）。

酒雖然有許多害處，但也有它的用途：「酒能使人快活、酒能悅人心」（傳十19；詩一〇四15），也能叫疲乏人得力（撒下十六2）。提摩太有胃病，保羅勸他可稍微用點酒（提前五23）。這兩節經文是勸君王要體恤困苦、憐憫貧窮，這是君王應有的職責，因為「王因仁慈和誠實得以保全他的國位，也因仁慈立穩。」（箴二十27）

「君王喝酒不相宜」，以色列王以拉在家宰亞雜家裡喝醉的時候，被他的臣子心利所殺，篡了他的國位（王上十六9-10）。亞



蘭王便哈達進攻以色列的時候，和幫助他的三十二個王在帳幕裡痛飲，以色列軍反攻，就在以色列人面前逃跑（王上二十16-21）。迦勒底王伯沙撒與群臣盛宴狂飲，當夜被殺亡國（但五章）。

因此，賢母囑咐利慕伊勒，不可喝酒，因為喝酒與他的位分不相宜，恐怕喝了就忘記律例，顛倒一切困苦人的是非。酒的為害甚大，基督徒應當戒酒，保羅勉勵我們：「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乃要被聖靈充滿。」（弗五18），末日近了「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蕩，不可爭競嫉妒；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11-14）

3. 要秉公斷案（8-9）

君王的職責是秉公斷案，絕對不可欺貪枉法，要愛護人民，為困苦和窮乏的伸冤辨屈，伸張正義：

a. 為啞吧開口——為人民說話

「啞吧」原文為不能自辯的人（聖經小字），指那些囊空如洗，沒有經濟基礎的，他們遭受冤屈，因不明律法而無從申訴，不能自辯自衛的人。君王要體恤人民的軟弱，應主動為這些人伸冤。

b. 為孤獨的伸冤——為弱小者伸張正義

「孤獨的」指那些矜寡孤獨、無依無靠的人。這些人在社會上被人看不起，孤苦無助；君王要特別關懷，為這些似乎被棄的人辯護伸冤。

c. 為困苦和窮乏的辨屈——為窮苦大眾謀幸福

「困苦和窮乏的」指無依無靠、無權無勢，生活陷於困境的人。君王要親民愛民，為窮苦大眾謀幸福，實施社會福利，照顧他們的生活。這些人若受人歧視，君王要開口說話、秉公審判，為困苦和窮乏的人伸冤。

這兩節經文是王母鼓勵當國王的兒子，應當秉公斷案，要特別愛護照顧這些在社會上沒有地位的可憐人，為被欺凌的人雪恥。「作惡，為王所憎惡，因國位是靠公義堅立。王因仁慈和誠實得以保全他的國位，也因仁慈立穩。君王憑誠實判斷窮人；他的國位必永遠堅立。」（箴十六12，二十28，二九14）

今日的基督徒在神面前是「有君尊的祭司」，應當追求聖潔，「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前二9、5）。我們也有君王的身分，將來要與主同作王（提後二12；啟五9-10，二二5）。因此，本段的訓勉也值得我們三思。

準長青人的自我期許

願自己能做到只說「感謝主，主的恩典夠用！」

文／黃靈立



勸老年人要有節制、端莊、自守，在信心、愛心、忍耐上都要純全無疵（多二2）。



楔子

一日安息日外出領會完欲返淡水家，上了捷運，一位青年看到我上車就趕緊起立說：「讓您坐！」又有一次在量販店購物，結帳小姐說「總共805元」我拿一千給她找，「伯伯！您有五塊嗎？這樣我就找您200塊。」

這兩次預期外的經驗，當下都問自己：「我老了嗎?」老？應該還不至於啦，但是「不再年輕！」倒是真的。暮然回首已屆六旬，終於明白「光陰似箭，歲月如梭」的意思！

於是從那時起，就特別注意觀察教會的年長者，發現有些長者是很值得尊敬的，內心就為他們感謝神；但也發現一些老人家的表現，總是不能榮神益人，內心就為他們憂愁，總在禱告中求主憐憫。



隨之也深深思考，期許自己將來應該要成為怎樣的「長青人」，才能夠榮神益人，使生命的喜樂及意義與年歲俱增。

期許一
簡單生活

一生持守聖經中基督的價值觀，從年輕時代就一直過著相對簡約的生活。今既已從世界退休，更要如此。

期許自己將來步入長青班時，心中能夠完全無所爭、無所求，真正達到心靜如水的境界。質言之，隨著年紀的增長，期許自己一切要更雲淡風輕，物質的慾望需求減至最低，生活活動盡可能簡單化，因為簡單就是美！

期許二
寡少言語

該說的話，這一生已說得差不多了，今後能少說就少說，能不說更好；若真要說，就只說造就人的話。因為「多言多語難免有過；禁止嘴唇是有智慧。」（箴十19）；因為「說話浮躁的，如刀刺人；智慧人的舌頭卻為醫人的良藥。」（箴十二18）；因為話

多很容易變成像聖經所說的「老婦的讒言」（多二3），這種「忘了自己是誰」的隨意說話或批評論斷，會給教會帶來擾亂、不和睦，這是神所不喜悅的。

俗話不也說：「話多不如話少，話少不如話好」？長青人還是多聽少說、長話短說，寡言為美！（箴十七27）

期許三 只說感謝主

上了年紀的人，身體多少總會有毛病。當成為長青人時，若有同靈問到自己的身體狀況時，願自己能做到只說「感謝主，主的恩典夠用！」（林後十二9），而不要老是說這裡痛、那裡不舒服的抱怨話，俾能真正榮神益人。也才不會因同靈間之關懷，很多人會告訴你要「去看這醫生、吃這補品、仙丹、抹這藥膏……」，卻鮮少人說「我替你禱告」，這樣會讓信心受影響。

感謝主，教會中有看到這樣的長者，值得學習與效法，期許自己將來也能如此活出基督的生命！（西三3）

期許四 不再當指揮者

就社會說，自己已退休——退出了江湖（世界），不在其位就不謀其政，退得一乾二淨；就教會說，自己已卸下例行性的服事崗位，該是讓長江後浪推前浪（後浪也該大過前浪！）完全交棒的時候了；就家庭說，兒女已長大成人，能獨立行事，不需再處處給意見了。

總言之，期許自己將來不會倚老賣老，多給晚輩後進關懷與鼓勵，也不要再當指揮者了！（太二三10）



期許五 終生助人為樂

一生為基督徒，受耶穌基督愛的生命感化，「助人為樂」（傳三12）一直是自己的人生使命之一，希望在長青階段，能把從主所領受的一切恩賜、知識、經驗、智慧與能力，更廣大地用在幫助世界上那些需要幫助的人身上，此乃人生一大喜樂與生命的意義所在。

期許六 當寵物貓老人

家裡有隻寵物貓名叫「典典」，牠是黑白貓，長得帥又正，是內人的屋內隨扈，她走到哪裡就跟到哪裡；每天傍晚固定時間，就到客廳玄關的大理石檯面上坐著，一直等到內人下班進門，晚上睡覺，也依偎在她身旁直到天亮；早上，則固定陪我在餐桌默禱感謝，共進早餐（典典只吃蒸地瓜）；平時十分安靜不吵不鬧、不搗亂；不挑食，一日四餐，一年365天都吃同一種貓食，不會抱怨；很愛乾淨，隨時都把自己的毛打理乾淨；偶有身體不舒服時，總是自己到較遠處找個地方安靜地趴著，不想讓我們多替他操心。

近日有一次典典病得較重無精打采，我們連續為牠禱告四次，最後一次是睡前的晚禱，感謝主奇異的恩典，牠的病就在我們晚禱完立刻痊癒！（詩三六6）

如此林林總總，典典在家裡處處讓人憐愛，真討人喜歡，牠就像家庭的成員一樣，覺得自己生活在這個家裡，真是幸福美滿！

心想有朝一日我成為長青人之時，意味著「今天正在舞台上辛勞工作的人不再是我了，而是晚輩後進，他們才是當家負責的人」，期望自己屆時也能像家裡的寵物貓一樣，無慾無求、不干預不抱怨，不再指示後進「做這個菜不該加醬油，而是要放鹽！」能讓周邊的人覺得自己很可喜愛與敬重，這才是長青人的幸福！

期許七
堅持忠心主僕的使命到底

感謝主，能夠一生活在主的恩典與教化中，也因此從年輕就在主的家中，有學習僕人服事的機會，這是何等有福！

隨著年紀的增長，主所託付僕人的責任越重，但也深信主必同時賜與所需的力量，俾能在捍衛真理（堅守是與不是的界線）、堵住破口、促進教會完全，以及把耶穌的愛傳遍世界等重大事工使命上，盡棉薄之力，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願主幫助，使自己進入長青班以後，仍能一本攻克己身、謹言慎行的精神原則，為自己、為家人，及為教會謹慎（徒二十28），有忠心主僕的樣式與實質，蒙主喜悅（太十二17）。

總意是當年屆長青班時，期許自己萬萬不要變成一個人見就搖頭、避而遠之，既不能造就人，又不得神喜悅的老人。阿們！

主題 徵文

信仰的省思與邁進

親身見證

每個人信仰的建立，都存在著無數的見證，這些見證不見得是大神蹟、大奇事，但卻是人與神之間最真摯的對話。從跟神的親密對話中，您是否體驗到神最深刻的愛？您是否了解到自己在信仰上必須有的省思與邁進？

願您的感動，造就更多主的門徒。

字數：2500

截稿日期：2011/4/30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HS1103©版權所有



合乎主用的器皿

文／小麥子
圖／Susan

一般而言，人會依據器皿的功用以及貴重性使用在適切的地方。在聖經中，保羅曾勉勵信徒，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賜，作貴重的器皿。也就是，我們要追求自己本身價值的提升，不可成為一個無用的器皿。聖經中用器皿來比喻神家中的人，如果在神家中我們不能有自己的存在價值與地位，自然沒有容身之所，將會被棄如敝屣。

在人的家中器皿有各種類型，在神家中也是如此。但是，要想成為家中有用的器皿，卻不是「想」就可以的，最重要的是要有所「追求」。一位富人會將怎樣的器皿放在自己家中使用呢？當然是要能襯托出自己的身分地位，不僅美侖美奐且是貴重的。在神家呢？要想成為神家裡的器皿，自然要能合乎神家的氣質與榮美。

從聖經中的闡述我們可以發現，其實，要成為神所使用的器皿，條件看似嚴苛，卻也不是那麼難。因為神不會將過於我們能力的要求，加諸於我們身上，以致成為我們的負擔。自潔與順服，是兩項最大的要件。因為神家是潔淨的，所以要成為神家的器皿也必須是潔淨的。如果不能順服，那神又該如何使用這個器皿呢？因此，神看重的不是器皿本身多美侖美奐，而是器皿的合用度，如果願意獻上自己，神自然會將這器皿塑造合乎主用。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HS1103版權所有

1 要作貴重的器皿

文／恩沛　圖／Susan

我們要聚焦在耶穌身上，明白自己是神用重價贖回來的貴重器皿。

一. 前言

一般人都想做大事、賺大錢、做大官。在《戰國策・韓策一》中說：「寧為雞口，無為牛後。」意思是寧願做小而潔的雞嘴，而不願做大而不潔淨的牛肛門；也就是寧居小者之首，而不為大者之後。因此凱撒皇帝曾說：「我寧願到阿爾卑斯山荒僻的鄉村當村長，也不要在羅馬做第二號人物。」在聖經中，門徒誤認耶穌在世上要當王，因此也與一般世人相同，希望能當左右丞相（太二十21）。事實上，在宗教的領域上，耶穌曾應許門徒要做比祂更大的事（約十四12）；使徒保羅也勉勵信徒，要切切的求那更大的恩賜（林前十二31），要作貴重的器皿（提後二21）。這些追求與外邦人有何不同？何謂器皿？何謂貴重的器皿？為何要作貴重的器皿？如何方能成為貴重的器皿？以下擬根據聖經探討此問題。

二. 器皿的意義

「器皿」是指放置東西的容器，可以指家中所使用的金器銀器（創二四53），以及會幕和聖殿中所使用的器皿（代下三六7）。在陶器發明以前，器皿是用皮、草、木等材料製作，因為不易保存，所以很少能留存後世。例如亞伯拉罕打發夏甲走時，

拿了餅和一皮袋水給她（創二一14），可見當時用皮袋的器皿來盛水。後來，器皿也使用陶土（耶十八4）、石頭（約二6）及金銀銅鐵（書六19）等材料製作。

「器皿」除了指實用的物質外，有時也有象徵性的意涵。如在新約時期，保羅原先是逼迫教會、苦害聖徒的。當他在大馬士革受到光的照射，並聽見耶穌的聲音，就回轉歸向神。因為信徒怕他，無人敢接待他，所以主對亞拿尼亞說：「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徒九1-15）。這裡的器皿是指神的工人。

三. 要作貴重的器皿

1. 信徒是神家中的器皿

經云：「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提後二20）。「大戶人家」指有錢人的家，他們家裡有不同的器具。按照製作的材質來分類，有用金銀製作的，是貴重的器皿；有用木瓦製作的，是卑賤的器皿。「貴重的」希臘文為τιμη，意思是尊榮的、榮耀的；「卑賤的」希臘文為ἀτιμία，意思是不體面的、不光彩的。當遇到特別的場合，要宴請嘉賓時，就使用金器銀器等貴重的器皿；在一般的場合，只要使用木器瓦器等卑賤的器皿就可以。這裡是強調器皿的合用性，適合主人在不同的場合使用。同樣的，在神的家中，信徒好像不同的器皿一樣，因著神賜給不同的恩賜，各有不同的使命和價值。

2. 要作貴重的器皿

神家中的器皿，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保羅勉勵我們要作貴重的器皿。器皿是指作聖工，難道聖工也有貴賤之分嗎？茲說明如下。

(1) 就從上而下的觀點而言，作貴重的器皿是神賜給的

神是造物主，我們是受造之物，是由神所創造。神就好像窯匠一樣，祂有權柄從一團泥裡拿一塊做成貴重的器皿，又拿一塊做成卑賤的器皿（羅九15-21）。因此在家庭中，我們生長在何處，後來成為何種人，這都是神的計畫，我們要欣然接受。在教會中，屬靈的恩賜是聖靈所運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林前十二11），我們不必嫉妒別人的恩賜比我們更大。

(2) 就從下而上的觀點而言，作貴重的器皿是可以祈求的

恩賜是有大小。神在教會所設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先知，第三是教師，其次是行異能的。我們要切切的求那更大的恩賜，其中更要羨慕的，是作先知講道（林前十二28-31，十四1）。雖然恩賜是神隨己意賜給信徒，但只要我們羨慕聖工，切慕屬靈的恩賜，也可以向神祈求更大的恩賜，使教會多得造就（林前十四12）。

(3) 何謂貴重的器皿？

一般世人常將金器、銀器視為貴重的器皿，而將木器、瓦器視為卑賤的器皿；將有錢、有地位、有學問的人視為尊貴的，而將貧窮、沒地位、沒學問的人視為卑賤的。但在神的家中卻不是這樣區分。經云：「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可見我們雖然是「瓦器」，是世人眼中的「卑賤的器皿」，也能成為神家中的「貴重器皿」；因為貴賤不是出於我們自己，乃是出於神。就如同使徒彼得、約翰雖然是漁夫，是沒有學

問的小民；因為蒙耶穌揀選，被聖靈充滿，就大有能力，成為教會的柱石（徒四13；加二9）。因此保羅勉勵提摩太要作「貴重的器皿」，並非指在台上講道是貴重的，作清掃的工作是卑賤的。而是指要成為「合乎主用的」器皿，能夠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尊主指示行各種良善的事（提後二21），使信徒和教會得到造就，這就是「貴重的器皿」。

四. 如何成為貴重的器皿？

信徒要成為貴重的器皿，應具備下列要件：

1. 要自潔並脫離卑賤的事

使徒保羅說：「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21）。「自潔」希臘文為ἐκκαθαίρω，指清除、清潔，能夠潔身自愛。「脫離」希臘文為ἀπο，意思是離開。「卑賤的事」希臘文為τούτων，是指示代名詞，意思是指「這些事」。在上文中，談論不可為言語爭辯，要遠避世俗的虛談；因有人偏離了真道，說復活的事已過，就敗壞好些人的信心，所以信徒總要離開不義（提後二14-19）。因此「這些事」可能指上文中的「不義的事」。

信徒能過著分別為聖的生活，離開罪惡的事情，是成為貴重器皿的先決條件。當我們成為貴重的器皿，會有三種結果：第一，成為聖潔，指分別出來作神聖的用途；第二，合乎主用，指適合主人使用，得到主人器重；第三，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是隨時待命，準備行每一件良善的事情。當我們成為耶穌手中的器皿，能被祂所使用，可以隨時事奉祂，這是基督徒人生最大的盼望。

2. 要逃避少年人的私慾

使徒保羅說：「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後二22），所以我們要成為貴重的器皿，要逃避少年人的私慾；「逃避」是消極的行動。「逃避」希臘文為φεῦγε，意思是逃跑、躲避；它是動詞現在式，代表連續不斷的行為，要持續的逃避。「私慾」希臘文為ἐπιθυμία，意思是強烈的渴望、嚮往。指肉體的情慾，如姦淫、邪蕩、拜偶像、忌恨、紛爭、異端、醉酒等（加五16-21）；特別指男女之間的淫行（帖前四3）。

面對情慾的誘惑，使徒保羅不是叫我們否定、壓抑；而是叫我們「逃避」，不要與之妥協。例如大衛王面對情慾的試探，他沒有逃避躲閃，反而定睛觀看，結果犯了淫亂的大罪（撒下十一2-4）；又如面對罪大惡極的所多瑪城，天使告訴羅得一家人說：「逃命吧！不可回頭看，也不可在平原站住。要往山上逃跑，免得你被剿滅。」但羅得的妻子仍然迷戀所多瑪城，在後邊回頭一看，就變成了一根鹽柱（創十九17、26）。而約瑟面對主母的誘惑，他「跑到外邊去」（創三九12），結果就勝過肉體情慾的試探。面對情慾的誘惑，沒有人能憑己力勝過；所以我們要效法約瑟，能遠離不良的場所，減少犯罪的機會。



神是聖潔的，所以信徒也要聖潔，這是神的旨意。現今的社會潮流是放縱私慾的邪情，男女關係混亂；但信徒要曉得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也就是要控制自己的性慾。因為信徒是單純的，容易受騙受害，所以我們不可以在這事上越分，欺負教會中的同靈；因為這一類的事，主必報應。例如大衛王因淫行殺人，神就審判他，使刀劍必永不離開他的家（撒下十二7-14）。神選召信徒，不是要他們生活在淫亂中，而是要生活在聖潔中，因為神是聖潔的。倘若我們不遵守神的教訓，不願意順服神所差遣的傳道人；我們不是棄絕人，乃是棄絕那賜聖靈給我們的神（帖前四3-8）。

3. 要追求屬靈的品德

使徒保羅說，我們要成為貴重的器皿，要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追求」是積極的作為。「追求」的希臘文為διώκω，意思為追逐、追趕；是動詞現在式命令語氣，除代表要繼續不斷追求外，也代表彷彿狩獵時對獵物緊追不捨的決心與毅力。「清心」的希臘文為κκαθαρᾶς καρδίας，指純潔的心，無罪的心。「公義」的希臘文為δικαιοσύνη，指公正、正直，能有好行為（啟十九8）。「信德」的希臘文為πίστις，指信心，是對神所發出信靠的心。「仁愛」的希臘文為ἀγάπη，指愛心，是對神和人所發出的愛心。「和平」的希臘文為ἰρήνη，指平安，是與神和人能和睦相處。

人帶有肉體，常是軟弱無力；因此要經常靈修，積極追求屬靈的品德，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等。我們不可以自滿自足，認為我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們要竭力追求，要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們來得的獎賞（腓三12-14）。人是群體的動物，單打獨鬥、孤軍作戰，很容易被魔鬼個別擊破。因此我們要尋找屬靈的同伴，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一同追求屬靈的美德。在教會事奉中，如保羅般的長輩要提攜、訓練、關懷晚輩，使他們能成長茁壯，成為貴重的器皿，一起為神國大業打拼。

五. 結語

保羅勉勵年輕的傳道提摩太，在繁華的以弗所城市，面對世俗化的危機時，要忠心作無愧的工人，用聖經的真理教導信徒，並要努力靈修，成為神家中的貴重器皿（提後二15-25）。今日的世代接近末日，世界充滿著黑暗，神的工人更應靠主剛強，脫離卑賤的事，持守基督徒的身分，成為貴重的器皿。

信徒生活在忙碌的社會中，很容易被雜事纏擾，無法專心關注神國的事。在正義與邪惡之間，沒有中間的道路，我們必須作出選擇；人若不作神的器皿，必淪為魔鬼的工具。所以我們要聚焦在耶穌身上，明白自己是神用重價贖回來的貴重器皿，要成為聖潔，要裝備自己，就能成為合乎主用，成為又忠心又良善的僕人。

參考資料：

1. 林俊華，《提摩太後書——最後的囑咐》，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07年。
2. 林榮洪，《正常的教會生活——提摩太前後書進解》，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06年。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HS1103版權所有

2

成為神有用的器皿

文／黎為昇　圖／Susan

自潔是我們能否成為貴重器皿、合乎主用的條件。

不久前在我的書架上擺了女兒的陶土作品，大女兒做的是蘋果存錢桶；二女兒做的是一個小碗，這是她們在假期期間到社區藝術中心上課的作業，看樣子她們蠻喜歡這作品，因為可以設計出自己想要的外型，塗上自己喜歡的顏色。既可以發揮想像力，又可以做出實用的作品，何樂而不為呢？

在《耶利米書》第十八章第1節起，記載一段神要耶利米去窯匠家觀察的經歷。先知以自傳的方式描述他往訪窯匠的家之經過，神也透過窯匠製作器皿的方式，讓他明白重要的神學信息，並將此信息向當時的選民傳達出來。

神希望祂的器皿能符合祂的期待

耶利米到窯匠的家中，剛好遇到他正在製作器皿，也正好看見窯匠做壞器皿的情況，既然作不成，窯匠只有重新再造。這裡窯匠所作的器皿（4），是指圓形深底作為容器用的陶土器皿，窯匠之所以會把瓦器作壞，是因為泥質不好，而不是窯匠的手藝不好。由於他有精巧的技術，他可用同樣的泥另作別的器皿，「וְשָׁב וְיַעֲשֶׂהוּ」（他又回來，他又造它）在第4節的經文中有兩個字，「שׁוּב」（回來）與

「עָשָׂה（製作），即有重新再造之意，表示他非達到目的不可，因為他看怎樣好就怎樣作，必須合乎他的心意。他決不因土質問題阻撓他原先的計畫[1]。

「耶和華說：『我豈不能待你們像這窯匠？以色列家啊！看哪！就像泥在窯匠手中，你們在我手中也是如此，以色列家啊！』」（直譯）[2]，這第6節正是解釋神為何要耶利米去窯戶的原因，神要耶利米明白神之於以色列民，正如窯匠之於泥土一般，以色列就好像祂手中的泥。祂用心地捏培以色列，使他們能夠成為祂所期待的器皿。因此以賽亞先知也說：「但現在耶和華祢是我們的父；我們是泥，而祢是我們的窯匠，且我們所有的都是祢手的工作」[3]（直譯）。站在窯匠的角色來說，這意味神可以像窯匠一般按照祂的主權任意對待所有的受造物，能做一切祂想做的，任何受造物根本無法攔阻祂的旨意。神對選民也是如此，他們在祂的手中，祂有絕對的權能，能自由更改原有的計畫，正如保羅在《羅馬書》九章20節所說的：「受造之物豈可對造物者說：『祢為何如此造我？』」（直譯）[4]。

神造人是照著自己的形象樣式造的，希望人能彰顯祂的美與善，「因為我們是祂的生產品」（直譯）[5]，神揀選人就是要人與祂合作，完成神原本所期待生產的作品，使我們有機會讓神在我們身上作工，一直到神在我們身上得以彰顯祂自己的時候，神才滿足。因此，當人被神塑造成神的器皿之後，便能展現出「窯匠」的情感與生命，則他便在生命的經歷上滿得神的智慧與權能，並進一步在他的性格上彰顯神的美善與榮耀。因此器皿必須合神的心意才能被主使用，為此，器皿必須讓神先在他們的身上作工。例如雅各一生命運多舛，但他願意讓主作工來除去一切天生的老我，因此他最終可以進入《希伯來書》第十一章所列的信心見證人名單之中，成為後來選民信仰的先驅者。

耶利米曾在第十七章警告選民，假若他們願意忠於神，信守聖約就必蒙福，大衛寶座與聖殿、聖城蒙保守的恩惠之應許就不致斷絕[6]；但是選民若違命，神賜福的計畫就不能實現了。但神卻像窯匠一樣不放棄他們，一次次地再造，一直等到造成為止。他們若轉意，神必後悔（８）。這「נִחַם」（後悔）[7]一字，原意是指「為自己所做的事感到憂傷」[8]，此處的「後悔」是指神憂

註

1. 筆者為了忠於原文，所引用的經文均直接從《BHS希伯來聖經》與《Nestle-Aland 第27版希臘文聖經》翻譯為中文，因此所譯出的經文便忽略中文的文雅，筆者並在附註列出《和合譯本》以便讀者對照。
2. 本節經文出自《耶利米書》第十八章第6節，《和合譯本》譯為：「耶和華說：以色列家啊，我待你們，豈不能照這窯匠弄泥嗎？以色列家啊，泥在窯匠的手中怎樣，你們在我的手中也怎樣。」
3. 本節經文出自《以賽亞書》第六十四章第8節，《和合譯本》譯為：「耶和華啊，現在祢仍是我們的父！我們是泥，祢是窯匠；我們都是祢手的工作。」
4. 本節經文出自《羅馬書》九章第20節，《和合譯本》譯為：「受造之物豈能對造他的說：「你為甚麼這樣造我呢？」
5. 本句出自於《以弗所書》第二章10節，《和合譯本》譯為：「我們原是祂的工作。」
6. 參見《耶利米書》第十七章第24-26節。
7. 「נִחַם」（後悔）為Niphal的形式。所謂的Niphal為希伯來文動詞七式中的一式，較常用在被動句，例如「我被幫助」；有時也用在反身句，例如「我幫助我自己」。
8. Brown, F., Driver, S. R., & Briggs, C. A. (2000). Enhanced Brown-Driver-Briggs Hebrew and English Lexicon (electronic ed.) (637). Oak Harbor, WA: Logos Research Systems.

傷自己所做的，但不是因為神做錯，而是因為捨不得將災禍降與他們，卻又要如此作的時候，所用來表達祂內心的感受。至於神後悔不是意志的，而是情緒的，神決定的事絕不轉意，永不改變，「就神來看，祂不是改變或轉動的影子」（直譯）[9]，也因為神這永不改變的特質，才能按著自己的旨意用永不改變的真道生了我們[10]。

「離開惡道」是人們願意悔改應有的行動，這也是先知所期待的。因為神期待他們悔改。「惡」與「災禍」全是同一用詞（רָעָה），在先知著作中時常有這樣表達的詞意。當神「降下惡」，也就是「降下災禍」攻擊他們的時候，祂憂傷自己所做的，因為神本來就無意將災禍降與他們，就好像父母因為小孩做錯事而處罰他們，小孩感到痛苦，但父母也因捨不得又必須為之而感到痛苦。福分的賜予是依據以色列對聖約的順服，但神會因為選民的惡，後悔將這些美事賜與他們，祂捨不得降下災禍，又不得已地收回祂的福分。先知要將這種情意表達出來，無非希望以色列人能真心悔改歸向神。「但他們說：『沒有希望』」（直譯）[11]，表示他們似乎完全不信先知所說的言詞，甚至這種無所謂的態度，表明一種冷漠、不信及悖逆，神鐵定是十分失望的。

雖然神用窯匠來表達祂的絕對主權，但神卻尊重人的自由意志，祂放棄部分主權使人有部分的自由意志，目的是希望人心甘情願地與祂配合。每個時代神都要作工，神把有些工作的責任放在人身上，去享受與祂同工的福氣。如果神的旨意與人的自由主權取得平衡，必有完美的結果——那就是在神的權能下使人有自由，人主動地歸向神，神也必樂意賜福與他們。

神要先知耶利米看窯匠作器皿，以及當器皿作壞時，重作器皿的過程。神像窯匠一樣希望選民成為祂所期待的器皿，這段經文[12]也說明神如窯匠製作瓦器一樣有計畫有理想，雖然沒有作成，祂仍願重新再造，可見祂有莫大的恩慈與恆忍，祂決不輕言放棄。但是祂只要求以色列好似泥土一般，完全在祂手中、順從祂，由祂塑造。神並未獨斷地照祂的權柄行事，因為祂容許選民發揮自由、絕不勉強，祂決不強制他們行事。人若用心體會神的旨意，一定會有適當的回應，這就是信心基本的態度與實際的行動，二者必須配合，以遵行神的旨意，使神的計畫得以實施。

要如何成為神有用的器皿？

「但在大房子裡，不僅有金與銀的器皿，還有木造的與黏土的；一方面是貴重的，另一方面是卑賤的；再說假如有些人潔淨他自己遠離這些，他將是貴重的、被聖化的、對主人有益處的、已預備為了所有善工的器皿。」（直譯）[13]，這句經文是保羅勉勵提摩太的佳句。所謂的「μεγάς οἰκία」（大房子）不僅指外在的建築物，也指著包

註

9. 本節經文出自《雅各書》第一章第17節，《和合譯本》譯為：「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
10. 參見《雅各書》第一章第18節。
11. 本節經文出自《耶利米書》第十八章第12節，《和合譯本》譯為：「他們卻說：『這是枉然。』」
12. 參見《耶利米書》第十八章1-12節。
13. 本節經文出自《提摩太後書》二章20-21節，《和合譯本》譯為：「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括血親關係與主僕關係所組成的大家庭[14]，也就是《和合譯本》所譯的「大戶人家」，這是用來類比教會——神的家（弗二19）[15]；而器皿是各種瓶、碗、籃子、壺等容器的總稱[16]，這些器皿是類比神家中的信徒。

我們每個人都是神所造的器皿，每個人恩賜不同、背景不同、條件不同，有人或許像金器銀器一樣，不普遍、容易被人注意與羨慕；有人或許像較普遍，也不容易被注意的木造、黏土製的器皿一樣，乍看之下這些器皿的尊貴性似乎是根據其材質的價值來決定。但保羅擔心提摩太誤解他的意思，因此他在第20節後用標點符號「；」（分號）[17]，來附加說明他衍生的解釋。原來在神的家所謂的尊貴與卑賤不是根據恩賜、背景或外在條件等世人的眼光來判斷，而重要的是他肯「潔淨他自己」與否，若能自潔就能作貴重的器皿；若不能則便成為卑賤的器皿。

保羅曾以自己使徒的職分與神的大能類比為瓦器與寶物，因此他說：「但我們有這個寶物在陶土的器皿裡，以致於這極大的能力是神的，而不是出於我們」（直譯）[18]，假若這瓦器自潔乾淨，便可讓聖靈舒舒服服地住在我們裡頭，而產生莫大的能力，這能力是改變生命並擁有戰勝世界的力量。教會初期的使徒們，在世人眼中哪一位是貴重的呢？但因著他們能為耶穌使用，福音就藉由他們傳到各地。當耶穌進入耶路撒冷，是騎著一頭不起眼的小驢駒，而非高大的駿馬，所以自潔是我們能否成為貴重器皿、合乎主用的條件；自潔過後就能分別為聖，為主使用。

接著要如何自潔呢？《提摩太後書》第二章21節「ἐκκαθαίρω」（潔淨）的意思，藉著移除不乾淨的使某物清潔[19]，因此保羅接下來便告訴提摩太，提及什麼是不乾淨的，也告訴他該如何地自潔：「你要逃避這青少年的慾望，而要與那些出自清潔的心求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仰、深愛、平安」（直譯）[20]，這句話有三個動詞非常重要：逃避、禱告（求告主）、追求。

首先保羅提到「要逃避青少年的慾望」。所謂的「ἐπιθυμία」（慾望），是

註

14.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15. 《以弗所書》二章第19節的「οἰκεῖοι τοῦ θεοῦ」（神的家族）中的「οἰκεῖος」（家族），取自於《提摩太後書》第二章第20節的「οἰκία」（家庭）這字。

16.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17. 希臘文的分號是「·」而不是「:」，句號則是「.」。

18. 本節經文出自《哥林多後書》第四章第7節，《和合譯本》譯為：「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

19.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20. 本節經文出自《提摩太後書》第二章第22節，《和合譯本》譯為：「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

指某人強烈地渴望做某事或是擁有某物[21]。事實上，只要是正常人，不可能沒有想做某些事或想擁有某些東西的念頭。這些想法原本不是罪，因為這些慾望驅使我們生存下來，也促使我們向更好的生活、得到更多的資源，或是遠離不利我們的情境。但當我們不去約束我們心中的渴望時，它就會好像下坡的車子一樣，速度愈來愈快，甚至使我們失去控制，在不適當的時間或是使用不正當的方法，來做我們想做的事或是擁有我們想要的東西，從此我們的生命便成為慾望的奴隸，慾望便成為我們心中的主人。

提摩太收到《提摩太後書》的時候應該是步入中年，就算還沒步入中年，但也早就過了青少年的年紀，但保羅為何要他逃避「青少年的慾望」（直譯）[22] 而不是「中年人的慾望」？當我們提及青少年的慾望時，很難擺脫感情世界的這個部分，而這部分的誘惑，往往是超越各個年齡層。約瑟在青年的時期遇到來自主母的誘惑；大衛與拔示巴發生姦情卻是在中年的時候；所羅門是在年老的時候被妃嬪引誘遠離神。既然大衛與所羅門因為無法控制情感而做出傷天害理的事，因此保羅要提摩太逃避這慾望，好像是一個人感受到好像天災人禍般的危險與困難後急速地遠離[23]。逃避不是懦弱的表現，而是一種保護自己的戰略，因為那些試探誘惑可能是移不開、除不去的，所以逃避他們，不受他們侵犯，免得自己跌倒犯罪，這也是約瑟能夠戰勝誘惑的基本方法——遠離誘惑點。

「逃避」是避免犯罪消極性的作為，而「追求」則是積極性裝備自己的作法。人生在世，不免有各種追求：追求學問、追求財富、追求婚姻、追求名譽、追求權勢等等。但應當更重視的是，追求公義、信仰、深愛與平安。公義就是對神所要求的事與對的事；信仰則是願意相信真理與值得相信的事或是人；深愛則是以真誠的欣賞與高度的關心為基礎所付出對某人與某事的愛；平安則是從攪擾中得到釋放的過程[24]。追求這些可使我們屬靈的品格更為豐富，可以散發出基督的香氣，而不是要炫耀自己有多好，乃是要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接著保羅要提摩太同那些以清潔的心求告主的人一同追求上述所說的公義、信仰、深愛與平安。禱告是非常重要的，若我立定心志要自潔，願意逃避遠離那些有害的私慾，追求聖潔，但肉體卻由不得我時，就要下工夫禱告。《希伯來書》的作者說到帶著肉體的主耶穌，當祂面對內心交戰的時候，也是大聲哭泣地獻上禱告與懇求，最終神垂聽祂的禱告，使祂戰勝由肉體而出的意念——順服神既定為人承擔罪的旨意而接受十字架的苦刑[25] 。

註

21.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22. 本詞句出自於《提摩太後書》第二章第22節，《和合譯本》譯為：「少年的私慾」。

23.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24. Louw, J. P., & Nida, E. A. (1996).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 Based on semantic domains (electronic ed. of the 2nd edition.).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ies.

25. 摘錄自《希伯來書》五章7-8節。

「這是我們對祂有坦然無懼，因為若我們依照祂的旨意所祈求的事，祂垂聽我們」（直譯）[26]。當我們積極為脫離卑賤之事，成為神合用的器皿的願望向神祈求，這絕對是符合神的旨意。我們照這旨意來求主的幫助，要求聖靈每天帶領我、引導我，甚至管教我，讓我脫離卑賤的事情，讓我成為合用的器皿，神一定會聽我們的祈求。正如大衛所說：「神啊，祢要搜查我，並知道我的心；祢要試驗我，並知道我的憂慮」（直譯）[27]，經文中的「搜查」、「知道」、「試驗」，都是用命令式，為何大衛膽敢命令神作事？接著他說：「祢要看在我裡面是否有假神的道，且引導我在永恆的道中」（直譯）[28]，遠離惡道、假道而就近真道，這絕對是神的旨意，所以大衛可以袒蕩蕩地要求神垂聽他的祈求。與清心的人一同來追求神的旨意，彼此能產生互相激勵的作用。神並沒有要我們比賽進入天國，互相競爭看誰先進去，而是要我們集體進去，相互幫助，彼此扶持走天國的道路。

除了禱告以外，讀經當然也是同樣重要的。保羅在《提摩太後書》第三章16-17節說到：「所有的聖經是靈感的，對教導、對責備、對改正、對教導在公義的事上，以致於這屬神的人可獲得資格，使他足以面對所有的善工」[29]。神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照著聖經所教導的去行，免得我們偏行己路。因為聖經真是一本寶貴的書，其中有許多亮光，每讀一次就有不同的感受，就怕我們不下工夫去讀，出於神的話帶有力量，可以幫助我們潔淨自己。聖經是靈魂的糧食，沒有糧食進來，就沒有力量可以行動，所以讀經是非常重要的。保羅自知即將面臨殉道，即使自己的時日不多，他要提摩太除了天冷要帶外衣之外，仍然要提摩太帶皮卷（聖經），好讓他到死之前都能接觸神的話語。更何況今日你我還有讀經的時間和精神，就要好好把握，讓神的話潔淨我們的心，使我們成為合用的器皿，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親愛的弟兄姊妹，讓我們立志與神合作，好好完成神所期待的作品，我們便可感受到主用欣賞的眼光看著我們，這豈不是挺美的事，您說是嗎？



註

26. 本節經文出自《約翰壹書》第五章第14節，《和合譯本》譯為：「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什麼，祂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

27. 本節經文出自《詩篇》一百三十篇第23節，《和合譯本》譯為：「神啊，求祢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

28. 本節經文出自《詩篇》一百三十九篇第24節，《和合譯本》譯為：「看在我裡面有甚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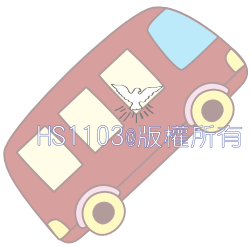
29. 本節經文出自《提摩太後書》第三章16-17節，《和合譯本》譯為：「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聖經），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HS1103版權所有

3

天生我才必有用 活出生命的價值


HS1103版權所有

文／呂日星　圖／Susan

讓我們的恩賜如火再挑旺起來，使我們從神領受更豐盛的生命。

一. 前言

關於生命的價值，有幾個觀念需要釐清。第一，每個人的生命，無論貴賤，都有其價值。聖經說：「但如今肢體是多的，身子卻是一個。眼不能對手說：『我用不著你』；頭也不能對腳說：『我用不著你。』不但如此，身上肢體人以為軟弱的，更是不可少的。」（林前十二20-22）。保羅以身體為比喻，談到所有器官，無論重要性的高低，都不可或缺；同理，在主眼中，即使是軟弱的生命，也不可或缺。第二，當看待自己看得合乎中道。保羅說：「我以神使者的身分勸告各位不要自視過高，要以中肯的態度，照著信心的程度來衡量自己」（羅十二3・當代聖經）。高估自己，自以為十項全能；或是低估自己，自認一無是處，都沒有看自己看得合乎中道。瞭解自己的恩賜（強項）與能力的限制（弱項），自然能以中肯的態度發揮生命的價值。第三，明白價值的真諦，價值不是享受幸福，價值是使人得到幸福。

二. 紀念一位活出價值的典範——巴西萊

大衛王面對兒子奪權的政變，為了逃避押沙龍的追殺，帶領家眷與軍隊，倉惶渡過約但河。到了河東的瑪哈念，有三位族長供給多種食物與生活用品支援大衛王（撒下十七27-29），使大衛王與跟隨他的人沒有陷入飢渴困乏之境。其中一人就是羅基琳人巴西萊。他本無接待大衛王之義務，但是在擁抱幸福與活出價值之間，他看重價值、施捨財富，慷慨接待大衛王。

大衛王平亂之後，要回約但河西之前，感念巴西萊雪中送炭之恩，力邀巴西萊去耶路撒冷養老。巴西萊卻回答：「僕人現在八十歲了，還能嘗出飲食的滋味、辨別美惡嗎？還能聽男女歌唱的聲音嗎？這裡有王的僕人金罕，讓他同我主我王過去，可以隨意待他。」（撒下十九35、37）。巴西萊再一次選擇價值，讓晚輩金罕（他的兒子）得享幸福遠景。

巴西萊原是大富戶，在年老之時，深知「施比受更為有福」之理，善用手中的資源，成就了大衛王與自己兒子的幸福。他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在好事上富足（提前六17-18），確實活出生命的價值。

難道只有像巴西萊這樣擁有雄厚資源的人，才能活出生命的價值嗎？當然不是。聖經有多例告訴我們，天生我才必有用，連缺乏資源的老弱婦孺，也能發揮其生命價值，以下分享數則聖經故事。

三. 看老人如何發揮生命的價值

1. 老僕人之例

亞伯拉罕把為兒子以撒娶親的重要任務，交給管理他全業最老的僕人（創二四2-4）。這老僕人的娶親駱駝隊伍回到亞伯拉罕本族所在地——哈蘭。面對人生地不熟的環境，老僕人深知只有天時可以彌補地利與人和條件的不足，老年人的強項——智慧在此發揮其價值。因此老僕人只向神求機會：「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啊，求祢施恩給我主人亞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見好機會。」結果是：「話還沒有說完，不料，利百加肩頭上扛著水瓶出來。」（創二四12、15）。這老僕人藉著這次任務充分發揮生命的價值，使以撒終於得享婚姻的幸福：「以撒便領利百加進了他母親撒拉的帳棚，娶了她為妻，並且愛她。以撒自從他母親不在了，這才得了安慰。」（創二四67）

2. 拿俄米之例

以利米勒全家移居摩押，不料全家男丁都死在異地。寡婦拿俄米面對移民失敗的殘酷現實，帶領也是寡婦的媳婦路得空手回國，在故鄉靠媳婦拾穗維生。表面看來，老寡婦拿俄米生活已經自身難保，必無餘力帶給人幸福，想不到事實發展卻不是這樣：「路得的婆婆拿俄米對她說：『女兒啊，我不當為你找個安身之處，使你享福嗎？』」（得三1）。拿俄米指派媳婦路得執行膽大心細的求婚計畫。後來事情的發展正如拿俄米所預測，大財主波阿斯快速娶路得為妻。路得終於擁有幸福歸宿，拿俄米活出價值，最終自己也得到幸福（得四13-17）。俄備得這嬰孩的出生，就是《路得記》的總結論，因為「俄備得」原文之意為「服事」。

兩個互相服事的寡婦，都以對方幸福為己任，最終都活出價值，也得到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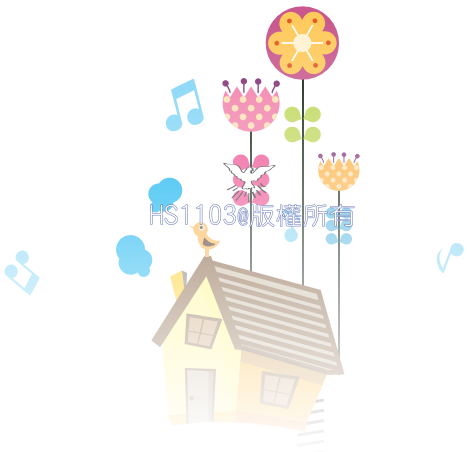
從以上二例可知，老年人即使體力與記憶力不復從前，甚至手中沒有任何資源，若有服事之心，蒙神憐憫，充分發揮老年人的智慧與經驗優勢，也能活出生命的價值。

四. 看弱者如何發揮生命的價值
——被擄小女孩之例

北國以色列在先知以利沙的時代，北方的亞蘭人，從以色列國擄了一個小女子，這女子就服事亞蘭元帥乃縵的妻。這小女子不顧自己被擄之恨與弱勢地位，竟對她的主母勇敢建言：「巴不得我主人去見撒瑪利亞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痲瘋。」（王下五3）。事情就這樣成了，乃縵的大痲瘋果然得醫治，重拾以往幸福人生，並歸信真神（王下五14-15）。弱勢的小女子，在亞蘭國舉目無親之異域，堅持信心的勇氣，以關懷主人之心，用一句話發揮其生命價值。

五. 看婦女如何發揮生命的價值
——哈拿的故事

哈拿因為自己不能生育，向神許願，如果得子，必奉獻為拿細耳人，終生歸神。哈拿蒙神憐憫，終於得子撒母耳。哈拿甘心樂意還願，孩子斷奶之後，就把孩童撒母耳送到會幕服事神（撒上一26-28）。撒母耳長大之後，成為整個以色列社會的安定力量：「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撒上三19-20），也是以色列從士師時代順利轉型到王國時代的關鍵人物。



哈拿本是不能生育的婦女，在家庭中的地位前景黯淡。藉著信心的禱告，其生命旅途峰迴路轉，她獻上獨子撒母耳，是她一生中最有價值之舉。信心是其發揮生命價值的關鍵，信心使她向神默禱許願，信心也使她甘心向神還願。神紀念其對還願之忠誠，竟然讓她又生了三個兒子、兩個女兒（撒上二20-21）。這位追求價值的婦女，最終也不缺家庭幸福。

六. 看孩童如何發揮生命的價值
——獻上五餅二魚的孩童

有次耶穌在野地佈道，天已經晚了，耶穌對眾人有憐憫的心，不忍他們挨餓踏上歸途。但是野地並無購物之處，此時一位孩童獻上五個大麥餅與兩條魚。耶穌拿起餅與魚，祝謝了，分給群眾吃，最後使五千男丁得以飽食，吃剩的麥餅零碎，竟然裝滿十二個籃子（約六5-12）。這孩童把母親對己之愛，轉換成對大眾之愛，奉獻微薄的資源，藉著神的大能，終使眾人得幸福，自己得價值。所以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即使是資源微薄的孩童，也可成為活出生命價值的榜樣。

七. 結論

1. 天生我才必有用

以上聖經故事數例，見證人人都能活出生命的價值。即使是老弱婦孺，只要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終必為主所用（提後二21）。

2. 活出生命的價值

享受各種人生幸福，雖有滿足，只是這滿足會產生邊際效用遞減。價值帶來的滿足卻不一樣，這滿足別人不能奪走，也不受環境影響。使徒保羅將近生命終點時，回顧一生而無憾：「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提後四7）。活出價值的滿足，顯然是追求滿足人生的正途。

3. 挑旺個人的恩賜

耶穌針對發揮個人恩賜問題，曾下結論說：「有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太二五29）。換言之，發揮自己的恩賜，活出生命的價值，會讓我們的恩賜如火再挑旺起來，使我們從神領受更豐盛的生命。

4. 先求神的國與神的義

從拿俄米、路得與哈拿的見證中，我們發現，越看重價值的人，越容易得到幸福。這讓我們想起主耶穌的話：「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六33）。為了擁有生命的價值與幸福，讓我們先求神的國與神的義吧！

下期…主題預告

禮貌

「禮貌」，是做人的根本，待人的準則。不知曾幾何時，卻已經越來越衰微了。而人與人之間會失落了禮貌，通常也暗示著某些本質的轉變，例如，人與人之間已經很少有尊重的情事，或是各人心中冷漠、自傲的心理，也在慢慢地成型。讓我們再一次仔細思考禮貌的重要性。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4

自潔的器皿

文／甚願　圖／Susan

能夠活出基督的器皿就是神眼中稱職的器皿。

有位同靈從小立志要成為貴重的器皿，為主所用。他熱心事奉神，並在許多人生重要的關鍵時刻，執意選擇為主放下自我，選擇走那「窄路」，希望有主與自己一路同行天國路，但，他卻在生活中歷經滄桑……。剛開始，他不斷用聖經的道理自我反省、勉勵，然而隨著時光的流逝，環境的考驗層出不窮，面對人生的無奈與厭倦，生活中的困境與挑戰，幾乎消化了他對神的信心與倚靠。他不懂生活中充滿苦難的緣由，苦於心裡願意行的善作不出來，心裡不願意行的惡，反倒被環境激發出來，灰心的他感嘆自己作不成貴重的器皿，反倒像是個裝滿神憤怒的器皿，被神攻擊，自己好像整天活在地獄裡，快被罪惡感的火燄吞噬，覺得自己離天國越來越遙遠。沮喪的他，有時會癡癡地望著天空問神：「主呀，這就是祢要我過的生活嗎？」

有一天，他哼起最喜愛的詩歌「和平之禱」，在旋律中思考歌詞的意境：

主，我願作祢器皿，主，我願作祢器皿，主，我願作祢的和平器皿。

哪裡還有憎恨，播下仁愛；哪裡還有傷痕、饒恕；

哪裡懷疑、生發信心；哪裡有絕望、盼望；

哪裡有黑暗、光明；哪裡有悲哀、喜樂。

哦！至聖主耶穌，幫助我；

不求盼望人來安慰我，乃安慰人；

不求被了解，乃求了解人；

不求愛，乃去愛。

正當我給予，我就獲得；

正當我饒恕，我就得饒恕；
正當對死亡我就得生，得永遠生命。
得永遠生命。

他捫心自問：「為什麼我的內心傷痕累累，時常對神感到懷疑，對將來感到絕望，常覺得活在黑暗裡毫無喜樂可言，我若真是主的器皿，為什麼好不容易結出的聖靈果子，卻好像裝在一個有破口的器皿裡，不久就消失不見!?為何大部分的時間，自己的心裡時常裝滿愁苦與不平，幾乎沒有神的容身之處……，這似乎與和平器皿的境界相去甚遠……，覺得自己好像是個無法裝新酒的舊皮袋。」（太九17）

他深知神是窯匠，而自己只不過是窯匠手中的一塊泥，他內心向神吶喊：主神呀，我知道祢有權柄將我作成貴重的器皿，也有權柄將我作成卑賤的器皿（羅十五21），但我也很努力不斷地朝《提摩太後書》二章21節努力：「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

有一天，他在歐式自助餐廳用餐時，看到一個幼稚園的小朋友在乾淨的湯碗區拿起一個又一個的湯碗，很仔細地一一檢查，媽媽問他：你在做什麼？他很正經地對媽媽說：我在選乾淨的碗，有點濕或洗不乾淨的湯碗不要用！

聽他們母子間的對話，驚訝地發現連幼稚園的小孩都很有概念要選擇使用乾淨的器皿，如果不夠乾淨的就不要用；由此看來，「潔淨」的使用原則連未上小學的小孩都知道！這位同靈思索到底他的靈命當中哪裡不夠「乾淨」？他要如何才能夠真正「自潔」呢？

有一天，這位同靈在閱讀《列王記上》十一章到十三章時，發現這段聖經歷史故事中的四個人物，所羅門王、耶羅波安王、神人和老先知都曾經是神所用的器皿，但他們四人最終的結局卻都成為被神廢棄的器皿，如此悲劇如針刺入他的心，激盪這位同靈的思緒……。

面對或順或逆的環境，如何自潔？

所羅門王年少時與神關係密切，為主建造聖殿，在神和人眼中是個相當稱職且出色的器皿！所羅門王蒙神賜大福氣，一生享受智慧財富和權勢，卻晚年失節，因為他的心被誘惑，未能誠實專心地順服主神，招神忿怒，神預言定將強盛的王國奪去給他的臣子。當先知將神的責備告訴所羅門王，他不但沒有悔改惡行，反倒去逼迫那被神託付將承受他王國的臣子耶羅波安。

從所羅門王的失敗可看出人在安逸的生活中，若未能忠心誠實地遵守神的誡命，一旦心被誘惑將會引起何等嚴重的後果。神的僕人活在神賜福的順境中若失去儆醒，未能保守自己的心思意念，未能時常求神除去心中隱而未現的過犯，進而留地步給魔鬼，一旦心思被世上的誘惑擄去，要回頭真的很難，無法維持主所重用器皿的身分。

反觀但以理和他的三個朋友，國破家亡，被擄到巴比倫國，因相貌和才識出眾而被選入王宮接受三年的人才儲備訓練。在王宮中可享受王的膳、王的飲酒的特別待遇和安逸的生活，在人眼中宛如苦盡甘來，但他們卻堅持信仰的原則，立志不飲用拜過偶像的膳食來玷污自己的身體，且憑信心吃素菜喝白水。他們為主自潔而蒙神賞賜聰明知識，能在巴比倫帝國蒙國王的賞識和重用，擔任高官要職。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後來雖被惡人分別陷害，以敬拜神的忠心為把柄，欲將四人置於死地，或被丟於火窯或是獅子坑，但他們仍持守堅定的信心，無論何往，有神一路同在。他們的一生成為神所重用的器皿，在不認識神的異邦當中，用其生命裝載神的榮耀與大能，讓不認識神的國王都能認識和讚頌神的權能！自潔就是以儆醒的心拒絕一切可能會影響信仰的誘惑，不容誘惑擄去我們愛主事主的心志與行動！

面對神所賜的機會，如何自潔？

耶羅波安王是所羅門王手下大有才能的臣子（王上十一28），早年因為神的預言而被所羅門王追殺，逃到埃及避難。但所羅門王死後，耶羅波安被立為以色列眾人的王，面對神給他成為國王的機會，耶羅波安王一心只想鞏固自己的王國，沒有信心倚靠神透過先知亞希雅對他說的方法：「你若聽從我一切所吩咐你的，遵行我的道，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謹守我的律例誡命，像我僕人大衛所行的，我就與你同在，為你立堅固的家，像我為大衛所立的一樣，將以色列人賜給你。」（王上十一38）

對他而言，讓百姓敬拜神是可能讓他坐失國王的寶座，因他害怕國境內的百姓會因為宗教敬拜的緣故歸回祖國，在對神毫無信心的情況下，他選擇以離道叛教的方式統治國家，以達到自己的政治目的和野心。就統治國家的手腕而言，耶羅波安確實是個政治奇葩，神雖派神人去警告他，並以神蹟醫治他因悖逆和不信而枯乾的手（王上十三4-6），但耶羅波安王卻未因親身經歷神的管教而覺悟，離棄他的惡道，反而變本加厲，普設凡民祭司，更加混亂宗教儀式與正確敬拜神的方法。他一意孤行，讓自己從被神揀選以承受神國度的尊貴器皿，變成被神咒詛和裝載神憤怒，並被後人垢病的器皿。

反觀以斯帖在祖國滅亡後流離失所，因原波斯皇后瓦實提招惹王怒被廢，而有機會被召入宮，蒙波斯皇帝寵愛被立為后，但她在皇宮中仍隱藏自己是猶太人的身世。當惡人哈曼預謀種族屠殺猶大人，末底改通信要以斯帖皇后出面拯救同胞，皇后以斯帖起初礙於宮中規定，不敢輕舉妄動。末底改提醒她：「你莫想在王宮裡強過一切猶大人，得免這禍。此時你若閉口不言，猶大人必從別處得解脫，蒙拯救；你和你父家必致滅亡。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嗎？」（斯四13-14）

當以斯帖皇后明白她的身分和地位是神所賜給她拯救同胞的機會時，面對如此危急又艱鉅的任務，她要求自己和書珊城內所有的猶大人一同禁食三晝三夜，然後她抱必死之決心，違背皇宮的例律去見波斯皇帝，為本族的同胞請命。禁食三天三夜所代表的不僅是向神禱告祈求勇氣、信心和帶領，更是「自潔」的具體表現。惟有在自我潔淨之後才能夠真正放下自我，成為聖潔的器皿與神同工！神果真垂聽以斯帖和眾猶太人的禱告，這也就成為猶太人反敗為勝擊滅仇敵的普珥日由來。自潔就是面對神所賜的機會時，除去心中的恐懼疑惑與不信，能夠在器皿中裝滿從神而來的信心與勇氣，讓神按祂的旨意藉著我們去完成神的工作！



HS1103版權所有

面對試探引誘時，如何自潔？

神人受神差遣到伯特利傳預言，憑著對神無比的信心，面對耶羅波安王武裝的威嚇，神人顯露出威武不能屈的風範，並憑信心靠神行神蹟奇事，醫治耶羅波安王因悖逆而被神處罰枯乾的手；面對耶羅波安王在得醫治後的饗宴邀約與賞賜，神人充分表現出富貴不能淫的氣慨！神人果真是與神同工為神重用的器皿！但神人卻在完成大功之際，不知謹慎，將神指示他的退路毫無保留地說出來，留地步給有心人操作的空間。

他在離開伯特利途中休息，心情鬆懈，面對突如其來的試探：老先知欺哄的話語，神人完全失去儆醒和屬靈的敏感度，在過度自信的情況下，神人未能堅持神起初的命令，也沒有求問神，就被老先知騙回伯特利用餐。吃喝休息之際，神人被神責備，且在回家的路上被獅子咬死。功成易，身退難！神人無法全身而退的關鍵是他體驗與神同工的大勝利之後，忘記自己不過是神的器皿，失去專心遵守神命令的心志，和缺乏分辨，面對試探和引誘的準備，以至客死他鄉。

主耶穌受洗從約但河水裡起來的時候，聖靈從天上如鴿子降到耶穌身上，之後聖靈將耶穌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那試探人的就進前來（太四1-12），以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約壹二16），來試探禁食禱告四十晝夜的主耶穌。可見神的器皿在自潔之後會遇到考驗和試探，但主耶穌因被聖靈充滿，所以主耶穌一一地用聖經的話來敵擋魔鬼尋找破口的攻擊。

聖經上屢次記載主耶穌在行大神蹟之後，都會退到山上去禱告。如當耶穌以五餅二魚讓五千人吃飽的神蹟後，祂獨自退到山上禱告（太十四23）。到山上禱告，是主耶穌行神蹟奇事後，自我沉澱，重新得力的祕訣。因為主耶穌知道祂是神差到世間成就救贖大功的器皿，唯有透過禱告和不斷地向神自潔，主耶穌才能從神得著更大的能力和智慧去敵擋那惡者的計謀，傳揚神國的福音，完成神的救贖大功。自潔就是攻克己身，除去心中的驕傲，儆醒禱告，才不會奪取神的榮耀，並讓神的能力與智慧常裝滿在器皿中，隨時抵擋魔鬼的攻擊，以預備自己行各樣的善事。

面對自我生命的價值觀，如何自潔？

老先知可說是這段故事中最具爭議性的人物。老先知的稱號點出他過去曾是神的工人身分，他可能是已經完成神的工作，正處「退休」狀態的工人，或是與神關係漸漸疏遠的工人，但神不用老先知向耶羅波安王傳預言是事實。當老先知聽到神人所行神蹟奇事，卻不能留在伯特利吃飯喝水，也不可循原路回去時，老先知的第一反應是去找神人，將他帶回伯特利，老先知心中的那分失落感是人之常情，看到後生晚輩能勇敢指責國王的錯誤，或許真的很想與年輕神人切磋、分享、確認。

或許老先知並無惡意要害神人，但不惜以謊言欺哄說服神人回伯特利。殊不知如此的行徑只是讓自己陷在錯誤之中，因為耶穌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37）。即便神人死後，老先知為神人安葬、哀哭，並確定神人所說的話必不落空，卻也挽回不了年輕神人的生命。同工之間的微妙關係是需要工人不斷地自潔，除去心中

的自負、傷痛、不平和嫉妒，並持守以神為主的生命價值觀，才能夠靠主維繫良性互動的關係，真正地榮神益人！

保羅，他是神所揀選的器皿（徒九15），被神選召之前，保羅是個熱心追求神的人，在學識上，保羅接受當時顯赫的迦瑪列門下嚴謹的宗教訓練；在熱心上，保羅為了排除他眼中叛教的基督徒，成為殘酷地迫害基督徒至死地的激進分子；在權勢上，他從祭司長得來的權柄捆綁一切求告主名的人。但保羅被神用大光四面照射時，神對保羅說：「掃羅！掃羅！你為什麼逼迫我？」保羅問：「主呀，祢是誰？」神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徒九3-5）。保羅與神的這番對話，徹底讓保羅覺悟過去他所憎恨的耶穌，和竭力打壓的基督徒竟是他過去熱心事奉的神和選民！神親自對保羅的啟示，使保羅真正認識他向來竭盡心力事奉的神就是主耶穌基督。

被基督選召後的保羅，對神事奉的熱心不變，對自己生命的價值觀卻全然改變！他從一個迫害基督的器皿成為宣揚基督的器皿。保羅人生觀的轉變使他失去過去在猶太教中崇高的地位，反成為猶太教的公敵，遭受各樣的逼迫，宣道過程中常冒生命的危險，多受勞苦、多下監牢、受鞭打、棍打、石頭打，遭遇各樣的危險，時常饑餓受凍（林後十一23-27）。但保羅卻不因諸多的苦難就放棄自己的特殊身分——被神揀選的器皿。保羅在《腓立比書》三章7-8節自述：「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以耶穌基督為至寶就是保羅對自我生命的價值觀，這使他輕看世上個人的榮辱！自潔就是除去為世人看重的個人價值，以認識和追求耶穌基督為至寶的生命價值觀，讓主耶穌充滿在主的器皿中！

倘若回顧曾經裝過主耶穌的器皿，馬槽是裝草餵養牲畜且帶有異味的器皿，但因嬰兒耶穌放在馬槽中，而成為牧羊人尋求救主基督的記號；十字架是執行酷刑的器皿，但因主耶穌掛在十架上而成為眾人仰望救恩的泉源；墳墓雖是安放屍體的器皿，但因安放主耶穌的遺體，而成為耶穌復活的見證！馬槽、十字架和墳墓是何等卑賤的器皿，卻因主耶穌而成為榮耀的器皿，可見就算是再卑賤的器皿，只要裝了主耶穌就成為貴重的器皿！

《提摩太後書》二章20-21節：「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一個器皿的價值不在於自身材質的貴賤或原本設計的功能，卻因被生命的主宰使用後，才能真正發揮最大的功用。可見合主所用的器皿，就是有價值的器皿；器皿真正的功能不在於行人眼中的大事，而是能夠在器皿中時常裝滿神的德性與基督的馨香之氣；能夠勝過環境、認清機會、抗拒誘惑，和釐清自我價值，能夠活出基督的器皿就是神眼中稱職的器皿。成敗關鍵在於器皿本身能否不斷地自潔，保持聖潔合乎主用，迎接神到器皿中。自潔就是積極追求聖潔的心志與行動。惟有透過不斷地自潔才能不沾染世俗，成為真正榮神益人的稱職器皿！



5 順服而為聖器皿

文／賴倉億　圖／Susan

若要成為神所用的聖器皿，聖潔之後還必需有的條件，就是順服。

我們幾乎都聽過《伊索預言》中金斧頭與銀斧頭的故事。對於故事中那個誠實的樵夫，最終雖然失去了他原來的鐵斧頭，卻得著了金斧頭與銀斧頭的賞賜，我們多有欣慰或稱羨。欣慰的是一個人的美德能如此公義且快速的被報償，稱羨的是那樵夫大概能就此過著豐裕無虞的生活。一樣當受贈者，我們都寄望收的是金銀之器，只因器具的本質不同，金銀的價值勝過銅鐵的價值。人的個性、恩賜各不相同，猶如不同材質的原料，神有如製器之匠，而如「羅九24」所說，我們被神所召的人都是神的器皿，那麼你會想要成為哪一種器皿呢？

可惜答案只有兩個，我們無法決定要成為哪一種材質的器皿，因為我們是被造的，材質生而俱來，由神決定，但我們可以自己決定是否要成為聖潔貴重的器皿或是污穢無用的器皿。經上告訴我們，聖殿中的器皿，可以是金、銀、銅或鐵（書六19；撒下八10-11），甚至是用土泥所作的（羅九21）。不管我們是哪一種材質的器皿，一旦藉著主耶穌的血、水、聖靈與真理分別為聖之後，我們就都是神手中寶貴的聖器皿——無價。

但是神所親愛的，你願意知道神的聖器皿，並非我們所想像的只是被放置在聖殿中的高臺與供桌上高枕無憂，也並非整日只是被擦拭珍惜，更非只被欣賞瞻仰的嗎？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事實是，這些聖器皿一開始由曠野沙漠惡劣的環境中出現（出三七16），它們確實也曾被安置於會幕與聖殿之中成為神的榮美，然而神允許它們經歷了毀壞的可怕遭遇（代下二八24），又使它們被沾滿鮮血的手擄走，丟棄在外邦偶像的廟中（代下三六7），甚至當它們出現在異教貴族污穢不敬的嘴唇邊（但五2），神都未出手阻止。只因它們是神的器皿，就必須承擔這一切，也正因這些器皿無聲的順服，才能讓我們不斷的從經文中看到它們的足跡與所在，並同時看到神藉著它們彰顯出自己的榮耀與作為。因此我們需體認，若要成為神所用的聖器皿，聖潔之後還必須有的條件，就是順服——無需多言的順服神的使用、順服神安排的處境、順服神的安置，甚至破碎再造。

就像我們不會想駕駛一輛有自己意見的車子，即使這是一部法拉利跑車或百萬名車；當我們想去某地時，那車卻說那邊路不好，所以我不想去，你可以換地方嗎？不然我寧願拋錨。我們也不會使用一個有好惡選擇的瓶子，即使它是24K金作的，當我們要裝水時，它嫌太淡；要裝醋時，它唸太酸；要裝湯時，它說太燙。豈知所謂的合用，絕非單指著天生材質的優劣，以神這位主人的角度來看，指的就是無條件順服於主人的使用。神的器皿，講究順服的工夫。經文中神所賜給我們的實際作法，有兩個方向，首先是對神，其次是對人。

一. 對神的順服，總是表現在真理與現實面發生衝突時的抉擇。

1. 超越理智的順服

「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三10）。對某些奉獻者來說，他們全部的收入尚不足以應付生活之所需，然而神還作這樣的要求，豈不是強人所難？當真理與現實發生衝突時，我們作何判斷？我們聽到了主耶穌看著寡婦投入兩個小錢時的肯定與讚賞（可十二42-44），卻沒有看到主體貼地阻止那寡婦，因為那寡婦在真理與現實間作出了抉擇。主耶穌知道她確實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因為她的先祖曾通過了比這更大更難的考驗。當神要這老者獻出獨生且深愛的兒子以撒時，老者的心中不會有命令與現實所激起的洶湧大浪嗎？理智告訴他這是不合理的，理智也可能說服他去忽略掉那聲音，但心中的滔天大浪並沒有吞沒他的順服，信心勝過理智所提供的不合理，成就了一個完美信心的典範（創二二）。

當約伯敬虔獻祭或每日感謝神的同時，他決料想不到他很快就會喪失他所有的兒女、財產或尊嚴，當他痛徹心扉、窮困潦倒的時候，神並沒有出聲安慰或給予解答。敬虔後的災難與守道後的痛苦，這都是理智無法解釋的，但現實並沒有擊倒約伯的信心，順服使他的信仰有柳暗花明的嶄新收獲。我們也一樣，全身入浸除罪的洗禮、與主有分的洗腳禮、與復活相關的聖餐禮奧祕，有時是理智難明或言語難盡的，但我們順服。而面臨信仰與生活中現實與真理的衝突點時，對聖經真理的順服，正足以證明我們是神的聖器皿。



2. 超越情感的順服

有時候，我們知道神指引的方向與作法是對的，在理智上我們可以認同，但是情感的糾結，卻使我們行不出來。「就禱告耶和華說：『耶和華啊，我在本國的時候豈不是這樣說嗎？我知道祢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所以我急速逃往他施去。』」（拿四2）。約拿知道神，也知道神是對的，尼尼微人或許真會悔改，但就他身為一個以色列人的情感，他無法接受這些他眼中的大惡仇敵還有機會得救的事實。就如同Chrysostom（或譯屈梭多模）曾說過的：「叫你知道哪裡有罪惡，哪裡就有風雨；哪裡有抗命，哪裡就有動盪。」尼尼微城因他們的大罪，面臨神預備的毀滅大禍，而先知的不順服，則為他自己與同行的船員招來了足以吞滅的滔天惡浪。先知逃離陸地，卻逃不了風浪，被拋進了海中，躲避不了魚口；他的不順服與逃跑，無法對他帶來任何好處，只是證明了神的旨意依然要執行，神的權能無所不在，無處可逃（詩一三九7-10）。最終順服之後，他仍然被神送回了陸地。

我們不敢開口邀人到教會，因為被拒的尷尬，不是我們喜歡的；我們不敢承認自己與家族的軟弱與錯誤，因為被比較的羞辱，不是我們想要的；我們不易去原諒說話行事得罪自己，或故意與我們作對的人，因為他們不一定會改變，而我們卻因此要不斷承受忍耐，這不是我們樂意的。但要知道，真理始終高於任何個人情感與好惡，所以主耶穌才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路九23），超越個人情感的順服，正足以證明我們是神的聖器皿。

3. 超越利益的順服

人所能得的利益是甚麼呢？名聲、金錢？有多少人日夜為了這兩者汲汲營營，但若遇上了生死交關的時候，又是多麼樂意將一切金錢物質換得生命的存續。看哪，死亡威脅未到之前，我們怕的是喪失財物；但死亡臨近時，財物的損失反而不重要了。這樣說來，生命似乎是人最大的利益。但有人卻把神的命令，看得比這人生最大利益更重。主耶穌在受難之前，曾求天父將那苦難死亡之杯撤去；但就如保羅所言：「並非願意脫下這個，乃是願意穿上那個」（林後五4），主的順服，乃是丟棄了人生最大的利益，卻因此承受了超越人生之上永恆的榮耀。但以理堅持對神的敬拜（但六），與他三個朋友堅持不向偶像跪拜（但三），也都保證會使他們立即地面臨惡難，使他們喪失此生最大的利益，但他們的順服，使神的作為得以彰顯，也使他們得到了超乎人的榮耀。

在某些地區傳福音，有可能受到異教徒的攻擊，使身體平安受威脅。而在一般地區，照著聖經真理來實行我們的生活，也可能會損失現實上的利益。例如使用盜版與翻版，可以省下我們許多花費，若堅持不用則對我們的利益有損，但根據第八條誡命，哪一種作法才對呢？不交際應酬、花天酒地、分黨結派，有時會使我們受人排擠，甚至影響升遷與工作收入的機會，但比起公義、盡責、聖潔，今生利益還是如此重要嗎？超越利益的順服，需要屬靈的勇氣，但這足以證明我們是神的聖器皿。

二. 對人的順服，並非順服的主體，而是對神順服的延伸，主要在於真理和倫理間的調和。

以下歸納出三點：

1. 在主裡順服掌權者

「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罰。」（羅十三1-2），這不單是保羅，彼得受的啟示也是如此：「你們為主的緣故，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或是君王所派罰惡賞善的臣宰。」（彼前二13-14）。照著真理，順服人與制度，這也是神的旨意。若我們不用像但以理與他三個友人那樣，直接面對來自反真理的迫害，也不用像初代教會那般必須付出生命來承認自己的信仰，那麼在一般開放的社會與政治中，並沒有理由使我們照著自己的好惡來決定遵不遵行官長與制度。若法律禁止聚會禱告讀經、要求不准信基督，或要求進行一些違反經訓的事，我們當然不從；但在真理之內，我們樂意順服，甚至為一切在上位者與制度、國家代禱，求神賜福，因為我們如此作，可以在德性與行為上成為不信者的典範，甚至得到外邦君王對我們至高之主的崇敬。

2. 在主裡倫常的順服

經文中有許多地方，要求我們要孝順父母、在家中順服丈夫、工作中順服主人、年幼要順服年長，甚至同靈間要以謙卑束腰、彼此順服。這些順服的首要條件，與上一點同，都講求在主裡，也就是以真理為依歸來做。凡事以主的教導與使徒教訓來判斷，若沒有違背聖經所啟示，凡當作的，都應當盡本分作好。這就能使我們身邊一切信或不信的人，藉著我們將榮耀感謝歸給我們的神。

3. 順服服事聖徒的人

弟兄們，你們曉得司提反一家，是亞該亞初結的果子，並且他們專以服事聖徒為念。我勸你們順服這樣的人，並一切同工同勞的人（林前十六15-16）。

若對人順服的第一點偏重的是政治與社會上的順服，則這一節經文清楚指出我們應當在主裡有屬靈上的順服。保羅說，像司提反一家，他們專心作服事聖徒的工，所以弟兄姊妹當順服這樣的人，還有同工同勞的人。這樣的人，在今日不就是教會的職務人員嗎？要知道職務人員不單是為了領導教會，更是為了服事神的眾聖徒才被按立、被差派；猶如牧人照顧羊群、父母關愛子女、僕人服事主人。眾負責人與各組組長，甚至教區和總會組織，都是為了服事而存在，這樣的人，我們理當順服。而我們之所以順服，乃因他們是為真理的緣故來愛我們，在主耶穌聖名之下為我們付出。

三. 順服的果效，基於聖經的啟示，我們不得不提，因為這都是神應許給我們，又美又實在，值得存於心而盼望的。

1. 順服乃真信可被神稱義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嗎？或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成義。」（羅六16），這一節後半段，保羅強調出一個事實，就是罪惡的結果是進入死，而順服的結果就是進入義；若以《羅馬書》因信稱義的中心主旨來看，再加上「羅十4」所提「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著義。」這一節後半部，更接近希臘原文的意思是，使凡信祂（基督）的都進入義。這麼來說，在保羅心中，也就是他所受的啟示，明明白白告訴我們，所謂信基督是有一個外在衡量標準的，而這標準在《雅各書》中籠統的稱為「行為」，在此則更具體的表示成

順服基督，這包含無形心靈之順服與有形生活之抉擇。今天我們要被神稱義，就必須順服神，順服神的得救要道，順服神的生活指導，順服神的靈修標準，並順服神對我們際遇的安排，因此順服的果效之一，就是可被神稱為義。



2. 可使神家中同靈得喜樂

有些人將全心順服看得難若登天，似乎順服代表的就是犧牲、受苦、試練，因此將之視為畏途，或只願將其當成參考性的勉勵。前面所提固然是順服操練中不可避免的一部分，但順服也不全然如此的令人沮喪。請看保羅提到的「你們的順服，已經傳於眾人，所以我為你們歡喜」（羅十六19），這是保羅在寫給羅馬教會同靈的信尾所提的，他說羅馬同靈的順服，帶來的不只是負面情緒而已，竟也使愛神的同靈感到喜樂。再看那曾經使保羅擔心的哥林多教會，後來能接受眾傳道的勸導而順服改正，當這消息被保羅知道時，他說：「並且提多想起你們眾人的順服……。我如今歡喜，能在凡事上為你們放心。」（林後七15-16）。這樣看來，我們的順服還有一個意外的果效，就是使愛神的人得益處，而那益處就是使其他同靈能喜樂，並得到安慰與典範。就像我們這些聖徒從主耶穌、亞伯拉罕與其他眾先知聖徒的順服中，所領受的感受與獻上的感謝是一樣的。是誰說順服只是個人的事？一個聖徒若能順服，這也是顧別人的事，算是愛人之舉。

3. 可擁真理之愛的真門徒

「並且提多想起你們眾人的順服，是怎樣恐懼戰兢的接待他，他愛你們的心腸就越發熱了。」（林後七15）。愛屋及烏乃是人的性情之一，就像一個深愛自己子女的父母，也會因那些疼愛自己兒女之人的舉動而歡喜；極為孝順的子女，必感激那些對自己長上關懷有加的人。真正愛神的人，也會不自主的去愛那些與他們一樣用生命在順服神的人。提多本身是順服神的人，當他見到了也跟他一樣用生命與行為來順服神真理的人時，他的情感豈能隱藏？他的愛豈能禁閉？我們若順服神，其中一個果效，就是將可得到更多其他聖徒的真理之愛，這是多麼美的事。

4. 在此生之後得永遠生命

「再者，我們曾有生身的父管教我們，我們尚且敬重他，何況萬靈的父，我們豈不更當順服祂得生嗎？」（來十二9）。這裡提到的得生，絕不單指得到今生的生命，難道不也指著來世的永生嗎？看看司提反因順服那傳揚福音的命令至死，但我們相信他已得了更美的生命。看看施洗約翰因順服那為主開路的使命而亡，但我們確信他現在必行走在樂園之中。這樣看來，未信之人藉著洗禮、洗腳禮、聖餐禮、受聖靈與守安息日而得進救贖之門；而已信之人則必須藉著順服來行走人生這未竟的天國道路，乃是不言而喻的道理。順服不一定是人生坦途的保證，有時反而換來重重的艱難，但想到順服之後，竟能得到如此珍貴美好的果效，聖徒理當作出屬靈的明智抉擇。

願我們都能常常默想這順服的道理，在神的旨意中，完成對神與人的順服，並成為因這工夫而滿溢美好果效的聖器皿。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6 器皿的心情

文／Zalmunna　圖／Susan

一個已經裝滿東西的器皿是容不下神的意思。

「你愛我嗎？」耶穌開口問你。

「耶穌，祢在開玩笑嗎？我當然愛祢呀！」你揉了揉眼睛，露出不敢置信的眼神。

「那麼，我現在要給你幾件聖工，其中一些是活動的總召，另外還有教員、翻譯、司琴等等，都要交給你去做。」耶穌拍著你的肩膀，臉上帶著嘉許的眼神看著你。

「喔……耶穌，這點我可能做不到欸，我還有很多事情要忙，我怕抽不出時間，而且我的能力也不足。找其他人去做可能會更好？」你理直氣壯的說出了這些話。

耶穌聽到你這番話之後，眼神露出了些許的失落說：**「既然你口口聲聲說愛我，為什麼我交代的事情，你卻對我說不？」**

「……」你無法回答，就像是情人間問你有多愛我一樣，似乎，再追根究柢下去，就不好看了。

這個問題，耶穌在兩千多年前，就曾經問過彼得。那時候，祂指著剛網到的153條魚，對彼得說：「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

彼得也回答：「主啊！是的，祢知道我愛祢。」

而耶穌也一連問了三次：「你愛我嗎？」彼得的答案都是肯定的，只不過耶穌沒有正面回答，只是告訴他：「你餵養我的小羊、你牧養我的羊、你餵養我的羊。」（約二一15-17）。這是否在告訴我們，你若真的愛主，你就該為主做事，去照顧祂的羊，並且為祂付出？

但我們往往用很多方式，來拒絕愛耶穌所該付出的行動。這也是在面對聖工，成為神的器皿時，會遭遇的心態問題。如果要分類的話，大致上可以分成兩種：一種是直接拒絕，逃往「他施」；另外就是躲在山洞裡，抱怨所有聖工都是我在做，沒有人肯出頭。

先從直接拒絕，逃往他施談起。我們對約拿都不陌生，而他也應該是少數敢在接到神的指示後，就頭也不甩地逃往他施的先知。我們可以發現，他用他的選擇，去「強迫」神接受他的做法和回應。如此，用自己的喜好，來決定是否要接受神的安排，這像不像在試探神呢!?

若以今日教會的現況來看，就像是在遴選負責人或是團契幹部的時候，有些很有機會被選上的人，可能會先說自己很忙，或是先預告被選上之後，可能無法全心全力擔任這個聖工，用如此的表達，來影響大家選擇他的機會。

但，讓人不禁想問的是，在這之前，我們又怎能確定自己會被選上？倘若神要你接受這分工作，祂一定是在了解你未來的狀況和現階段的能力而給你這個機會，難道祂會給你一些你所不能承擔的責任嗎？神不是最了解我們的嗎？祂既然要給你一項責任，難道祂會就此不理會你，放任你自生自滅？我們是該在神給予的責任上，學會多看見一點神的恩典和帶領，才不會在面對上門來的責任時，我們卻總是說：「不」。

聖工真的是我們可以隨意拒絕的嗎？換個角度來看，我們可以很勇敢的拒絕神，卻沒有鼓起勇氣跟神說我可以，這似乎有些諷刺。神的工應該不同於屬世的事業或是某種社會成就，而是基於一種耶穌愛我們，我們也愛耶穌的心情下，為祂所做出的付出，這種感覺很好，不是嗎？能夠無條件的去做，拋棄個人意見，且因為愛，去做一些事情，這甚至比人們所說的「自我實現」，還更能體會人生的意義。因為你是從愛的源頭出發，而非利害關係的比較，這也讓你在生命中，因為選擇了神，而對祂有了更深入的認識。

約拿就像是一個已經裝滿東西的器皿，裡面容不下神的意思。

所以我們應該去反思，自己是否會像約拿一樣，拒絕了一切，並且只想用談判的方式去跟神對話。只不過，我們又何德何能去跟神談條件？我們是神重價買來的，但這不代表我們就真的是貴重的器皿，在神尚未買來之前，或許我們只是一個被人丟棄的失敗品，而神就是擁有那樣的眼光，看出每一個人的價值與存在的意義，所以我們才有這機會被神贖回來，並且重新為祂服事。

我們也別忘了，當我們拒絕神之後，也許這也是拒絕神在你生命中掌權，以及神給你恩典和在前頭帶領你的機會。

另一種就是躲在山洞裡，抱怨所有聖工都是我在做，沒有人肯出頭，正如以利亞先知的一樣。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If a man cleanses himself from the latter, he will be an instrument for noble purposes, made holy, useful to the Master and prepared to do any good work.

當以利亞擊敗了假巴力先知後，耶洗別說要殺他，於是以利亞開始逃跑，接著發生了一連串的事情。這當中，以利亞開始抱怨：「我為耶和華——萬軍之神大發熱心；因為以色列人背棄了祢的約，毀壞了祢的壇，用刀殺了祢的先知，只剩下我一個人，他們還要尋索我的命。」（王上十九10）

我們是否覺得他講的這句話很熟悉？或者，曾經就從自己的口裡說出來也說不定，若轉換成今日，我們可能是說：「為什麼教會的聖工都丟給我做？而且只要接了一樣，接著第二樣、第三樣都會跟著出現，難道教會都沒有其他人了嗎？」

或許真是如此，當你在聖工中展現了神賞賜給你的恩賜之後，這些就成了你常態性的工作。若你能樂在其中，那很感謝主；但你若是開始厭煩，甚至發出像以利亞先知這種抱怨的話後，就變成了心態上的一種危機。但也請不要忘了，神在之後跟以利亞先知所講的：「我在以色列人中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未曾與巴力親嘴的。」（王上十九18）。我們或許以為沒有人出來做，但實際上神依然留著許多工人，等著在你現在所做的事情上，接續你的責任。我們不要以為自己是個怎麼樣的人，例如像以利亞說的大發熱心。若真的是大發熱心，那為什麼又那麼在乎自己是不是一個人為主做這些事情呢？

以利亞的抱怨就像是一個不滿的器皿，也許裡面裝了一些神要的東西，但卻因為我們的不滿，而認定這個聖工跟我們的期待有所落差。既然我們是一個器皿，是不是該閉上嘴巴，默默的盡本分。《羅馬書》九章20節提到：「你這個人哪，你是誰，竟敢向神強嘴呢？受造之物豈能對造他的說：『你為甚麼這樣造我呢？』」我們是被神所造、所揀選的工具，卻總是有自己的意見；如此，又怎能去為主做事？

回到一開始的原點，我們是因為愛主，而甘心去做這一切。但我們是不是能夠倒空自己，將這器皿只裝下神的意思，並且假定自己是一個沒有意見、沒有選擇的器皿，完全交託給主來使用。

若從作聖工的消極面來看，我們都知道一個不做事的人，就如同領一千塊的僕人一樣，因為什麼都沒有做，而被神趕出去，在黑暗中哀哭切齒。其實我們很容易犯一個毛病，就是跟領一千塊的僕人一樣，只認定神是一個忍心的人，卻忽略了祂同時是慈愛與公義的神。神的慈愛是，祂不會輕看我們的付出；神的公義是，當我們不去做時，就必承擔所作所為的後果。

我若甘心做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林前九17）。

作聖工，絕對不是一種信仰上的負擔，而是一個讓我們能夠更愛神的機會，也更能夠體會到祂愛我們的方式。一個人說有愛，卻沒有付出實際行動時，我們都不免會質疑，更何況今天是對神說出我們的愛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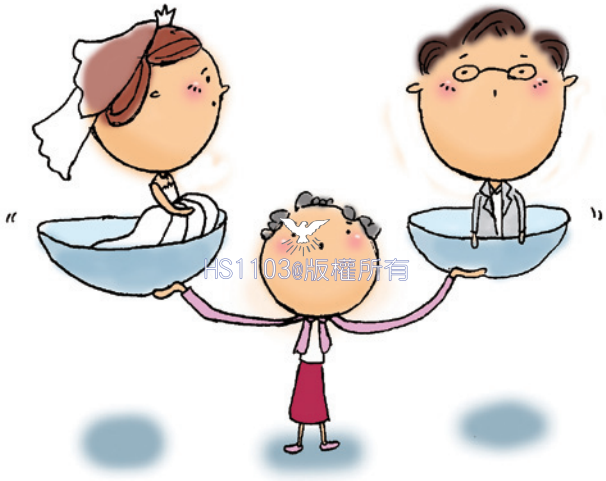
我想，我們是該重新調整心態，並且像以賽亞先知一樣，大聲的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



人要離開父母

文／拿俄米　圖／Dora

最重要的是夫妻必須回到神面前，
建立每日的家庭祭壇。



HS11036版權所有



小娟在新年除夕的時候，與先生約好要帶小孩出去玩。就在夫妻倆要出門的那一刻，原先因身體稍微不適而只想待在家看電視的岳母，現因身體較為舒服，就決定也想一起出去透透氣。看見女婿一手拿著照相機，一手拿著三腳架，又看見小娟拿了一包水果，手上也抱著小孩。做媽媽的想分擔一些，於是說：「大偉有什麼我可以幫忙拿的？」女兒和女婿均開心的回答說：「謝謝！我們都可以，媽媽您自己動作要輕慢一點，不要太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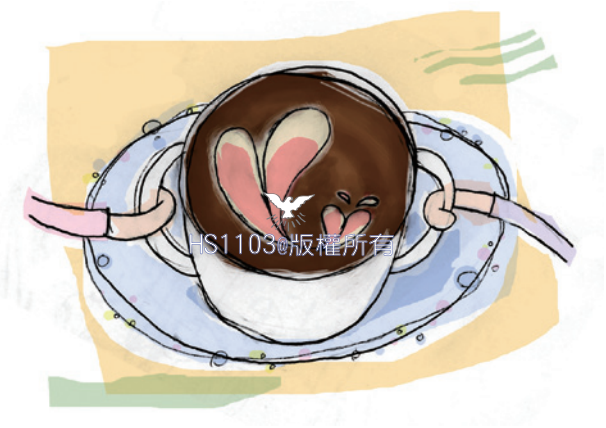
小娟的老公好不容易準備要自己創業，做的是小型生意。

正要開業的前幾天，媽媽在晚餐時關心的說：

「大偉很辛苦，小娟要照顧小孩，若有什麼我可以幫忙的，記得，不要客氣，請通知一聲。」女兒、女婿倍感溫馨。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創二24）。

現在有不少長輩滿懷真誠待自己的晚輩，知道不偏袒任何一方地為他們著想，誠心想從旁盡一份力，並且也想盡辦法幫助新婚夫妻獨立。或許仍有些長輩認為自己的子女是寶，婚後不斷偏袒、保護他（她），例如不讓子女進廚房、不用洗衣服等等，甚至夫妻之間有意見不合的時候，也會不顧一切護著自己的孩子。我們都知道，每個父母總是對自己的子女比較熟悉，也比較呵護，因此當年輕夫妻在工作、家庭經營上，作長輩的能站在媳婦或女婿的立場及成長背景去思考，鼓勵兒女能多加體諒對方，了解雙方的想法，甚至是感受，使彼此學習適應的過程更加迅速。因此使雙方在處事上能漸漸成熟，夫妻能真正自立、有擔當，可以承受工作、人際關係及面對壓力等等的挑戰。



▶ 充分的溝通、支援，使兩人在各方面真正聯合，建立健康的家庭。

以工作及家庭經營而言，兩個年輕人結婚，將要適應許多事：如彼此的個性、習性、能耐、價值觀、思考邏輯、做事態度和人際關係等等。在這些挑戰或摩擦當中，若做為長輩的，能夠不憑自己的主觀「保護」自己的子女，而是可以以美好經驗及合乎聖經真理的觀點，提供給他們做為參考，深信一定能使他們得到很好的造就。

我們假設，就男性而言，倘若在婚後，大偉處處得到長輩的「庇護」，雖然有時候覺得不妥，但也享受母親是「最愛他」的，在工作上若遇到不順，也喜歡向母親訴苦。適度的抒發當然OK，但如果婚後長輩依然主導大偉的一切（而不是全然與妻子一同共識），這樣就很難達到「人要離開父母」的境界了。婚後假使一個男人處處受到保護，在情感上很可能無法完全成熟，無法很快真正成為有擔當的男子漢，有時也就無法承受挑戰。這樣，對他而言，多少會減緩成為真正一家之主的進程。



▶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

聖經的婚姻之道，是兩個人結婚之後，彼此成為對方最親密的人（骨肉之關係）。這份夫妻關係，是勝過與其他任何人所建立的。因此，年輕夫妻雖知道各自的父母親是「最愛他」的，很多事情當然可以找父母親商量，但夫妻學習互相充分的溝通、支援，如此能以符合聖經的道理，並藉著不斷祈求神的帶領，使兩人在各方面真正聯合，建立健康的家庭。如小娟的媽媽，能尊重子女的計畫和工作分配，這樣一家人出去玩，一定充滿歡樂的。夫妻倆若要創業，長輩鼓勵他們能好好彼此商量、計畫，並為他們祝福、代禱，若晚輩請教、諮詢時，也能提供相關意見，促進他們有更好的計畫。

以情緒而言，做長輩的，有時會認為兒女雖已結婚，總是經驗不足，而捨不得放手，有些小倆口的事，長輩依然會很「關心」，當然大部分的長輩是出於善意，但也當小心，不要反成為他們的困擾。而年輕夫妻本在不同的環境中各自成長，無論在工作、環境遭遇上，有任何感受、困擾，父母親總是他們聊天、訴苦的最好對象。但兩人一結婚，父母親依然是提供美好經驗的長輩，但不可忽略的，現在有一位與自己完全聯合的配偶，更需要藉著彼此的分享，促使雙方了解各自的看法，在處世上能更加圓融；若是夫妻在彼此適應時，產生一些摩擦，雙方的長輩也當以不偏袒任何一方的精神，好好鼓勵兒女學習。而年輕夫妻，更當以尊重長輩的態度，體認聖經的教訓：「夫妻同承生命之恩」（彼前三7），以愛追求真正的聯合，在情緒上更加成熟。

也因為女性情感比較豐富，比較敏感，有時候也較軟弱，於是針對新婚妻子而言，如果婚後無法擁有足夠的空間追求獨立、成長，或是父母過於關心晚輩的生活起居，往往使她感受到一些壓迫感。這時丈夫若無法

體會妻子的感受，給予她安慰支持或進行充分的溝通，而長輩又無法站在中庸的立場去感同身受，有些姊妹，會另找自己信得過的管道尋求幫助，或是找教會中要好朋友出去散散心、購物；或許和自己的父母親聊聊心事，分享生活趣事，也聯絡感情；或是在膝蓋工夫上，得到神的愛與安慰。也許有人會認為，離開父母，大部分是指女生而言。因此若太常與娘家聯絡，就是在情感上還依賴父母，未能真正獨立，這是不宜之舉。的確，不可否認的，人一結婚，就當積極追求自立，並且有能力照顧雙方父母，但如果以「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的教訓來看，絕對不是單指女生，男生亦當堅強；因此婚後兩者依然可以與雙方長輩保持聯絡與互動，並從長輩的關懷中，得到婚姻生活的實際造就，應是很美好的事。

所以，女生雖離開父母結了婚，但又能常與自己父母保持聯絡、關心他們，是件非常好的事。另外，找信任的人談心分享，也是一件建康的事，尤其是找自己的家人！因為是自己的父母，在女兒的新婚適應期，他們知道如何給女兒力量，知道如何給她最合適的鼓勵，他們也會全心全意為女兒禱告。並且，女兒找自己可以絕對信任的父母，讓她尋求精神支柱，對身心的健康必有極好的幫助，也更能使新婚的姊妹儘快適應婚姻生活，建立美滿的家庭。當然，最重要的是夫妻必須最終回到神面前，建立每日的家庭祭壇；靠近神，就可以拉近彼此心靈的距離！


HS1103版權所有

▲嘗試讓他們擁有自己的空間，自己的家庭計畫。

長輩們，愛你的孩子，就要以聖經的真理來鼓勵、造就他們；而孝順父母，也就是許多事不再讓父母掛心，夫妻可以獨當一面。在許多時候，他們需要父母協助他們步入獨立、成熟的境界。

經濟上，我們也要讓新婚夫婦學習，既然已婚，就必須自行安排計畫家裡各項收入及開銷。若以前有依賴的習慣，可以漸漸讓他們適應不再依賴父母的日常支助，甚至能有實際奉養雙方父母的能力。情感上也能幫助夫妻倆互相依戀，以對方為首。不再依賴父母，不僅是為人妻的功課，更是丈夫的功課，而且要做的比妻子更好。倘若雙方長輩能有這樣的心理建設與認同，將會是一個很理想的開始。

最後，「與妻子聯合」，就是將配偶的需要、意見、習慣，放在首要的位置，不因他人不喜歡你的配偶的某些方面，而試圖要她改變。總之婚姻是要以當事人與配偶的關係為首。事實上只有當夫妻二人的關係親密、穩固時，才有餘力去真正孝敬自己和對方的父母。所以當兒女結婚成家後，父母能幫助他們學習如何經營自己的空間、自己的家庭計畫、用錢和管教兒女的方式，讓他們自己決定，自己負責，讓大家都做到「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的真實境界。



文／恩沛

聖經中的冠冕

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愛主的人會蒙神喜悅，賜予那永恆的生命冠冕。



信仰專欄
聖經放大鏡

一. 前言

冠冕（crown）自古代起就作為權勢、榮譽和獎勵標誌的一種頭飾。它的形狀如頭盔，或花冠。國王所戴的是皇冠，由寶石與黃金製成；貴族所戴的是較小的冠冕；新娘在婚禮中戴白橙花編的花冠，以象徵純潔；平民男女在慶典中戴花冠，以示歡樂；選手在體育競賽中得勝，也頒給月桂枝葉編的桂冠，以茲鼓勵。以上的冠冕都是屬世的物質，是暫時且會朽壞的。但神要賜給信徒的冠冕是無形的、屬靈的、永恆且不朽壞的。聖經中所談論的冠冕，對我們有何意義？如何行方能得著永恆的冠冕？以下擬根據聖經探討此問題。

二. 舊約中的冠冕

冠冕的觀念，源自帽子、頭巾，或金屬的冠冕。在舊約中的冠冕有三種：

1. 專指以色列的大祭司或君王的冠冕



大祭司的裹頭巾是冠冕（出二九6），希伯來文為מִצְנֶפֶת，是用長十六肘的麻布捲在頭上，像印度錫克教徒的裹頭巾。其中繫有精金的冕牌，其上鑲有「歸耶和華為聖」字樣，用一條藍細帶子繫在冠冕上（出三九30，二八36-37）。冕牌是大祭司的聖冠（出二九6；利八9），希伯來文為נֵזֶר，意思是分別、奉獻、冠冕，聖冠是分別為聖的象徵。大祭司戴上聖冠，代表他是被神呼召出來，要分別為聖為神工作。以色列的君王也是一樣，是被神選召分別出來，擔任國王的工作。君王頭戴冠冕（撒下一10；王下十一12），希伯來文為נֵזֶר，顯示他是蒙神選召授予聖職。

2. 外國君王的冠冕

只有在《以斯帖記》中，使用希伯來文כֶּתֶר，來描述波斯王國所使用的王冠（斯一11，六8）。

3. 其他的冠冕

希伯來文為עֲטָרָה，乃指一般的冠冕，包括君王（亞六11、13）、皇后（耶十三18）、貴族（斯八15）或新郎（歌三11）的冠冕。冠冕也有象徵性的用法，指尊貴與權柄，因此白髮（箴十六31）、子孫（箴十七6）、才德的婦人（箴十二4）、智慧（箴四9）、恩典（詩六五11），都可以視為冠冕；甚至神的賜福也是冠冕，祂以仁愛和慈悲為我們的冠冕（詩一〇三4）。

在《撒迦利亞書》中，神命令先知從被擄之人中取金銀，做成冠冕（亞六10、11）。「冠冕」的希伯來文為עֲטָרוֹת，是名詞複數，代表最高級的冠冕。這冠冕要戴在大祭司約書亞的頭上，並要放在神的殿裡為記念（亞六11、14）。大祭司「約書亞」是預表「彌賽亞」，他接受君王的冠冕，代表祭司與君王的職分在耶穌基督的身上合而為一（亞六13）。當耶穌再臨之日，祂必戴上這冠冕，並要按著公義審判世人，倘若我們能至死忠心，祂就要賜給我們那生命的冠冕（啟二10）。

三. 新約中的冠冕

新約中的冠冕有兩個字，第一個字是希臘文στέφανος，意思是戴在頭上的花冠或頭圈，是用月桂枝葉編織的花環頭飾。原先是為了顯示歡欣與慶賀，例如在運動競賽中的得勝者（林前九25）、戰爭中的戰勝者，或是在歡樂的節慶中，都會戴上花環，這是「能壞的冠冕」。後來引申作屬靈戰爭的得勝者所戴的冠冕，其使用情形可分為兩類：

1. 基督或基督徒的得勝

耶穌與掌死權的魔鬼爭戰得勝，獲得尊貴榮耀的金冠冕（來二7、9、14；啟六2，十四14）。當基督徒願意為主至死忠心，與魔鬼爭戰得勝後，成為二十四位長老，坐在天上的寶座，頭上就能戴著金冠冕（啟四4）；這是「不能壞的冠冕」（林前九24-25），是「生命的冠冕」（雅一12；啟二10），是「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彼前五4）。

2. 魔鬼的得勝

魔鬼的使者蝗蟲，有能力賜給牠們，要傷害額上沒有神印記的人，牠們頭上戴的好像金冠冕（啟九7）。雖然魔鬼會暫時得勝，但永遠的勝利是屬於耶穌基督的，因祂是萬王之王。我們蒙召的信徒，有忠心的，也必與祂一同得勝（啟十七14）。

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以前，羅馬的兵丁用荊棘編做冠冕，戴在祂頭上，跪在祂面前，戲弄祂，說：「恭喜，猶太人的王啊！」（太二七29）。「冠冕」是君王或神的標誌，他們給耶穌戴「荊棘的冠冕」，是嘲諷耶穌為假冒的君王（可十五26），或自稱為神（約十九7）。事實上，耶穌是我們的主，我們的神，祂已經作王了；而且祂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啟十九6、16）。

新約中的冠冕，第二個字是希臘文διάδημα，代表「王冠」。該字只在《啟示錄》中出現三次。在啟示錄中描述有兩個國度，也就是耶穌掌權的神國（啟十一15）與魔鬼掌權的獸國（啟十六10）；每個國度都有君王，都要戴上皇冠，是用希臘文διάδημα來表達。所以皇冠有二：

1. 獸國的皇冠

有一個獸是大紅龍，有七頭十角，七頭上戴著七個冠冕（啟十二3）；另有一個獸從海中上來，有十角七頭，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啟十三1）。牠們一個頭或角上戴一個冠冕，因有許多頭或角，所以有很多冠冕，表示擁有大能力、權柄。

2. 神國的皇冠

耶穌的頭上戴著許多冠冕（啟十九12），祂只有一個頭，卻戴眾多的冠冕，顯示祂的權力是超越眾王，超越魔鬼；祂才是萬王之王，是萬主之主（啟十九16），是我們唯一敬拜的對象。

四. 如何得著永恆的冠冕

耶穌是萬王之王，當祂再臨時，得勝者要和祂一同作王（提後二12；啟二十6），頭上戴著永恆的冠冕。聖經中記載許多類型的永恆的冠冕，茲略舉數例如下，並說明信徒要如何行方能得著永恆的冠冕。

1. 不能壞的冠冕

使徒保羅勉勵我們，要效法運動場上的選手，他們為了爭取一面「能壞的冠冕」，願意接受嚴格的訓練，諸事都有節制。但基督徒卻是追求「不能壞的冠冕」，所以更要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九24-27）。「攻克」的希臘文為ὑπωπιάζω，意思為擊中臉上、眼圈打黑，這是拳擊比賽的術語。「服我」的希臘文為δουλαγωγῶ，意思為使它作奴隸。保羅強調基督徒與運動員一樣，為了得著冠冕，須要自律己身，也就是要自我靈修。保羅說：「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西三5）。基督徒受洗後，蒙神赦免罪過，並不代表從此不再遭受罪惡的攻擊；因此要「治死」身體的惡行。信徒受洗歸主以後，要時常與神親近，這對靈命的長進是很重要的。倘若我們能積極靈修，不放縱肉體的私慾，將成為合乎主用的貴重器皿（提後二21），使自己和別人得救（林前九27），並使神得著榮耀（彼前二11-12），可以得著不能壞的冠冕。

2. 榮耀的冠冕

我們信主後，為了報答主恩，要常常竭力多做主工，因為我們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林前十五58），主必賞賜榮耀的冠冕。耶穌在世時，曾經勉勵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嗎？」彼得說：「主啊，是的，祢知道我愛祢。」耶穌說：「你牧養我的羊。」（約二一16）。彼得長老也勉勵我們：「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彼前五2-4）。所以牧者在教會中要盡力牧養群羊，尤其是初信者、軟弱者更需要餵養。倘若我們能成為忠心的牧者，一定能得著榮耀的冠冕。

3. 生命的冠冕

肉體的生命是暫時的，因為有死亡的存在，而靈魂的生命是永恆的。如何得著永恆的生命冠冕？茲敘述如下。

(1) 要忍受試探

耶穌沒有應許我們不會遭遇苦難，但祂應許會與我們同在（約十六33）。在遭難之日，祂為我們開路，將患難的日子減少，使

我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太二四22）。所以我們要學習忍耐的工夫，使我們能完備，毫無缺欠（雅一2-4）。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必得生命的冠冕；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祂之人的（雅一12）。

(2) 要至死忠心

在末日臨近時，教會將遭受逼迫，但我們不用害怕，要為主至死忠心，甚至甘心為主殉道。因為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愛主的人會蒙神喜悅，賜予那永恆的生命冠冕（啟二10）。

4. 喜樂的冠冕

人的靈魂在神眼中極為寶貴。主耶穌降世帶給人的禮物，是使世人的靈魂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為了使罪人能悔改得救，耶穌吩咐門徒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可十六15）。信徒的使命是要領人歸主，因為能叫一個罪人從迷路上轉回，便是救一個靈魂不死，並且遮蓋許多的罪（雅五20）；連天上的使者也為他歡喜（路十五10）。

使徒保羅的盼望和喜樂，並所誇的冠冕是什麼呢？就是主耶穌來的時候，信徒在神面前能站立得住（帖前二19-20）；因此保羅告訴腓立比的信徒：「我所親愛、所想念的弟兄們，你們就是我的喜樂，我的冠冕。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應當靠主站立得穩。」（腓四1）。信徒的得救是牧者的冠冕，信徒能按真理而行，牧者的喜樂沒有比這個大的（約叁3-4），就如同才德的婦人是丈夫的冠冕（箴十二4），子孫為老人的冠冕（箴十七6）；信徒的好表現也是牧者的冠冕，是牧者的喜樂，是牧者的榮耀。

五. 結語

使徒保羅凡事謹慎，忍受苦難，做傳道的工夫，盡其職分。因此他去世前唱出勝利的凱歌：「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提後四6-8）。主再臨的日子近了，我們要持守所有的，免得冠冕被人奪去（啟三11）。倘若我們願意效法保羅，能盡力領人歸主，並且熱心作聖工，甚至為主至死忠心，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有永恆的生命冠冕為我們存留。

參考書目：

1. 哈里斯（R. Laird Harris & Gleason L. Archer）等著，中華福音神學院譯，《舊約神學辭典》，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95。
2. 包爾（Walter Bauer）著，戴德理譯，《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斗六：浸宣出版社，1986。
3. 吳羅瑜編，《聖經新辭典》，香港：天道書樓，1996。
4. 楊慶球編，《證主聖經神學辭典》，香港：福音證主協會，2001。

文／謝順道

耶穌是神嗎？外一問





信仰專欄

順道信箱

本信箱回答各樣有關聖經、教義、信仰生活等問題，歡迎讀者踴躍來信發問。
請將問題寄至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或傳真04-22436968，
或e-mail至holyspirit@joy.org.tw，均註明《聖靈》月刊收。
並請附上姓名、所屬教會、電話、住址等個人資料。
未附個人資料者恕不處理。
請注意：本專欄僅接受「書面發問」，謝謝您。

【發問】

1. 耶穌是神嗎？如果他是神，下面幾個問題該怎麼解釋呢？

①他為什麼需要禱告，才有能力？難道他要向他自己求能力嗎？

②他為什麼需要學習，一面聽、一面問？

③他與聖父不是不可割離的嗎？為什麼他說他在地，同時又在天呢？

④他的思想和意念，不是與聖父完全一樣嗎？為什麼需要聖父吩咐他說什麼，他才能說什麼呢？

⑤他不是無罪之身嗎？為什麼會軟弱呢？

⑥耶穌哭了。他為什麼會因為有人死而難過呢？他不是正要叫他復活嗎？

2. 本會的神觀是，一個演員同時扮演三個角色嗎？

北區教會　張弟兄

【答覆】

一、耶穌是神嗎？

聖經說，「馬利亞從聖靈懷了孕」（太一18），而聖靈乃是神的靈（約壹三24）。聖經又說，「道成了肉身，道就是神」（約一14、1）；或說，「神在肉身顯現」（提前三16）。由此可知，耶穌原來是神，卻為了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才降生為人到世界來的（太一21）。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他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賽九6）。這一段經文所敘述的是，耶穌將要為神的選民而降生的預言。所謂「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就是說，他將要作王，坐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他的國，從今直到永遠（賽九7）。但在降生為人之前，祂卻是全能的神、永在的父。

「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羅一3-4）。在這一段經文中，第三節表示耶穌具有人性，第四節則表示祂也具有神性。

「列祖就是他們的祖宗，按肉體說，基督也是從他們出來的。祂是在萬有之上，永遠可稱頌的神。阿們！」（羅九5）。在這一段經文中，上句表示耶穌曾經是歷史上的人物，具有血肉之體；下句則表示祂原來是至高無上的真神，永遠存在，永遠不改變，而且擁有絕對的權柄、能力和尊榮，值得稱頌。

「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三13）。在這一段經文中，上句表示耶穌原來在天上，現在卻降下在地上；下句則說祂雖然從天降下，卻仍舊在天上。這就是說，耶穌的靈、基督的靈、聖靈和神的靈，都是同一位靈（徒十六6-7；羅八9）。更奇妙的是，聖靈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既能充滿萬有，同時又可以充滿了教會（弗一23）；同一個時間在某地，又在另外一個空間（詩一三九7-8；耶二三23-24）。

舉例說，本會一百個受聖靈的同靈，如果約定分散在一百個空間，同時禱告，則各人都會被聖靈充滿，說方言。然而，我們卻不得據此主張，聖靈有一百位，因為聖經說，聖靈只有一位（弗四4）；也不可以說，他們各人所受的都不過是一位聖靈的百分之一而已，因為聖經說，我們各人所受的都是完整的一位聖靈（林前十二13）。既然如此，聖靈可以臨到馬利亞，使她懷孕，藉著她所生的兒子耶穌，捨命流血，完成救恩（太一20-21；約十九30）；同時祂又在天上立定寶座，統管萬有（詩一〇三19），豈不是也可以嗎？

耶穌指著自己說：「父是比我大的」（約十四28）。這就是說，「子」的靈與「父」的靈，雖然是同一位靈（約十四8-10；加四6），「我（子）與父原為一」（約十30）；但當祂為了救贖世人而降生為人的那一段期間，卻因為受了肉身的限制，而與父有大小的分別。那麼，在哪些方面，父比子大呢？

第一、父的地位比子大。因為子是父所差遣的，而且子凡事都要順從父的旨意（約十二49-50，七6、8；太二六39）。

第二、父的能力比子大。所以為了未來的傳道工作，子必須先禁食禱告四十天，被聖靈充滿，戰勝撒但的試探（路四1-15）；在工作中也需要常常禱告，不斷地祈求從上頭來的能力（可一35；路五15-16；徒十38）。

第三、父的權柄比子大。所以在分離的禱告中，子說祂所得著的權柄是父賜給祂的（約十七2）。這種權柄就是托住萬有，以及支配自然界一切現象的權柄（來一3；可四37-41）；也是治理萬民，萬王之王的「王者」的權柄（但七13-14；約十七2；太二八18-19，二四14；啟十一15，十七14，十九16）。

第四、父的尊榮比子大。所以在分離的禱告中，子對父說：「我在地上已經榮耀祢，祢所託付我的事，……」（約十七4）。子是父的榮耀所發的光輝（來一3），凡祂所做的事，都為了榮耀父的名（路十七15-18；約九1-3，十一3-4、40，十三31-32，十七1；弗一20）。

第五、父的所知比子大。因為子所講的，都遵照父的指示（約十二49-50）；祂所知道的，都來自父的教訓（約八28）。由此可知，父的所知無限（約壹三20），但子的所知卻是有限的（太二四33、36）。

父的地位、能力、權柄、尊榮，以及所知等，雖然都比子大，但父的靈與子的靈，卻是同一位靈，這就是「靈裡的一致」之奧祕性。在這裡需要特別聲明的是，所謂「靈裡的一致」，並不是說，父、子、聖靈等，三種靈的一致；而是說，父的靈、子的靈、聖靈，乃是同一位靈，這樣的一致。

依據上列的聖經根據，並對那些經文所作的詮釋，再針對你所提出的幾個疑難問題，可以如此解釋：

①耶穌之所以需要禱告，向神求能力，乃因他成為「血肉之體」而來，受了肉身應受的限制（來二14），而神便是賜給他能力的來源（徒十38），祂是全能的神（創十七1）。當然，他祈求的對象是神，並不是他自己；因為他每一次禱告都說，「父啊！」（太十一25；約十一41，十七1），而未曾說過，「我啊！」

②耶穌在殿裡，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路二46）。那時，耶穌才12歲，還是孩童（路二41-43），許多事情都需要學習；尤其是猶太人的男孩子，到了12歲，正逢開始學習律法，要成為「律法之子」的時候。當然，他因為得著神所賜給他的智慧，所以領悟能力甚強，是不言而喻的（路二40、47）。

③「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三13）。這一段經文所要傳給我們的信息是，「人子的靈」與「聖父的靈」，是同一位靈，而且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因此，他既可從天降下，同時又在天上，這都是同一位靈的作為。令你百思不解的是，「他與聖父不是不可割離的嗎？」沒錯，的確如此。問題是，地上的

「人子的靈」與天上的「聖父的靈」，乃是同一位靈，所以並沒有割離啊！

④「因為我沒有憑著自己講，惟有差我來的父已經給我命令，叫我說甚麼，講甚麼。」（約十二49）。耶穌之所以要這樣說，乃因在他降生為人的這一段期間，父的地位比他大，所以他既要受父差遣，而且凡事都要遵行祂的吩咐啊（約十四28、31；腓二6-8）。不但如此，甚至連他的行程，都要等候父的安排喔（約七2、6、8-10）。

⑤所謂「無罪之身」，並不是說他沒有犯罪的機會，也不是說他不可能犯罪。魔鬼之所以要一連三次試探耶穌，乃因認為他有犯罪的可能性；雖然三次試探都失敗，但牠卻只是「暫時離開耶穌」，而不是永遠離開了他（路四13）。耶穌之所以能勝過試探，乃因他禁食禱告四十天，被聖靈充滿，滿有聖靈的能力（路四1-2、14），而且以神的道為聖靈的寶劍之緣故（路四4、8、12；弗六17）。至於他之所以會軟弱，則因他降生為人，要受肉身的限制，所以當然也有「人性的軟弱」啦。正因如此，當他受試探的時候，他才會經歷與我們一樣的軟弱；也因為這樣，他才會更深切地體恤我們的軟弱，使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啊（來四14-16）。

⑥「耶穌哭了」（約十一35）。耶穌之所以會哭，乃因他降生為人到這世界來，當然也具有人性應有的感情啊。拉撒路是耶穌和門徒的朋友，如今卻死了。耶穌看見拉撒路的姊姊哭，並看見與她同來的猶太人也哭（約十一11-14、32-33），他就哭了，這是極其自然的真情的流露。「目睹眾人都哀傷的情景，耶穌竟然無動於衷，一滴眼淚也流不出來！」如果這樣，耶穌的愛心在哪裡？「與哀哭的人要同哭」（羅十二15），這豈不是真誠愛人的具體表現嗎？就安慰的效果而言，與哀哭的人同哭，讓他知道有人了解他、同情他，豈不是勝過千言萬語的勸慰詞嗎？

接著，耶穌來到拉撒路的墳墓前，舉目望天說：「父啊，我感謝祢！因為祢已經聽我。」然後，大聲呼叫說：「拉撒路出來！」結果，已經死了四天的拉撒路，真的出來了（約十一38-39、41-44）。有一句俗語說：「孝心感動天」。我們可以借用這句話說：「耶穌至大的愛心感動了真神」。記得有一位老前輩說過：「臺中教會郭順命長老的令先尊郭腓利門長老，是一位愛心很大，值得我們懷念的長老。因為他每逢要出門去為同靈代禱之前，都要先在家裡情詞迫切地禱告，直到流淚，覺得主已經垂聽了他的禱告，才要動身。」因此，他的代禱非常有效；也因為這樣，當同靈遇到了難題的時候，都喜歡請他代禱。

「耶穌哭了。他為什麼會因為有人死而難過呢？他不是正要叫他復活嗎？」這便是你的疑問。其實，這兩者之間並沒有牴觸。就前者而言，「耶穌哭了」，表示他因為降生到這世界來，所以也具有人性應有的感情，同時也顯明他有極大的愛心。就後者來說，耶穌深信神必垂聽他的禱告，叫拉撒路復活（約十一11、23-25、39-40）；但拉撒路的姊姊馬利亞卻不知道弟弟會復活，所以看見了耶穌就哭了；耶穌看見她哭，也就與

她同哭了（約十一32-35）。這個畫面豈不是很自然，也很感人嗎？

二、本會的神觀是一個演員扮演三個角色嗎？

「本會的神觀是，一個演員同時扮演三個角色嗎？」答案是否定的。

基督教界所公認，興起於第二世紀最大的異端是「神哲主義」（Gnosticism），第三世紀最大的異端則是「神格惟一說」（Monarchianism）。「神格惟一說」分為兩派，就是「動力的神格惟一說」（Dynamic Monarchianism），以及「形態的神格惟一說」（Modalistic Monarchianism）。

所謂「形態的神格惟一說」，乃是說獨一神以三種形態顯示祂自己。因此，在西方的教會，它被批評為「聖父受苦說」（Patripassianism）；在東方的教會，則被稱為「撒伯流派」（Sabellianism）。

在「形態的神格惟一說」派之中，最著名的神學家是撒伯流（Sabellius）。只因他對此派的神觀所作的詮釋具有代表性，所以此派也被稱為「撒伯流派」。撒伯流的主張是：「神性的本質是獨一的，但祂顯示的形態卻是多種。父子聖靈的三個位格，如同一個演員所扮演的三種角色。神將祂自己的獨一本質，在不同的階段中，以三種不同的形態顯示出來。在創造、頒布律法時，所顯示出來的是父；在道成肉身時，所顯示出來的是子；叫信徒重生與成聖時，所顯示出來的是聖靈。」

※本段資料係摘錄自伯克富（Louis Berkhof）著，趙中輝譯，基督教改革宗翻譯社出版，《基督教教義史》一書（58-61頁）。

針對撒伯流所詮釋的神觀，我們要提出幾項質疑：

第一、一個演員雖然可以扮演三種角色，卻要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但耶穌受洗的時候，卻有聖靈降在祂身上，又有來自天上的聲音，認證祂為愛子（太三16-17）。這個景象顯示，聖父、聖子和聖靈，在同一個時間，可以出現在三個不同的空間。請問撒伯流派的神學家：「這是一個演員所能扮演的嗎？」

第二、撒伯流認為神的「獨一本質」，可以在不同的階段中，以「三種不同的形態」顯示出來。並且以時間的劃分法來說明：神可以藉著創造萬物、頒布律法，或道成肉身，以及叫信徒重生、成聖等三個階段，分別以聖父、聖子和聖靈顯示祂自己。然而，從耶穌受洗的時候所發生，父子聖靈同時出現的事蹟看來（太三16-17），這種「不同階段的不同形態」之劃分法，卻是不能自圓其說的。

第三、為耶穌作見證而受逼迫的司提反，臨終之時被聖靈充滿，竟然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徒七55-56）。請問撒伯流派的神學家：「父子聖靈，豈不是可以同時出現嗎？這是一個演員所能扮演的嗎？依據你們的邏輯，該怎麼解釋這個事實呢？」

第四、「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約十四16）。在這段經文中，有為門徒代禱的耶穌，又有垂聽聖子祈禱的聖父，而且有將要賜給門徒的保惠師（聖靈）。顯然，父子聖靈能夠同時存在於三個不同的空間。請問：「依據『神的獨一本質，可以在不同的階段中，以三種不同的形態顯示出來』之觀點，撒伯流派要如何詮釋這段經文呢？」

其實，只要把握三個重點，則對這些有關神觀的疑難問題，我們都可以從聖經上找到答案的。如下：

道成肉身的目的，是為了完成救恩（約一14；太一20-21）；五旬節聖靈大降，三千人受洗，建立了原始教會（徒二1-4、41），也是為了完成救恩；耶穌捨命，復活升天，站在神的右邊作中保，仍然是為要完成救恩，將眾聖徒拯救到底（來七22-25）。如今救恩尚未完成（羅八23；弗一14，四30），所以耶穌必須站在神的右邊，繼續執行中保的任務（羅八34）。此其一。

關於神所應許，要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聖經或說神的靈，或說基督的靈，或說神兒子的靈（羅八9；加四6）；關於亞拿尼亞夫婦欺騙神這件事，聖經或說欺哄聖靈，或說欺哄神，或說試探主的靈（徒五3、4、9）；關於神禁止門徒前往某地傳福音這件事，聖經或說聖靈禁止，或說耶穌的靈不許（徒十六6、7）……等等事實顯明，父的靈、子的靈，或聖靈，乃是同一位靈。此其二。

神的靈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大而可以充滿宇宙萬有（耶二三23-24；弗一23），小而可以住在聖徒的心裡（羅八9；約壹三24）；而且同一個時間，既在某地，又可以出現在另外一個空間。正因如此，所以耶穌可以說，人子「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約三13）。此其三。

依據這三個重點，針對上列幾項有關神觀的疑難問題，我們可以這樣解釋：

耶穌受洗的時候所發生，神的靈落在他身上，同時又有來自天上的聲音認證，耶穌是神的愛子這件事（太三16-17），顯示父的靈、子的靈和聖靈，是同一位靈，卻可以同時出現在三個空間。

司提反臨終之時，被聖靈充滿，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這件事（徒七55-56），所要傳給我們的信息是，為了完成神的救恩，耶穌需要站在神的右邊，繼續執行中保的任務。雖然如此，父子聖靈卻不是三位神，而是同一位神靈的作為。因為救恩還沒有完成，所以父子聖靈需要各自用不同的方式，執行共同的任務——完成救恩。

「約十四16」那一段經文所要告訴我們的是，因為救恩尚未完成，所以耶穌需要執行中保的任務，代替門徒祈求父賜給他們一位保惠師，以便繼承耶穌在世的工作，使他們有所倚靠，並得著安慰（約十六5-7）。





只見耶穌

疲於奔命的我曾經困惑：
住家隔壁教會的信徒為何總有空閒來聚會？
為何臉上總是帶著微笑？

文／歸仁教會陳秀玉見證 小丑魚撰稿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小時候家住大內鄉，每個月總是跟隨著虔誠的母親拜偶像，但是卻不知道為何而拜，有時候長輩交代我們要俯伏在神轎底下，抱著「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的心態順服，仍未得到平安。

當我23歲結婚之後，定居於歸仁，隨著外子從事服裝業家庭代工，每日從早到晚勤奮工作，為了栽培三個兒子不辭辛勞、日夜打拚。後來歸仁教會會堂在住家旁邊蓋起來，經常看見許多會友穿著整齊、開開心心的進入會堂，我心想：難道他們都過得很悠閒嗎？他們到底在做什麼？有時候會堂傳出奇怪的聲音，令人費解。

被魔鬼挾制的日子

我的第三個兒子俊煌很喜歡讀書，台北大學法律系第一名畢業，接著順利從研究所畢業，並且考上世新大學博士班。我勸他等到退伍後再申請復學，但自從入伍2-3個月後，卻日以繼夜受到邪靈的干擾，他每天打電話吵著要回家，告訴我日日吃不下、睡不著，身心備受煎熬。站衛兵的時候，聽見樓上有聲音，及至上樓即刻靜止，電燈閃爍。因愛子心切，只要有人告訴我哪裡的神明靈驗，無論多遙遠，我一定去參拜。我曾經到台南安平去拜李哪吒、王爺，拜外國的日本神。凌晨4點多出發到彰化朝山，三步一跪，虔誠跪拜直至山上，捧回靈泉水給他喝。我不惜花費許多金錢，一心只盼孩子得著平安，但四處奔走卻一再落空。心力交瘁之際，不知不覺昏倒住院，外人以為我中風，其實乃是內心百般折磨。

3-4個月後，每個星期五晚上，我便將他接回家中休養。過年前夕，歸家的半途，他突然跳車，失控地說：「我真的要跳樓自殺！」自小最為乖巧孝順，常常都會帶東西孝敬我的愛子，淪落成這番光景，令我心如刀割、瀕臨崩潰。沒想到當天他真的從三樓陽台一躍而下，頭部著地，鮮血直流。送醫途中，淚眼婆娑的我不斷呼喊昏迷中的愛子，想著：「你若死了，我要如何活下去？」急診室中，有一位相信耶穌的簡醫生很有愛心的安慰我：「耶穌會救他……不要哭，以他的傷勢看，差點就沒命，你放心，我會找好醫生來醫治他。」軍中的長官也來醫院探視，甚至安排同袍悉心照顧。

有人建議我再去找神明收魂，聽說民雄有位瞎子很靈驗，他告訴我說：兒子最多只活到29歲。他要了全家所有人的生辰八字，以及兒子的衣服來作法，付錢回到家已經凌晨3點，我帶回米和符咒，依然毫無功效。曾是校園裡的高材生，此時腦部嚴重受創，出院時智力只有6-7歲，這令我萬分不捨與難過。但我鍥而不捨，又找了新化很厲害的道士，他說家中很陰，必須作法驅魔，三天後請神明至家中，前後付了七、八萬買金紙，兒子的病不僅毫無起色，反而更加嚴重。

最後，兒子被當成精神病患住院療養，我也住進精神病院全心照顧他，外人甚至誤把我當成精神病患。及至他回到兵營，每天30-40通電話猶如奪命連環叩，吵著要我趕快去救他。

耶穌是平安的源頭

2006年12月16日拜完尾牙，我跟先生說：「我要帶他去教會！」我已經拜過無數神明，也去收驚，用盡所有方法，真的走投無路了。我要去找教會，試試看是否有功效。

我打電話給我的保險顧問——鴻雀姊，她是真耶穌教會的信徒，請她帶我們到隔壁的歸仁教會聚會。第一次聚會時，他們告訴我口裡只要唸：「奉主耶穌聖名禱告！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我心裡想：又沒有偶像可以拜拜，光是唸這幾句話怎麼可能有效？半信半疑中，我還是嘗試這樣禱告。聚會結束後，我問鴻雀姊：「我要包多少錢給講道者？」她說不用。我想：怎麼可能不用錢？這跟我拜神明的經驗相距甚大。

星期一早上我參加早禱會時，教會的信徒們都勉勵我要有信心，又到家中探訪，使我備感溫暖。至此之後，我決心倚靠耶穌，暫停家中代工工作。每一天，在家中或坐或跪，或開車，隨時隨地我都虔誠禱告。後來，兒子每日數十次奪命連環叩的煩人電話乍然停止，世人眼光中已徹底死心的俊煌奇蹟似的好轉。

第二次禱告時，神特別賞賜給我寶貴的聖靈，我放聲大哭，神似乎洗滌了我內心的壓力與哀傷，賜給我滿心的喜樂與平安。我緊緊抓住耶穌，常常聆聽教會的見證光碟，常常虔誠禱告。進士兄勉勵我：「神會開路，大家都在為妳禱告，不要擔心！」牧養歸仁教會的林正雄長老也常常勉勵我和俊煌要多多倚靠神。

有次在車上聆聽見證的DVD，不料卻卡住，這事如果外子知道了一定會破口大罵。

貼心的兒子企圖替我解圍，他說如果父親問起，由他一肩承擔。保養廠原本估計處理過程會很麻煩，神卻讓技術人員絲毫不費力的順利完成。我心想：真的有神！

後來兒子到醫院檢查視力，經過3-4個小時的檢查，報告結果是一眼已瞎，重新去803醫院檢查也是如此，最後再經台北的醫院檢查也是同樣結果。或許神憐憫他的苦境，不希望他受到傷害，以特殊的安排讓他提早退伍。此時的他，走路很不穩，脊椎神經斷裂，卻不能夠做復健，不僅經常性頭痛，也失去了嗅覺與味覺……；我們只能藉著禱告，求神醫治。

回到歸仁之後，他很有愛心的幫教會高中的孩子補習數學，使其成績躍升至5、6名，孩子也滿心感謝。半年後，他奇蹟似的復原，走路不穩的人竟然可以跳躍打籃球，一吹風就頭痛的症狀也好了，兒子遂打電話回到學校要求准許他復學。

我滿心憂懼，因為連醫生都說他不可能完全康復，怎可能北上讀博士班？但林長老卻滿懷信心，深信神必全然醫治，勸我要放手讓他復學。

懷著忐忑不安的心情陪著兒子搭車上台北，以三天的期間測試他是否恢復智力。我讓他帶著我搭車前往學校，帶我走平日生活必經的路線等，沒想到他都順利完成。兒子又向神祈求：「神啊！請祢幫我找房子。」神垂聽禱告，很快的找到學校附近的房子，學校每個月都發放零用金，對生活有很多幫補。我想：沒有主耶穌的醫治，這一切都不可能發生。

當我和外子返回歸仁途中，因颱風之故大雨滂沱，當我們好不容易找到休息站如廁時，外子彷彿被矇住眼睛般，在廁所外來回找尋都不得其門而入。我大聲呼喊：「奉主耶穌聖名趕撒但！」他立時看到入口。由於颱風天許多加油站都未營業，神讓我們找到難得開放的加油站，使我們得以順利返家。

數算主恩，滿心感謝：如今兒子經常受邀演講，大兒子也受洗歸主。有次，我曾在駕駛途中車輪破裂，卻不知道車子狀況，蒙神保守得以平安返家。曾在海邊被海浪沖走，沒有人敢下水救我，神卻賜力量讓我有力氣游泳上岸。

不見一人只見耶穌

回首過往，我經歷生命許多磨難，竭盡所能為生計、家庭勞苦，疲於奔命的我曾經困惑：住家隔壁教會的信徒為何總是有空閒來聚會？為何他們的臉上總是帶著微笑？

自從信耶穌之後，我不再倚靠人手所雕刻的偶像，不再像隻無頭蒼蠅四處求神問佛，或用金錢換取平安。我找到又真又活的神，我的生命因著交託的禱告體會了真實的平安，家庭也從失序的軌道上回到正軌，這種經歷如同新約時代帖撒羅尼迦教會的信徒一般：「在大難之中，蒙了聖靈所賜的喜樂，……離棄偶像，歸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參：帖前一）。現在的我雖然同樣從事家庭代工，因為有耶穌帶來平安與喜樂，心境上比以往更加踏實與滿足。

只見耶穌，讓我在困境中也能帶著微笑！



主隨時在身邊

當秉持虔誠的信心，事事仰賴主，
時刻心中有主，謹守主的訓示，跟隨主的腳步……。

文／南港教會 陳學智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一. 前言

我出生於江蘇省徐州市，現年77歲。1957年於嘉義教會慕道，次年參加台中教會春季靈恩佈道會時受洗。

我信主的體認是《馬太福音》七章21節告訴我們：「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神的誡命、神的訓誨、奉為圭臬的道理，我奉行不悖，聚精會神、心無旁騖地聆聽道理，心領神會而篤行之。偶有失誤，則必禱告悔改。聽道理、遵守道理，就是修身養性成為新人。《路加福音》十七章21節說：「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裡」。因此當以道理洗滌我們的邪念，內心需要時時勤拂拭，莫使惹塵埃。

《箴言》六章6節中提到：「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螞蟻在夏天預備食物，收割時聚斂糧食。《馬太福音》二十五章提及按才幹受責任：主人分別交付五千、兩千、一千銀子給僕人，當主人由外面回來，加倍還給主人的僕人，可以管理更多事，享受主人的快樂；而交付一千的僕人，原數交還主人，便因懶惰被丟到黑暗裡，在那哀哭切齒。由以上得知，人的一生端在勤。古人告訴我們「一生之計在於勤；勤能補拙；勤有功戲無益；戒之哉，宜勉力」，又說：「憂勞可以興國，逸豫可以亡身」，在在說明了「勤」的重要性。

我自幼離家，形單影隻，從無到有，尤其在以往極端困苦、謀生不易的農業社會，都本著以上的做人準則，與「見賢思齊焉，見不賢而內自省也」的體認，是不為也，非不能也的認知，凡一般人能勝任的事，毫不猶豫的去嘗試，極盡所能的去做，不自憐自艾，畏首畏尾，不讓家人飽受饑寒之苦。躬體力行，不畏艱難的實踐，必定得到主的眷顧、憐憫。故數十年來，在主裡蒙受的恩賜不知凡幾，可以說，我們無時無刻都活在主

的保守中。現在我擇其犖犖大者提出見證：

二. 認識我的太太

1957年6月，我隨軍進駐嘉義吳鳳廟營區，負責訓練新兵工作。本連有位同事約我去街上，幫一戶民家小孩指導功課（後成了我的內弟），就這樣與這戶人家有了認識與接觸的機會。

一段時間後，甚蒙未來岳父的喜愛與賞識，時而約我去嘉義教會慕道。1958年春，安排我去台中教會參加靈恩佈道大會，並接受洗禮，因此與太太的家人有了更進一層的深厚友誼與感情。那時我處青春年少，太太正值荳蔻年華，細看諸處好，清純莊重，柳身腰，綻放凝花似地嬌豔，散發朝陽般地璀璨。人非草木，孰能無情，我無法抗拒地、潛意識地，對她產生綿綿的情意，也因而一日三餐強食無味，衣帶漸寬終不悔，為伊消得人憔悴。但也理性的告訴自己，無足夠的條件實現終生相守的願望，何況也未知對方意向。

1959年春，服務的單位因人事縮編解散，我被分配到台北兵工學校。臨行前夕，未來的岳父請我吃飯，我依依不捨、噙著淚水、食難下嚥；席間，他殷殷勉勵我一番。未來的岳母飯後給我一張4×6的照片、一個紅包，雙手接過一看，非同小可，照片乃是我的太太。我驚喜莫名，大感意外，張口結舌，久久說不出話來。當下，我這如浮萍般、飄泊異鄉的遊子，突然有種歸宿的感覺，既踏實又溫馨。我感激淚盈、如獲至寶般，收好照片，堅持退回紅包。我有了貴重不可衡量的美眷，豈可貪戀紅包。道別出了未來岳父的家門，腳步也感輕盈飄然。

軍人待遇本已菲薄，那時我一芥士官，士官還不准結婚，但蒙岳父的不棄垂愛，下意識的想到，只有聽憑岳父的安排了。是時我不斷的、熱切的，祈求主的幫助與憐憫，排除萬難，成全我們有情人終成眷屬。意想不到的，我到了新單位後不久，國防部有命令規定，士官可以結婚，對我來說可是莫大的喜訊。顧慮及陰影，隨之煙消雲散，接著是辦理訂婚、結婚事宜。

依我的身分，我的財力，都未具備結婚的條件，亦未有人看好我能結婚。當時嘉義是二二八事件首領所在地，民情更是排斥外省人，然而我意外地香車取得美人歸，這種機遇，令人難以置信。我們信奉的主，有這個能力。我信主後，唯有主的安排、主的示意、主的成全，實現了這絕無可能的願望。

三. 神幫我安排了夢寐以求的容身之地

婚後，從太太口中得知，生活如有困難，岳父會給予必要的協助。1960年，我奉命支援台南關廟地區襄陽演習，故提前一天送太太回嘉義與岳父、岳母一家人團聚。演習結束，擬接太太回北部時，可能岳父知道我們租住的房子，環堵蕭然，堪蔽風日，我上班後，女兒在室孤零零的，遂建議我們回嘉義與他們同住。聞之，必然是喜不自勝。

回首往事，我歷盡滄桑，飽嘗顛沛流離之苦，今天有妻室又有岳父一家人的照顧，「不容離別傷感濃如酒，無此愁，安得讓我

們愛情，不及牆東柳，春色年年依舊。」於是我兼程趕回台北服務單位提出申請，未幾獲得同意，調到吳鳳廟鄰近的番路地區兵工單位，可以上下班。在岳父鼎力相助下，在其商店隔壁的土地上建了四十餘坪木柱磚牆、很體面的房子，做起經營冰菓店生意。自是人生充滿喜樂和希望，至此，有旭日東昇的朝氣，有日正當中的活力。

以往我窮盡一切可能，未能離開軍中，在兵工學校服務一段時間後，對兵工也產生了興趣，既然無法離開軍中，我決定投效兵工學校。畢業後，獲准回嘉義原服務單位，其間安排我赴外單位帶兵或其它職務。只要離開這個單位，我都沒有意願。不料令人震驚的事發生了。

1971年，我奉命輪調外島，接到命令時，如青天霹靂，彷彿世界末日似的，悲痛莫名。幾經請求無望，我也迫切地禱告，請求主改變這個事實，皆未如願，只有懷著絕望的心情赴任了。兩年期滿後，峰迴路轉，被輪調回有謀職出路的北部橫科地區兵工單位，定居至今。

那時，中南部的人，很多離鄉背井來台北謀求發展，儘管那時我也熟悉台北的環境，謀求發展較易。但已有了家妻的溫暖、有自己事業，不會有離開嘉義的念頭。但仔細一想，如長此以往定居吳鳳廟鄉間，勢必影響孩子的教育及以後的就業問題，以後我有機會退伍，也限縮了我謀職的出路。我深深感受到人生的際遇，往往是「山窮水盡疑無路，柳岸花明又一村」。我虔誠地感謝主，柳岸花明是全能主的恩賜，絕處逢生只有全能的主可以成全。

四. 在主的保守中車禍毫髮未損，更轉換了寬廣的工作

1973年我輪調外島期滿，意外地調回台北橫科地區的兵工單位，那時發生世界性的經濟風暴，物價上漲一倍。軍人待遇原本菲薄，我一位少校月薪五千五百元，又要支付十一萬房貸。當時房貸利息約1.25%，月付本息約三千元。所餘支付我們一家六口的生活費，實乃捉襟見肘。

每天吃廉價的豆腐、空心菜，孩子讀書沒錢買制服，靠鄰居贈送的堪用品，孩子讀書中午帶便當，有個荷包蛋，已是很奢侈了。1977年春節新年前夕，給孩子穿件新衣服，只有到中南街口布店，撿選些擺在門外的廉價品，回家自己縫製。剛好店家用晚餐，有魚有肉，目睹此景，頓感自慚形穢。同時聯想到《以弗所書》五章28節說：「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本乎此，讓我深深體認到男兒當自強，為人丈夫不等閒，莫讓妻小受饑寒，重又燃起對軍中生活的清寒，而萌生退意，不如歸去。

正此念頭甚熾之際，1977年5月國防部有命令，官有家累者，服軍官役十年以上，可申請退伍，給予七五成的生活補助費、保險金，可存台銀，給20%利息。獲悉後，如枯木逢春，久旱逢甘霖似的，立刻提出申請，同年10月奉准退伍。

那時國民所得二千多美元，有自用車的寥寥無幾，有駕照的更是少見。我尋求工作

期間，曾兩度換工作，工作性質很輕鬆，待遇相當我軍中收入的一倍半有餘，但我還是不滿意。第三次找到了裕隆公司的子公司——達隆運輸，月薪大約一萬三、四千元，工作時間時而長些，主要運輸從日本進口的汽車零件，次要是晚上運裝竹北台元廠織的成布外銷，或運載進口棉花至台元廠。

詎料1979年4月，我由基隆大武崙滿載進口棉花至竹北台元廠，於中山高途經桃園、南崁交流道約三公里處，此為下坡路段，車速快一些。突有部轎車滑進我車前方，縮減我與前車的安全距離，不踩煞車就要撞上，一踩煞車，大禍鑄成。車子失控，情急之下，更急切踩煞車停下，不知滑行了多少距離，車子終究停下來了。

驚魂甫定，定睛一看，非同小可。駕駛室頂部凹陷，差點壓到了頭部，不禁使我大驚失色。心中興起：主啊！感謝祢莫大的恩賜與保守！費盡全力地推開車門，發現車子與護欄成90度，兩個前輪不偏不倚的停在護欄上。裝載的長方形扁平約兩百公斤的棉花兩色，滑落在駕駛室頂端。走向車子後方，向來時路的方向看去，煞車痕跡蜿蜒數十尺，護欄鋁皮破損數十公尺，水泥柱拆斷不知凡幾。

這場意外造成的損害，該如何善後？心中頓時興起千絲萬縷的愁苦煩惱，宛如「一川煙草，滿城風絮，梅子黃時雨」。轉念一想，不是有全能的主可依靠嗎？一切的愁苦煩惱，全交由神來承擔吧！念及此，不禁破愁為笑。心中不斷的默禱：恩慈的主啊！行車途中，也曾祈求祢給我平安，為什麼災難臨到我？既已如此，恩慈的主啊！不要放棄我，給我智慧，讓我有能力度過這場驚濤駭浪、狂風驟雨吧！經過交警處理後，帶我去檢查身體無恙，問完筆錄，我回家了。腦中盡是盤旋著、如影隨形的恐怖一幕，與造成損失的心理壓力，只有迫切的禱告，求主幫助。

讓我記憶猶新、刻骨銘心的是，在輾轉難眠中，朦朧中我好似處身在一個傳統磚瓦平房，有院落、有道路的村莊中，泥濘滿地，我一個人孤零零、舉步維艱、行動蹣跚地，走出村莊，步入一座高山。穿越灌木叢、夾雜著喬木的坡地，溪床寬闊、中間流著湍急的溪水，我吃力地通過，最終爬上了岸頂。放眼往前看去，豁然開朗，盡是遼闊無際，高約一尺、綠油油的稻田。我高興的醒來，竟是南柯一夢。我百思其意，不禁想到，可不是主示意我另謀出路，走為上策。以致決定，離開服務的公司。第二天搭了早班公車，回公司取回行李後，不再去上班了。

第三天，公司通知約我去一家律師事務所協商後事，據說是撞損護欄鋁皮、水泥柱九支和貨物轉運等，約二十餘萬元。我爭辯是情非得已，我也無力賠償，公司要我繼續上班，公司與我各賠一半，由我薪資分期攤還。我答應考慮考慮，沒有再理會，後不了了知。靠主的保守，這次有驚無險的車禍，每念及此，仍心有餘悸。

日子要過，錢還是要賺，我決心接受表侄，其輔仁大學法律系畢女婿的意見，夫妻倆也經營起貨運業。那時太太仍不改勤儉節

用的習慣，因此把生活必備以外的結存，又標了會錢，不足的向岳父週轉，集結約四十萬元，買了部太子貨車，自己做起運出口貨的生意來。

因裝卸貨要自力完成，回到家中，感到全身痠痛；夜間睡覺翻身，都會痠痛的醒來，苦不堪言。放棄不做，賣車要賠錢，如何是好？不服輸及責任感的驅使，次日仍勉為其難的去工作。日復一日，月復一月，慢慢的能適應了。約三個月後，完成能應付裕如，自得其樂，身強體壯了。月入大概是二萬八千餘元，興趣盎然，至此，我工作一帆風順，步入坦途。隨著經濟發展，收入也越來越多了。果然，主深意的安排、主的垂愛與眷顧，只有虔誠的感謝！

五. 保守我們遠離罪惡

1997年4月，春暖花開的季節，夫妻相偕遊覽雲南昆明。到了雲南、緬滇交界，地處緬滇的地方，在入口處二、三人一組，妙齡女郎穿著當地華麗奇異的服飾，肩部斜掛著一條灰色，粗約十五公分、長約一公尺半的大蟒蛇，每次收人民幣五元，供遊客拍照留念。再往前行約200公尺處，呈現了三百餘坪的展示館，貨架上堆滿了琳瑯滿目的木質雕刻品，大小不等的象類最多。我選了一隻。

鄰近四百餘坪的賣場中，攤位上堆滿了各類繁多的玉石製品。太太相中一顆如綠豆般大小、白色亮晶晶的玉品。售貨員鼓起如簧之舌，並經測試，說成是鑽石，議價成交。回到台灣，經銀樓鑑定，原是贋品。

出了賣場的右邊，是間賭場，團員不約而同的想進去一窺全貌，我們夫妻倆亦不自覺地跟著進去，一睹廬山真面目。魚貫而入，我倆走至入口處時，賭場門口兩個守門的彪形大漢，伸出手臂攔阻我們，示意不要進去。我們愕然了一下，身在異鄉，不便爭辯，停下腳步，閃在一旁。後面的人仍繼續進入，我們也沒真實的意願進去，無所謂地在附近蹓躂著。

良久，看到團員出來了，個個面無表情、神色沮喪，懊惱地邊走邊議論，抱怨上當的話……等等。傾聽其言，都輸了一至三千餘元人民幣。這時才恍然大悟，感謝主，原是主的眷顧。《箴言》四章26-27節說：「要修平你腳下的路，堅定你一切的道。不可偏向左右；要使你的腳離開邪惡。」主及時阻止我們身陷罪惡。古人說：「窮究於事物始生之處，研幾於心意初動之時」。一時失察，如我們在場，說不定經其精心設計的誘惑、慫恿蠱惑，一時心不由主，自持不住，必然上當無疑。

六. 感言

我平生領受主的恩賜不計其數，僅此見證，以享同靈，警惕自身。秉持虔誠的信心，事事仰賴主，時刻心中有主，謹守主的訓示，跟隨主的腳步，則主隨時都在你的身邊，保守眷顧你。阿們！

文／達觀教會 李惠珍

因信仍有指望——寶貝恩大



大大剛出生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人的計畫總是未能盡如人意，
唯有仰望神，憑著信心祈求，必能做成。

哈利路亞，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

祈求

我的原生家庭是其他教會的信徒，在六年前和先生結婚後，受到神的揀選，進入了真教會，現屬達觀教會。因為工作地點的關係，先生跟我結婚第四年後才計畫懷孕，但一直未得其果。其中經歷了自我懷疑，但在先生的鼓勵和安慰下，總是說著「神要給我們就會給我們了」，於是將懷孕一事交託給神，並且擺在我們每日的禱告當中。

「亞伯拉罕將近百歲的時候，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並且仰望神的應許，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反倒因信心裡得堅固，將榮耀歸給神，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做成。」（羅四19-21）；這篇經節給我很大的激勵。

到來

人的計畫總是未能盡如人意，唯有仰望神，憑著信心祈求，必能做成。當我們抱著這樣的心態與想法時，出乎我們意料的，在2009年2月，原本只是去看輸卵管檢查報告，卻發現我懷孕了，夫妻倆欣喜若狂，感謝主垂聽我們的禱告。自此之後，早晚我們都會迫切祈禱，希望孩子健康平安，我也一直很小心，知道三個月內都是不穩定的狀況，我和先生很用心、很細心的照顧著自己的身體，盼望腹中胎兒一切安好。

在懷孕14週時，到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檢查胎兒頸部透明帶。照超音波時，醫師告訴我們是個男寶寶，而且檢查正常，我和先生都鬆了一口氣，心想懷孕已超過三個月應該可以放下心來了吧！



大大8個月

絕望

5月27日端午節的前一天早上（懷孕第17週），在學校上課當中，突然「啵！」的一聲，我感覺到有一股水從我底下大量流出，因為沒有任何的不適，以為是懷孕引起的尿失禁，並沒有將此事放在心上。放了端午節四天連假後的週一（6月1日）晚上，是定期產檢的日子，進入診間，如往常般的，醫師為我做腹部的超音波檢查，跟以往不同的是，醫師似乎在確定什麼似的，一直在腹部繞圈，後來，醫師問了我一句：「妳有撞到嗎？」「妳的羊水怎麼都沒有了？」

醫師用一種震驚的語氣問我，我們才知道事態嚴重，腦筋突然一片空白，緊接著追問醫師為什麼會這樣，初步懷疑是胎兒有可能是沒有腎臟等因素，以致胎兒無法排出羊水；另一種假設是「破水」，但破水後24小時內有相當大感染的機率，不但胎兒不保，母體也會因此受到影響，但我抽血後又沒有感染的現象。

醫師做一個絕對的判定，但這兩種情況都不是很樂觀，我和先生這時候已經跌坐在診間的椅子上，我直接問醫師最壞的情形是什麼？醫師回答：「『終止妊娠』或是『保守型治療』，端看胎兒自己的發展。」

夫妻倆回家之後抱頭痛哭，一一打電話給家人及同事，告知此事並處理請假事宜。哭了一夜之後，我們彼此打氣，要擦乾眼淚並盡所有的努力來救腹中的孩子，迫切禱告祈求天上的真神給我們信心及力量。

在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住了一個星期情況未好轉，而且醫師對病情的看法是相當不樂觀，確定了是「早期破水」。懷孕32週內的早期破水，時間愈早則預後狀況愈差、愈容易早產，而且因為羊水的不足和流失，也會使胎兒的發育受到很大限制。如果早期破水發生在20週以內，治療效果通常不好，後遺症也很多，胎兒存活的機會非常低，因此，有些醫師在衡量後也可能考慮引產，終止妊娠。

醫師問我們考慮如何？因法定懷孕24週以後不能人工引產……。在此期間，6月4日先生到總會服務台遞交紙條幫忙代禱，6月7日駐牧達觀教會的楊志仁傳道及弟兄姊妹們也親自到台中家慰問與禱告。

儘管醫師說盡量不要走動最好平躺著，我還是在先生的攙扶下，走路到北台中教會聚會。北台中教會的黃長老知道我們的情形，也給予我們關心和安慰，並在我接受長執傳道的按手禱告之前，黃長老告訴我要有信心。不知為何，和先生約定好不哭的，聽到黃長老這樣說時，我潸然淚下，眼淚不停的流下，我感覺到神透過他來安慰我，神知道我們這陣子內心的煎熬和傷痛，祂要我放心，將一切憂慮與重擔卸給神，因為祂是賜下平安的神。

大大開懷大笑



大大九個月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十一6）。

轉機

神透過妹妹的手，在護理協會網站查到胎兒胎內治療、尤其對早期破水治療的權威——陳醫師。6月12日初次問診並不樂觀，初步診斷胎兒染色體基因有缺陷，照超音波後，醫師認為可以拚拚看，並告訴我們成功救回機率為10-15%，於是開了一些安胎藥及防感染的藥（之前的醫師都沒有開過積極性藥物）。一星期後6月18日回診照超音波，羊水沒有增多，當天下午4點醫師建議我們自費作絨毛穿刺，檢查是否有染色體缺陷的問題，並要求簽同意書，檢查結果最壞的情形就是終止妊娠。

我在急難中求告耶和華，祂就應允我，把我安置在寬闊之地。有耶和華幫助我，我必不懼怕，人能把我怎麼樣呢？（詩一一八5-6）

6月19日下午得知絨毛穿刺檢查結果，感謝主，醫師說胎兒染色體正常，接著下午6點直接進行「羊水灌注」（目前為實驗性手術），先生也陪著我進手術房進行灌注，過程非常的順利。晚上8點後，灌注的人工羊水有近四分之三流出，醫師及我們夫妻倆都有些洩氣，但還是在醫院臥床了八天，後來醫師建議我們回家休養，讓心情好一些，說不定對胎兒有幫助。

我的心哪，你當默默無聲，專等候神，因為我的盼望是從祂而來。惟獨祂是我的磐石，我的拯救；祂是我的高臺，我必不動搖。我的拯救、我的榮耀都在乎神；我力量的磐石、我的避難所都在乎神（詩六二5-7）。

6月25日，出院在家休養。

有水

6月30日是出院後第一次回診，醫師一樣替我照超音波，此時螢幕上出現的是我們睽違已久的黑色（超音波螢幕上黑色即是有水分，沒水分則顯示白色），醫師高興的說，你們的神有聽你們的禱告，有水了。雖然羊水並沒有非常多，但是已經在標準值內了，真是感謝神。

如此奇妙的恩典，證明了基督能改變一切，使無變為有，並突破了人為的傳統與經驗，在人無可指望的時候，因信仍有指望。

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必得生命的冠冕；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祂之人的（雅一12）。



誕生

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因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裡得甚麼（雅一3-7）。

每次產檢之前，我和先生都會在醫院的停車場先同心禱告。終於在神的保守下，林恩大（恩典很大）在2009年10月25日15點39分誕生了，足月且38週又3天（早期破水早產的機率很高）。聽到他哭聲的那一刻，我的眼淚狂流不止……。親愛的先生在旁邊，臉上洋溢著初為人父的笑容，我們心中充滿著對神的感謝……。

感謝神的慈愛與憐憫，賜給我們這個寶貝。

回想懷孕過程中經歷幾乎要失去他的煎熬和痛苦，那種幾近絕望的感受，是我們所無法承受的；但是感謝主，我們所拜的神是又真又活的神，當將一切憂慮卸給祂，時時倚靠祂，心中全然相信主必定會指引我們前方的道路……。

我和先生每日每夜迫切的禱告，求神保守這孩子在我腹中健康的成長，感謝神垂聽我們的祈求；感謝很多人為我們代禱，在這段期間因為很多人的代禱，我和先生真的感受到眾人齊心禱告的莫大功效，也感謝神賜給陳醫師才能，給予我們最好的醫療。神藉著醫師的手醫治了兒子，連醫師都說：「這真是太奇妙了！神的恩典真是大，這不是光靠醫師的能力就可以治好的！」可見神在裡邊做了多大的工，這麼難醫治的狀況，竟然被醫治了，感謝神。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

一連串事情的發生，回過頭來看，原來一切都是神美好的旨意。

誰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道路（詩二五12）。

所以平時敬畏神，又有倚靠神的心，遇到事情時，神會感動我們做出應盡的本分。神固然有能力只憑一句話叫病人得醫治，但有時候卻透過人的作為，甚至是醫療行為來醫治，因為我們不知道神要以何種方式來成全祂的旨意，因此除了禱告之外，也當盡人的本分，好成全神的美意。願一切榮耀、尊貴、頌讚歸予天上的真神，阿們。

文／南區宗教小組策劃 王雪芬撰稿　圖／J.C.

老是放不下

神只是暫時把孩子交託父母來關愛、撫養，要父母教導他們信仰神、培養家庭觀念——然後放手讓他們離去。


HS1103版權所有

學習放手是身為父母再成長的契機。

教會裡有位姊妹，神賜給她三個孩子，老大老二年齡比較接近，多年之後再生一個小女兒，所以可分為二個不同成長的階段。每每孩子遠離家門、外出就學時，在家中只剩一隻狗美女相伴時，感情豐沛的她，總是不可遏抑地，哭得唏噓嘩啦！還大聲喊著孩子的名字。

放手的屬靈意義

對父母來說，放手是一項複雜和持續性的挑戰。它不是一個單獨的事件：突然發生在孩子離家求學、找工作或出國的時候，而是從嬰孩離開母腹、被剪斷臍帶的那一刻開始，孩子逐漸成長，在父母心田一點一滴、一時一刻、慢慢經歷的過程。

其實，這位姊妹堪稱是位賢妻良母，在家相夫教子，不遺餘力。縱使在情感上，跟孩子分離滿是不捨的疼惜；在理智上，卻又清楚了解並且支持孩子的興趣和志向，鼓勵孩子去發展他自己嚮往的未來。還在孩子和丈夫之間斡旋溝通，勸勉拋棄傳統束縛的觀念，讓孩子即使離家遙遠，也攪動巢窩，鼓勵孩子自由飛翔，努力開創鵬程萬里。

養育孩子的過程其屬靈意義是：父母養育孩子長大成人，是為了使他們得以服事主，而不是服事父母；教導孩子仰望屬靈的天父，而不是依賴生身的父母；讓孩子知道惟有天父才能永遠扶持他們，父母則無能為力。

循序漸進地放手

放手的過程中，父母需要慢慢調整對待孩子的方式。最開始，父母支配嬰兒整個生活，全然地保護和照顧，表現父母的責任與愛心。但當他們漸漸成長，必須要循序漸進地轉移管理的主權，改變互動的模式。尤其日常生活發生的一些小事，這是在提醒父母，孩子已經漸漸長大了，譬如：稱呼從「媽咪」變成「媽～」的時候；或者在他們的房門上，赫然出現一面「請勿打擾」的牌子，表示父母不再時刻受到歡迎；或是因為怕同學看到，孩子第一次只是揮手不再親吻道再見的時候。

放手是神所賦予的一種責任，在親子關係上，它的重要性和愛心是一樣的。父母不懂得放手，孩子就不能成長，懂得放手的父母，才能培養出孩子自信和獨立的能力，得以發揮他們的潛力。

以動物為師

我想起母鳥把小鳥推出鳥窩的一幕。牠們這麼做，實在是明智之舉。大鳥出於本能，就那麼自然地將小鳥啄出窩巢，一點也不情緒化，一點也不懂什麼是空巢症。但不幸的是，人類太懂，太情緒化了。

常常聽到關於最小的孩子離開家後，憂傷落寞的父母面對偌大寂靜空洞的屋子，那可怕的描述：「幾十年來已經習慣孩子圍繞四周的生活，現在忽然間屋子空空洞洞的，好像連整顆心都失落了。」

來看看聖經中《申命記》的記載，摩西形容耶和華如何像老鷹般教雛鷹學飛的描述：「又如鷹攪動巢窩，在雛鷹以上兩翅搧展，接取雛鷹，背在兩翼之上。」（申三二11）

雛鷹學飛的一幕，給父母們很大的啟示。老鷹為了愛而攪動巢窩，牠愛牠的孩子，所以要強迫牠離開巢窩，鼓勵牠們學飛，因為一隻不會飛的鷹，有什麼資格活下去呢？母鷹攪動巢窩實在是因為愛雛鷹的緣故啊！

當雛鷹初試學飛時，老鷹隨時鼓翼展翅在牠的四周，準備在牠萬一跌落時接住牠，並且耐心地糾正、教導、鼓舞牠再接再厲。最後，當雛鷹學會了，就獨自展開牠美妙的飛姿，去嘗試尋覓牠生命的律動。

效法信心之父亞伯拉罕

當神告訴亞伯拉罕，賜給他一個兒子時，亞伯拉罕已經一百歲，而他的太太撒拉已經九十歲，不管這個應許看起來有多荒謬，亞伯拉罕仍然選擇一心一意地相信。「他將近百歲的時候，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並且仰望神的應許，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反倒因信心裡得堅固，將

榮耀歸給神，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做成。」（羅四19-21）

亞伯拉罕因信而得到獎賞，生了一個兒子以撒。

放手就是不管心中多麼疑慮，仍然調整自己的願望，去符合神的旨意。人生是一連串學習放下的挑戰，成功與否，決定一個基督徒信心的成長。

父母學習放手時，應持同樣的態度，先請求神的參與，然後付諸行動，順服地將孩子交還予主，就像當年亞伯拉罕把他惟一心愛的獨生子交予主一樣。

我們想像亞伯拉罕的心情，神指示他帶著兒子到摩利亞山上獻為燔祭，這個孩子本是神特別賞賜的禮物，而今……。又一次出於信心，亞伯拉罕備上驢，帶著兒子、刀子和劈好生火的柴，走了三天，到了摩利亞山，築了一座祭壇。正當他舉刀要殺兒子時，神止住，且說：「你既行了這事，不留下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論福……論子孫……。」（創二二16-17）

這章經節教導我們如何放手。當我們願意鬆手時，神會把更好的獎賞給我們。「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十八18）

做父母的，要學習亞伯拉罕憑信放手，時時刻刻以一種全然順服神的態度，走向摩利亞山。

敏銳感受神的啟示

做為一個基督徒，相信每個意念之間都有神的啟示，神總是在特定的時刻，用我們眼睛所見或心中所想，溫柔地提醒祂的存在和應許，或許是兒時的一首歌；聚會中的一篇講道；查經中的一段章節；或是一個朋友適時的出現。這些都證明神對我們的一生都有特別的計畫，祂的計畫包括撫養孩子的挑戰。神只是暫時把孩子交託父母來關愛、撫養，要父母教導他們信仰神、培養家庭觀念——然後放手讓他們離去，任由他們在自己的生命中，尋求神的旨意，這就是神安排的目的。

過關斬將，挑戰成功

在與兒女相處的寶貴歲月裡，父母除了珍惜每一份愛心、喜樂和成長以外，也盡力地負起教導子女的責任，當孩子興奮地坐上娃娃車時，連頭也沒有回一下，即表示又割斷了維繫彼此之間的一條細線，也證實父母成功地達成神給予的一小部分挑戰。類似這樣的時刻持續不斷地來臨時，提醒父母們記得攪動巢窩的責任，切勿心理油生刺痛，陷入悲喜交集的情緒裡不能自拔。

開創人生新的里程碑

我的孩子已成年，其中一個服完兵役自行創業，在家設立網路工作室。之前離家求學和當兵約九年的時間，當中休假回家，我總是對以待客之道。如今天天見面，在生活中難免常常發生摩擦。我是急驚風，他是慢郎中，且執著己見，有時候

惹得我幾乎興起要甩他耳光的衝動，當然下大雨之前必然打雷，河東獅吼是免不了的。

我用心思索，發現問題的癥結，在當我期望自己要做個「好父母」的同時，我並沒有全然地放手，強制他照我的習慣規矩生活，替他安排工作、時間，我的努力沒有建立在節制自己的性情，也不了解兒子已經長大，迫切想要獨立的意願。

我們常常有無比強烈的慾望想去改變我們想要改變的對象，但卻缺乏分辨「可以改變」、「無法改變」、或「不需改變」的智慧。總是「急急地應用」世俗的小學，但卻忽略了解技術及教導的個別差異。人皆有其獨特性，尤其對親近的家人，我們更容易忽略或低估這獨特的差異性。忽略這些，那麼技巧及知識往往成了擔子或框框，在不自覺的狀況下加在心愛的子女身上，同時也將自己逼到動彈不得的角落，使得彼此都精疲力盡、厭倦不堪。

也許我們對人、對己、對生命源頭的奧祕有真正的領會之前，即使非常努力，但在內心深處對平安喜樂的需求仍是乾枯，對「無條件的愛」之真諦仍然迷惑。好在神裝備了我們，賜給我們聖靈的力量，使我們能承受得起這些挑戰。

於是我禱告、交託、放手，乃從內心真正地放空，放棄自己的感覺、想法、慾望和選擇，而將之託付給主。只利用星期六同車上教會守安息日的空檔，即興重點地面授機宜。剛開始兒子總是為自己找理由辯解或無端嘆氣，我按奈住情緒，淡淡地曉之——這種性格作風不改，離成功還遠得很哩，並提醒擁有主耶穌這張王牌等，直到最近已進展到回應：「哦，我知道了！」欣悅兒子又征服了一個象徵獨立的里程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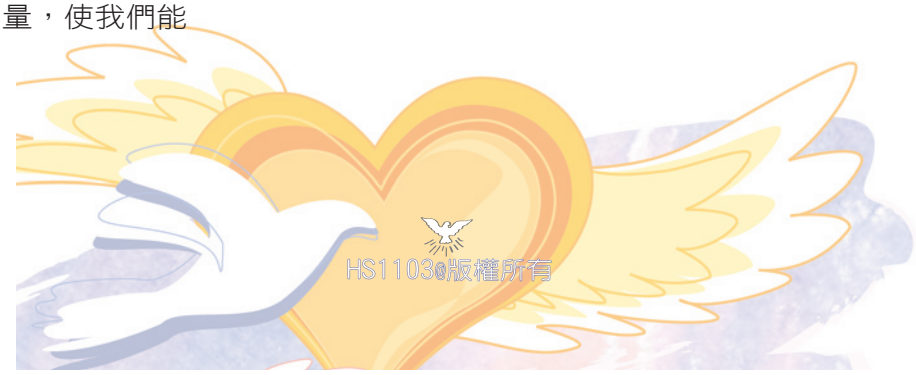
信仰的根基＆飛翔的翅膀

為孩子奠定一個鞏固的根基和鍛鍊一雙堅強的翅膀，有一段話，或可寫在卡片上，然後將它貼在每天都可看到的地方……。

把根基扎深，使孩子長得強壯，穩重抵擋來自世界的種種打擊。根基來自愛心、連繫、溝通、溫馨的回憶和對神的認同。

托住翅膀，激勵孩子向上，幫助他們自由地翱翔、親近神、瞻仰神的榮美。

堅實的翅膀來自父母的放手、鼓翼和攪動巢窩。





生命是神所賞賜！慈愛的天父一定會賜給我所欠缺的。

天上掉下來的禮物

文／郭霓　圖／安其

結婚前就跟未婚夫約定，不管男孩或女孩，只要生兩個就夠了。感謝主！婚後二、三年，神賜給我們兩個健康可愛的兒子。

為了實施家庭計畫，在我生下老二的滿月之後，外子自告奮勇的跟我說：「我要去結紮！妳負責生小孩，我負責去結紮，我們分工合作！」有此開明體貼的先生，真是幸福啊！

在兒子分別七、八歲的時候，家裡發生了一件令未信主的人匪夷所思的事。

我的生理期慢了五天，但是我並不以為意。想說大概是被兩個剛上小一小二的無敵鐵金剛，操練到內分泌失調吧！慢了一週之後，住在我家附近的父親，開了一張調經的藥單，要我去中藥行買三帖來服用。精通中藥醫理的父親，開出的藥單未曾失誤過。沒想到，這回卻在女兒身上完全失靈了。

十天後，開始沒胃口、想嘔吐、不舒服！我到底怎麼了？猜疑各種病症的可能。然而，已經生過兩個孩子的我，越來越確切的知道，明明是在害喜！可是……懷孕？那是最不可能發生的事情呀！

知道內情的人都跟我說，那是假性懷孕啦！因為我生的是兩個兒子，心理上很想有個女兒來作伴，所以就會有生理上的變化。大概是吧，不然，要做何解釋？

忍了整整三十天，我決定去檢驗所作尿液檢查。當檢驗師笑嘻嘻的開口：「恭喜妳懷孕了！」

我脫口而出：「那ㄟ安捏？不可能啦！」

「我們檢驗所的儀器都是最先進的，驗孕的準確度更是百分百！」檢驗師耐心的解釋著。

由半信半疑到證實懷了身孕，內心五味雜陳。喜悅、煩惱、有趣！

喜悅的是，因我們夫妻倆都喜歡小孩。現在意外的又有一個寶貝來疼愛，真是太幸福了。

煩惱的是，所有嬰、幼兒的東西已經送人。兩兒已漸長，我也有一些生涯規劃。而且，又要從頭把屎把尿，這……全亂了寸。

有趣的是，外子已經結紮。這個天上掉下來的禮物，肯定造成轟動。

回到家，馬上打電話給外子，他不顧上班的跟我聊了半個小時。要掛上電話前還善解人意的問我：「想吃些什麼東西嗎？我下班後去買給妳。」想必他已歸心似箭，迫不及待的要和妻兒一起分享喜悅。

隔週，我到成大醫院做產檢。婦產科醫生做了超音波檢查證實懷孕後，仔細的看著我的病歷資料。不一會兒，他邊看邊叨唸：「第三胎，先生在七年前已經做了結紮手術！」接著狐疑的抬起頭來看著我說：「妳有沒有婚外情啊？」

「婚你的頭啦！」我不假思索的回應！

醫生愣了一下，隨即羞赧的說：「很抱歉！我是在跟妳開玩笑！」

「我也是在跟你開玩笑啦！」我笑笑的說道！但是心裡不禁在想，未信主的人的婚姻關係，竟是如此的經不起考驗。夫妻間的誠信，像紙般的稀薄。

成大醫院是間教學醫院，所以當時我身邊圍了約七、八個醫學系的學生。想必是覺得我這個孕婦頗富趣味，竟然稱讚起：「妳已經懷了第三胎，妳的肚皮依然白皙漂亮，一點妊娠紋都沒有耶。」我告訴他們：「我是基督徒，每天都喜樂過日，所以是麗質『天』生。」

那一年，我三十四歲。醫生告訴我，三十四歲已經算是高齡產婦，要安排我做絨毛膜採樣。但是，我婉拒了。因我深信，耶和華的慈愛上及諸天，祂的信實到達穹蒼。

我告訴母親：「生命是神所賞賜！慈愛的天父一定會賜給我所欠缺的，所以我鐵定鋼定確定會生個女兒。我已經三十四歲，算是老蚌了。那所以咧～生女兒就是老蚌生珠囉。老媽！妳可要送我一顆珍珠喲！」母親開心的滿口答應。

八個月後，感謝主！讓我如願的生下一個健康甜美極了的女兒。媽媽真的履行承諾，買了一顆珍珠送我。那顆珍珠，我放在銀行保管箱裡，待將來給女兒當嫁妝。

體貼的外子，又要跟我分工合作了！要再結紮之前，先做了檢驗。醫生告訴他，說他的生育能力和年輕人一樣的旺盛。

七年前的結紮，前後花了半個小時，只有一個小小傷口。貼了一塊OK繃，就自己開車回家。可是這次的結紮，卻足足花了兩個小時。總共劃了三刀，才找到兩條彎彎曲曲的輸精管。醫生說，那是再生的輸精管，所以長的不規則，他找了好久才找到。真是難為了外子啊！

女兒讀幼稚園時，我又有一次的經期不順。遲到了七天時，我將此事告訴外子。

「如果真神又要賞賜一個孩子給我們，那就感謝領受，生吧！」他樂觀的說。

我聽了哈哈大笑：「我不但會『生吧』，我還要申請金氏世界紀錄呢！」

結果假警報只響了九天。

「祂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三三9）

「耶和華啊，祢所造的何其多！都是祢用智慧造成的；遍地滿了祢的豐富。」（詩一〇四24）

「我們的主，我們的神，祢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祢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祢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啟四11）

神是全能、全智、全愛、全備的神！

神是配得讚美的——

神啊！祢真偉大！何等偉大！



HS11030版權所有

認養撲滿，濟助貧困

小朋友少喝一杯珍珠奶茶，
大朋友少喝一杯咖啡，
媽媽買菜剩餘的硬幣，
爸爸口袋的零錢。

也許只是一次無謂的花費，對一個落後地區的貧困家庭來說，
這可能就是他們全家的希望所在——
有足夠的飯吃、有教室可上課、書本可讀、有農地可耕作、以及矜寡孤疾均可獲得安置照顧與醫療救助…
請用愛與行動幫助他們完成希望…

活動期間：即日起至101年2月29日
募款目標：壹佰萬元。

活動方式：
宗教教育各班可利用共習課，師生一起製作專屬的撲滿，並於課堂上藉機教導學員奉獻以及愛心幫助人的重要性。

活動辦法：
教育股負責分發撲滿給各班學員，鼓勵學員認養。
認養人存滿撲滿後，交給財務負責人並開立奉獻收據給認養人。
各教會將特志奉獻轉至基金會(基金會開立奉獻收據給各教會)
專款專用，幫助貧童完成學業及急難家庭之需。

＊大人小孩共同參與，響應愛心捐款。您的愛心是貧困家庭的力量＊

郵政劃撥帳號：22282678「財團法人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
信用卡捐款：請向基金會索取授權書或至利河伯基金會網站下載
請註明:「認養撲滿濟助貧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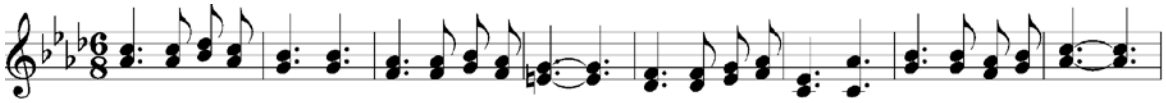


主辦單位：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　　協辦單位：真耶穌教會

Yield Not to Temptation

第177首 切莫順從誘惑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PALMER，6.5.6.5 複



1.切 莫順從 誘 惑，免 得陷罪 阱； 遇 惑奮勇 戰 勝，惡 者計難 行。

Yield not to temptation, For yielding is sin; Each vict'ry will help you Some other to win;



Horatio Richmond Palmer, 1834-1907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詞、曲都是鮑茂（Horatio Richmond Palmer, 1834-1907）所作。他生於美國紐約，兩歲多因母親離世，由姨母撫養長大，九歲開始在他父親的詩班唱詩，十七歲在教會司琴。他曾赴德國和義大利專攻音樂，回國後在紐約音樂院執教並指揮教會的詩班。

自1865年開始，鮑茂主編音樂月刊，舉辦音樂會、音樂師資訓練班，足跡遍美國北部和加拿大。他曾三度遠赴歐洲，在各國的音樂重鎮觀摩、學習教學方法，並參加由世界名師指導下所舉辦的演奏會，這些經歷使他成為當代美國最佳的音樂教師。鮑茂編著的音樂書籍有五十多種，為各音樂學校的標準參考書。

1868年，一天他在研究枯燥無味的理論時，想到曾和友人談到青年常被試探所包圍的話題時，靈感突發，便撇下工作，將詞譜一氣呵成。事後他請朋友品評，僅將第三節略為修改，並將降A大調的原譜改為降B大調；但今日多數聖詩仍採用降A大調。

這首詩歌的詞，宛如《約翰福音》十六章33節：「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裡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

6/8拍的節奏，讓原屬嚴肅的提醒以柔軟的旋律如清風拂面，唱時，感覺面對誘惑時，我們一切的情緒——軟弱、膽怯、屈服、逃避……都在神面前，祂懂，並伸手拉住我們，因為祂要我們不要忘記倚靠祂，祂可以領我們勝過這一切誘惑。

「故此，你們要順服神。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雅四7）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

懇求恩主常幫助，安慰、引導並保護；祂必樂意扶持你，使你腳步穩固。

他另外為人所吟誦的詩歌，有〈沙崙的玫瑰〉（The Rose of Sharon），〈藍色的加利利〉（Galilee, Blue Galilee）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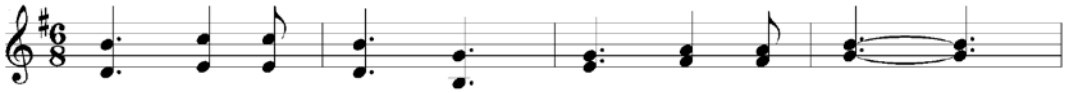
註：曲調名——PALMER，為本詩歌的作詞者。

本專欄由蔡純慧老師負責審稿、修訂！

第178首 趁還有今天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歐婉貞撰稿

ALMOST PERSUADED，9.9.6.6.6.4.



"Almost persuaded" now to believe;



Philip P. Bliss,
1838-1876



本詩詞、曲均為布利斯（Philip P. Bliss, 1838-1876）[2]所作。他是奮興詩歌的先驅者，是美國教會聖詩史上不可泯沒的功臣之一，一生寫作了許多感性的福音聖詩。

本詩創作源於布利斯有一次在芝加哥，聽到傳道者講到《使徒行傳》二十六章28節，保羅試著對亞基帕王講論福音，「亞基帕對保羅說：你想少微一勸，便叫我作基督徒啊！（或譯：你這樣勸我，幾乎叫我作基督徒了）」，當傳道人以——「who is almost persuaded is almost saved, and to be almost saved is to be entirely lost」為結論時，他心有所感，而寫下這首詩歌，爾後也收錄於*The Charm: A Collection of Sunday School Music*, 1871此詩歌集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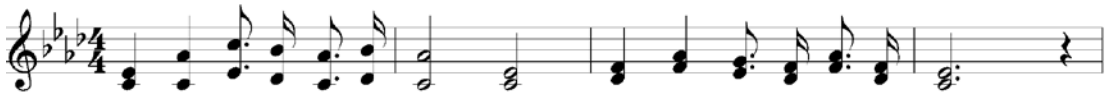
註1：曲調名——ALMOST PERSUADED，為本詩歌標題與首句歌詞。

註2：本詩作詞、作曲者與24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7年8月號（259期）。

第179首 Take the Name of Jesus with You 預備進天國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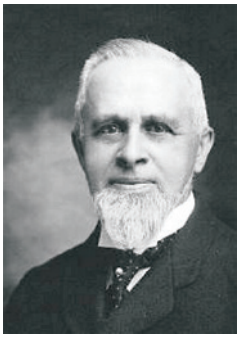
PRECIOUS NAME，8.7.8.7. 複



Take the name of Jesus with you, Child of sorrow and of woe;



Lillian Baxter, 1809-1874



William Howard Doane, 1832-1915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又名「Precious Name」。

作詞者莉莉安・巴克斯特女士（Lillian Baxter, 1809-1874）亦名Lydia Odell Baxter。她是浸信會信徒。雖然是一位殘障人士，但身障並未影響她從事研讀聖經與寫作的心靈活動。她常說：「我有特殊的盔甲」、「我倚靠耶穌之名，雖然有時環境要誘使我憂鬱與沮喪，但一提及耶穌之名，沒有甚麼能擄獲我！」1855年，她出版了一本詩集，名為*Gems by the Wayside*。

本詩寫於1870年，隨後即由杜恩為其譜曲，首次發表於*Pure Gold*, 1871此詩歌集中。詩詞創作源自《歌羅西書》三章17節：「無論作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祂感謝父神。」耶穌，人間最美的名字，《使徒行傳》四章12節也說到：「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

本會在取用本首詩歌後，在中文讚美詩歌詞部分，做了很大的變動，將原文中基督徒「奉主耶穌的名」說話、行事，而體會到無比美妙的喜樂與平安的頌讚和感謝，轉換成對未信之人的殷殷期盼，是一首在佈道會時，常常吟唱的詩歌。

作曲者杜恩（William Howard Doane, 1832-1915）[2]是個很有天分和恩賜的音樂家，他本身更是一位工業家、發明家和慈善家。杜恩常說音樂是他的「副業」，但他一生作曲卻約有2200首之多。他在工作之暇，以作曲及編印詩歌集為樂，並經常為歷史上最多產的聖詩作者之一芬妮・克羅斯比（Fanny J. Crosby）的聖詩譜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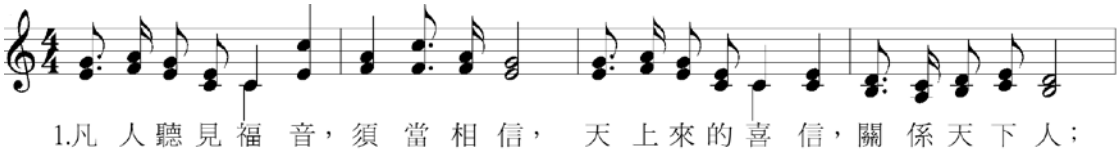
註1：曲調名——PRECIOUS NAME，出自原文複歌首句歌詞，為耶穌之名至寶最甜之意。

註2：本詩作曲者與37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7年12月號（363期）。

第180首 Whosoever Will 永生門路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WHOSOEVER，11,11,11,7 複



"Whosoever heareth," shout, shout the sound! Spread the blessed tidings all the world around;



Philip P. Bliss, 1838-1876



本詩的詞、曲均由布利斯先生（Philip P. Bliss, 1838-1876）[2]所作。布利斯是奮興詩歌的先驅者，是美國教會聖詩史上不可泯沒的功臣之一。一生寫作了許多感性的福音聖詩。

本詩寫於1869年，那時布利斯參加了在芝加哥舉開的佈道會，當時由英國著名的佈道家Henry Moovehouse主講，宣講《約翰福音》三章16節的信息：「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讓布利斯深受感動，而寫下這首詩歌，在旋律中，布利斯為強調「Whosever」而著墨，這也感動了當時許多吟唱這首詩的人而決志信主。

《啟示錄》二十二章17節：「聖靈和新婦都說：來！聽見的人也該說：來！口渴的人也當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

耶穌說：「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14）

在《啟示錄》中常常可以看到「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可以感受到神殷切的呼喚。神獨生子既已為我們獻上，神便沒有不愛我們的理由，在祂只有白白的賜與，但靈命枯竭的世人，可曾聽到涓滴活水的聲音？

註1：曲調名——WHOSOEVER，為本詩歌原文標題與首句複歌歌詞，為「無論何人來，願意者都可來進天國」之意。

註2：本詩作詞、作曲者與24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7年8月號（259期）。

祂將永生安置在我們心中

文／SLH　圖／春天


HS11030版權所有

所見的是暫時的，
所不見的是永遠的；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
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
永遠的榮耀。



2008年3月1日安息日，從夫家新莊教會返回新竹的途中，突然接到一通簡訊，要我們用力地為你代禱，因為你發生車禍！在還來不及反應的情況下，馬上又接到你團契大哥的來電，告訴我你的情況不樂觀，我和你姊夫立刻下最近的交流道，再度北上衝到淡水馬偕醫院。

一路上，我身體害怕地發抖，拚命禱告求神看顧你。停好車後，想趕緊衝到急診室，你團契的契友卻通知我到地下一樓，我焦急地尋找牆上往B1的指引箭頭，卻看到「太平間」三個字，我無法反應過來，為什麼要到地下一樓……。

所有認識的親屬都還在趕來醫院的路上，沒有人可以告訴我到底你發生什麼事了，我身體一直顫抖地想著「奕廷，你在哪？」到達地下室，快速地用眼神搜索每一個房間，我看到一群不認識的人坐在那兒，他們問我是誰，我回答：「我是郭奕廷的表姊。」那一瞬間，他們看著我，透露出些許端倪的眼神，讓我好恐懼，我將五個月大的兒子擺在嬰兒推車裡，緩緩走進去，看到蓋著白布下你的橘色鞋子，我的心都碎了。

三年，你被主接走已經三年了，這當中有無數個夜晚我想起你眼淚就不停地流，內心不斷地問主：「奕廷是要趕去教會聚會，為何祢要讓他發生車禍？」「他高中時自己來信主，還帶領自己的妹妹來到祢面前，他是個有信心的孩子，為何祢讓他離開地如此不堪？」

這段時間我裝作很冷靜，努力地說服自己「一切自有神的美意」，但內心就像有頭憤怒的獅子，想咆哮、想質問：「我們基督徒所擁有的平安到底是什麼？」良心卻也不時地提醒我：「平時勸勉大專生要對神有信心，自己現在呢？」

憤慨不平的心情，經過時間的消磨，剩下無奈，你曉得對神無奈的心情有多軟弱嗎？不過，我想你一定不願意看到姊姊因為你而對神失落了信心。

感謝神的帶領，祂安排我參加2010年3月份新竹小區的教員靈修會，讓我在當中得到了答案，賴英夫長老在宗教教育的職責最後一項寫道：「教導人『與神同住』→主裡安息」，看到「主裡安息」四個字，聖靈大大的安慰我，使我忍不住潸然淚下，這幾年我和神之間好像有面毛玻璃擋著，瞬間破碎，神的榮光讓我的心亮了起來，神讓我明白我一直用人的眼光在看待你的離開，鑽牛角尖，想用人的思維去理出究竟道理何在，但「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

感謝神的安排，祂藉此機會讓我的靈命因洗鍊而得到更新，「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16-18）

現在，姊姊的心很安慰，因為我知道你安息在主懷。回頭後的我，更有責任去堅固、去陪伴正處在軟弱中的弟兄姊妹。願一切榮耀歸給天上的真神。



文／望加　圖／春天

妳的選擇呢？給年輕的妳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擁有」、「失去」，願主照祂旨意成全就好。

無人有權力掌管死期

女孩，妳從小有家人呵護，在父母用心的栽培中成長，讀書和婚姻都很順利，妳一直是個有福的、幸運的孩子！「患難」對妳應該是很遙遠的事，然而卻在妳成為母親時，遇到了人生中難以忘懷的悲慟。即使過了年餘，那心頭飄浮的陰霾，依然不曾褪去，眉宇之間，仍看得到妳失去孩子的憂傷。

前幾年，教會裡一個年輕的男孩過世了，大家都很心疼、不捨！禱告之後，我讀到《啟示錄》十四章記載，那十四萬四千跟隨耶穌的人，那些從人間買來做初熟果子、童身之人，他們的口中沒有謊言、沒有瑕疵，他們是神特別揀選的聖徒。這些義人進入安息是免了將來的禍患（賽五七1），他們和世間的家人相聚的時間短暫，家人要捨得、並等待那重聚的日子。

記得家父即將過世的那段日子，我好怕那一刻的來臨。一生那麼辛苦又慈愛的爸爸，我好怕他離去，我一直禱告，幾乎每天醒著的時間都在禱告。有一晚，主讓我明白：「我有兩個爸爸，一個在天、一個在地，現在地上的父要去和天上的父住在一起，他只是要遠行，就像去一個遙遠的國度一樣。」那一刻，我忽然覺得能夠放手了。將來有一天，我必往爸爸那裡去，但爸爸卻不能再回我這裡來。

無人能參透神的作為

我們的主待妳的方式，傷了妳的心，也使妳疑惑?!那從小愛妳的祂，和從小愛祂的妳，現在似乎距離遙遠，是不是讓妳更傷心呢？相信主耶穌的愛，信服祂的智慧和權能，完全地將自己交給祂，住在祂的愛中，這樣會不會比較好？妳可以好好的想想喔！

從前，我以為信主的生命應該是順利快樂的，但長大後才知道，我們的生命是一個不斷學習的旅程，是活在受造就中——不是單從生活得到順利和快樂，而是在任何景況都能靠主而活、靠主度過。我們從主領受很多美好的東西，也同時領受艱難與磨練，走過那些死蔭幽谷之後，我們的心念、氣度、理解與知識都因此而擴張、忍受力也變得堅韌，信心、盼望、愛心在經歷似乎絕望的磨練後，因看見主的大能而往下扎根。

我自己從童年時遭逢父親生意失敗，到社會就業擔起養家責任之後，經歷工作上的逼迫、艱辛與患難，每回想起時，歷歷在目，心中對於年少時的家境艱苦深感遺憾，因為無法參加學生靈恩會。當時家人信仰也軟弱，極少參加教會活動，與教會很疏離。自從我婚後卻能定時聚會、參與聖工，又有屬靈同伴，那些不曾擁有的一切，現在都擁有了；回首所遺憾的一切，如今看來，也雲淡風輕了。「擁有」、「失去」，願主照祂旨意成全就好。

生命裡所遇到的事，不盡然都有邏輯、都有原因，有些遭遇，眼前思索沒有解答；但只是暫時沒有，或許活著的有一天，或許面對面見主耶穌的那一天，我們終能明白。

順服主就是願以認識耶穌為至寶

從人的角度去看，主所給予的，並不必然合邏輯，也不必然是我們自以為的好；尤其當我們還是受空間與時間所限制的人，所能知道的是如此狹隘微少，對於主才能知道的全貌，我們無從得知，渺小的我們除了順服，還是只能順服。

曾經，我最討厭的主管二度回到我們單位。那一天早晨，我極端痛苦的坐上先生的車去上班，他按下CD播放，那音樂使我怔住了——是幼年詩歌裡的「耶穌愛我」，我從不曾在車上的CD裡聽過這首歌啊！而且是第一首……「耶穌愛我我知道，因為聖經告訴我，凡小孩子主牧養，我雖軟弱祂剛強。主耶穌愛我……」——隨著那詩歌聲，我掉下淚來，那一刻我充分體會主在我這麼軟弱時，卻依舊像我童年時那般的呵護我，那當下，我打開心，受了安慰！

不受安慰怎麼辦？沒有了耶穌，我怎麼活？祂是我的生命，是我安身立命的一切，我的所有都繫於祂，我沒有像別人那麼厲



害、堅強，我不能沒有祂。何況天下人間並沒有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的；不順主的旨意而行，就沒有別的路可走。

我曾在工作上遇到很難相處的同事和長官，我曾於傍晚時分，在捷運公園裡將哭泣用過的衛生紙到處亂丟，因為覺得這麼乖的我，有什麼用？我也曾在黑夜中，盡我所能的祈求，從我第一份工作開始，向主細說從頭，唯恐主忘了我是一個多麼乖、多麼辛苦的女兒，求主不要將我最害怕的長官給我，但一點用也沒有；就在開學的前一晚，一切都沒希望了，我向主求死，我祈求不要再看到翌日的陽光後入眠，我願祂取去我的性命，也不願服膺在祂的決定之下；而祂聽了我的祈求，真的就要取去我的性命，我感覺吸入的氧氣只到氣管，無法進入肺中，雖刻意呼吸仍如此，直到我起身禱告悔改以後，氧氣才吸入肺裡。有用嗎？沒有！順從是唯一的路，而至終祂所給的，總是好的。

我的後半生，除了愛主，沒有別的了，祂怎麼給就怎麼走。妳呢？把心打開來好好審視、好好的想，祂向我們要的最大誡命是盡心盡力愛祂、又要愛世上的人們；如果我們不理祂、不把祂放在心上，又如何？反正愛祂的人那麼、那麼的多，妳、我又算什麼？

保羅重大的生命轉變，是從一個逼迫基督徒的人，變為一個只為主而活的人，他視萬事為糞土，只以耶穌為至寶；他被打到彷彿死了一般，醒來以後繼續進城傳福音（徒十四19-22）。保羅的心中，已經沒有自己了吧！這人心裡只有主耶穌和傳祂的福音。主將他放在我們面前，是要做一個榜樣吧！願我們效法這個愛主的典範！

每天每天，用最好的方式生活，盡量的靠主喜樂，盡力的愛人，尋求做主兒女最好的方式，這是我想要的人生。妳的選擇呢？聰明的女孩，妳周圍有那麼多愛著妳的人，妳還有著好長的歲月，生命還有著許多的可能、許多的希望。每一天，妳選擇什麼生活方式呢？

阿祖

文／斐玟

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
不要禁止他們；
因為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







一個安息日下午聚完會，上宗教教育樓層，女兒孟潔見了面即說：媽媽您把眼鏡戴起來，有東西給您看。隨即拿出一張10×8的小紙張（是前一晚在小孫女書桌上發現的），內容如下：

阿祖，我今天玩得很快樂唷！阿祖，我還沒生出來的時候，您就去世了，我好想看到您，在我的心裡面很愛您，可是我可能上天堂的時候就會看到您了，我好愛好愛您唷。

予佳敬上

我曾經給外孫女予佳看過我母親與晚輩們的合照兩次，並介紹坐中間者是我媽媽，告訴予佳要稱呼她「阿祖」（阿祖是曾祖母的台語發音），只是阿祖不在了，主耶穌帶她到天堂了。沒想到還沒上小學的予佳，竟然將此懷念掛在心上，直到上小學一年級時都沒忘，真情流露的表達出來，一句「阿祖」，就像兩曾祖孫有著濃厚的感情，這是小孩可愛之處。

主耶穌也愛小孩，曾對門徒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太十九14）

主也告訴門徒：「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十八3），也吩咐門徒要謙卑像小孩。

基督徒的指望是將來要上天堂，現在走在天國路上，要步步謹慎，時時儆醒，因為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8）。

我們靠主，多禱告，多聽神的道，加添我們走天國路的力量，而聽道也要行道，時常檢討：言行舉止是否能榮神益人？

耶穌說：「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七21）

耶穌說：「從施洗約翰的時候到如今，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12）

因此，我們要進天國，在信仰生活中是絕不可鬆懈的。



文／慧恩

別哭

你知道　全世界這麼多人曾與你擦身而過

也許有一人　他與你並不相知　確曾為你迫切向神祈求

所以別哭　我們都還站在這條路上

我們必有許多的擁抱和溫暖

有些看不見　但只要你傾聽　你會感受到祂

我們要記得剎那的感動　不要轉身　就對神　裝冷漠

我們都很幸福　所以請記得拉住你身邊的手

若他軟弱了　你要牽緊他

若他堅強　你要跟緊他

與他分享神賜予的信心





這次　看到好多人在猶豫

在神的邊界上　徘徊

見證時哭了　分享時哭了　禱告祈求時　哭了

太多的　眼淚

想說　平靜風和浪那首歌真的好聽

因為它　唱進心裡

雖然忘了歌詞　卻記得它給予我的感動

別哭

其實　不是重點

是我們　要相信

當你哭泣的時候　要記住　祂會親自　差人為你擦去眼淚

所以別離開　我想與你們行這條路

牽緊吧！

不管是軟弱的　懶散的　無知的　受感動的　堅強的　享恩賜的

都將　一起同行


HS1103版權所有

你只要敬畏神

文／Afra・艾芙菈　圖／Ai

藝文
專欄
廣播專欄
心靈的遊牧民族

2009年，有部頗為熱門的電影，名字是「2012」。不知道有沒有人跟我一樣，一直到現在都沒打算看這部電影？時間過得這麼快，今年已是2011年。雖然，沒看過這部電影，但從身邊許多人的言談，這部片有如暮鼓晨鐘般，讓許多人正視末日的問題；但也讓人心惶惶，以為末日將到，又或者，以為仍有方法可以逃過末日……。不管你是否觀賞過這部電影，不管你是否相信瑪雅人的末日預言，你，怎麼看待末日的問題呢？或者說，可能在你有生之年，不會遇到世界末日，但時間經過，摒除世界末日的話題，我們都得面臨死亡，你，又是怎麼看待死亡這件事情呢？

我還記得那是個安息日，陳日頌長老分享：「瑪雅人預言2012. 12. 21這天，地球、太陽和銀河系的赤道剛好會連成一條線，這是事實沒錯。以自然而論，星體、宇宙間各自有引力，呈直線時也絕對會互相產生影響，所以這天會有一些變化是難免的，這也沒錯。但，絕不會是瑪雅人說的世界末日，因為聖經早已明明的記載，主耶穌說：**但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獨父知道。（太二四36）。**」頓時，我明白，原來，聽君一席話，勝看一映畫。

「你只要敬畏神。」這是媽媽常說的一句話。小時候，真的很難理解，為什麼需要敬畏神。雖然，長大之後，在生活中遇到了挫折、難題，真的也從禱告中學習到「呼求神，神必替我們開啟前方未知的路途，因為祂知道一切」，但這跟「敬畏神」似乎沒有十分密切的關聯，你會想，並非全心愛神的我，原來這樣的禱告，神也會垂聽；有時候你在聚會中，也能不斷地聽見講道者告訴你，「神有多麼慈愛，不管你有多麼可惡，祂總是愛你的。」於是，你發現，當遇到的困難被解決了，當下，再煩惱再苦痛的心情，不用多久，就煙消雲散，甚至哪天你靜下來無所事事時，也想不起那時的自己有多無助，又或者，你還會嘲笑當年憂愁的自己有多像個傻瓜，然後覺得，生活所觸碰的一切，是自己努力得來的。

那個星期五，進入安息日的晚上。洪順光長老分享，神創造的奇妙。在去年訪談錄音時，聽他談過一次，雖然對於長老要談的「神的創造」感到喜樂，但並不是那麼專心致意的聆聽。因為我想，我已經聽過了，是啊，一切都是神的創造。就在這麼自以為是的思考時，長老說：「神吹進亞當鼻孔的那口氣，究竟有多奇妙呢？」有多奇妙？不就是讓他變成有靈的活人嗎？我心想。

「本來是土做的一個人形。就跟那些擺在寺廟裡供人膜拜的金石銅像一樣。金做的，從內而外，都是金子；石製的，從內而

外，都是石頭；銅打的，從內而外，都是銅的。亞當是土做的，他應該也是從內而外，都是土。」長老緩緩說道。

「只因為那一口氣。亞當有了皮膚，毛細孔，內臟百體，動脈、靜脈、血液、微血管，可以看、可以聽、可以思考、可以說話、可以吃、可以排泄，甚至藉由婚姻的設立，生養眾多。」長老滔滔不絕，翻譯也搭配得天衣無縫。「人們啊，為什麼不懂得敬畏天上的神呢？」長老感嘆的說，台下的我，心驚膽跳。

這些事都已聽見了，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或譯：這是眾人的本分）（傳十二13）。

4月份節目預告

☆2011/04/03 第747集：小人物悲喜－「傳道見聞」
★2011/04/10 第749集：小人物悲喜－「主耶穌給我新生命」訪陳豪弟兄
☆2011/04/17 第748集：詩歌 花園－「聖樂之旅——彌賽亞」訪方顗茹姊妹
★2011/04/24 第750集：小人物悲喜－「除了耶穌，別無拯救」訪蔡詠歆姊妹

小人物悲喜－「傳道見聞」

在裡冷部落收集了當年親眼見異象的林執事娘的見證——「洗腳禮、建堂、會堂奉獻款」的恩典故事。同時也收錄了一位傳道者從神學生時期所見所聞，在身邊所發生、神奇妙的偉大作為——「未信者看見神學生所住宿之處的屋頂，從高空下來一位身穿白衣、容光煥發、有著一對翅膀的人，從左到右、上到下，似乎在巡邏……」。

小人物悲喜－「主耶穌給我新生命」訪陳豪弟兄

高中那場大病，他知道，是主耶穌牽他越過生死關頭、伴家人走過流淚谷，在存亡時刻，父母親不斷從醫院收到病危通知時，他夢見一夢，夢中自己與兄弟們步行山巒之中，因為不小心跌倒使得自己只能攀在懸崖邊，他大聲呼叫，哥哥們似乎都沒有聽見，然而就在他即將摔落之時，大哥發現了，將他拉起……。

詩歌花園－「聖樂之旅——彌賽亞」訪方顗茹姊妹

即使對古典音樂甚少接觸的人們，想必都聽過「神劇——彌賽亞」，大概也很難有第二部神劇能像它如此知名。「神劇——彌賽亞」，被音樂史公認為世界四大神劇之一。根據資料記載，韓德爾僅費時24天的時間，就將彌賽亞寫成。其實這部神劇，是在音樂家韓德爾非常艱難的時期所寫成的，但也因為這部神劇的完成，讓韓德爾開創了事業的巔峰……。

小人物悲喜－「除了耶穌，別無拯救」訪蔡詠歆姊妹

因為家庭陷入苦境，已經在真耶穌教會領受恩典的姑婆不斷地鼓勵奶奶去信耶穌。奶奶於是開始到其他教會慕道，也成為該教會的執事。雖然家庭信了耶穌，但在當時保守又傳統的年代，爸爸卻因為他人奇異的眼光，對於自己信仰耶穌感到十分自卑。當爸爸開始工作後，卻接二連三被聖經的話語所感動。而同時，奶奶因著一些事情離開該教會後，已許久不再到教會去；一日，奶奶經過北港真耶穌教會，聽到從裡面傳出美妙的詩歌，奶奶流下了眼淚……。

打破自己　為祢

文／May





藝文專欄
詩情話意

見證

總是逼我正視不願提及的過去

只為藉著我的成長與改變

感動　造就他人

雖然回憶是痛苦的

卻因恩典

瑪拉水苦　亦成甘甜

雖然面對是不易的

但藉主力

仍得勇氣　打破自己

人的面子

在神面前豈是重要的呢？

誠願　在短暫的人生中

感念主愛　細數恩典

以心靈和誠實　來敬拜祢

以稱謝和讚美　獻上為祭

文字傳道基金

聖靈月刊的印製、郵寄費專戶、文字傳道基金，期盼您的真心支援。



當月奉獻額　418,903 元
(2011/01)

累計奉獻額 418,903 元
(2011/01/01起至2011/01/31止)

奉獻目標額 4,800,000 元
(2011年度)

世界傳道基金

2005/01/01
截至2011/01/31的奉獻總額

當月奉獻額　1,228,500

目前結餘額　1,228,500
2011/01/01～01/31

累計結存　29,184,854
2005/01/01～2011/01/31

戶名 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劃撥帳號 **00201261**
註明 奉獻文字傳道基金 或 奉獻世界傳道基金

詳情可洽總會財政處04-22436960

讓我們一同積財寶在天上！期待您的愛心奉獻！

04-22436968 放大傳真
聖靈月刊傳真奉獻索閱表

雜誌每年印刷郵寄成本 $4,800,000，
歡迎自由奉獻至「文字傳道基金」。

◆國外奉獻匯款或支票請匯入：

Bank of Name and Address：

First Commercial Bank Taichung Branch
69 Chung Shan Road,Taichung,Taiwan
C/O：Pei Taichung Branch

Name of Account：

General Assembly of the True Jesus Church in Taiwan
Account No：403-50-062077

請多利用電匯，並在匯款後傳真或來電通知財政處
Tel：886(4)22436960 分機1273 許慧足姊妹
Fax：886(4)22436968
支票請寄：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

◆國內奉獻額：

請利用郵政劃撥：**00201261**
戶名：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註明：文字傳道基金《聖靈》月刊奉獻款
或直接交由各地方教會財務負責人，
指定奉獻文字傳道基金專戶。

◆雜誌索閱方式

國內讀者若每月十五日後仍未收到雜誌，
請來電通知04-22436960（分機1255蘇真賢姊妹），
或e-mail：JuliaS@tjc.org.tw
我們將為您補寄，提供最佳的服務，謝謝！

★我要索閱聖靈雜誌：（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國內　□國外（□空郵□海郵）
□新訂戶
□續訂戶／電腦編號:#_____
自　年　月起，共　年

姓名：_____先生／小姐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_____

_____


HS1103@版權所有

藝文專欄
日光之下

貴重的器皿

文／小光　圖／Sophia

○弟兄年逾花甲，隨伴挑戰攻登玉山頂，當順利歸來時說：「最艱苦的路段不是在上山的路途中，而是在回程下山時，因為體力耗盡，加上高山夜寒，空氣稀薄，晚上睡眠不足而舉步維艱……不過放心啦，如果『爬』不下來，可以雇請原住民幫你背下來，代價是以每公斤150元計算，算一算我這趟行程，至少已賺近萬元鈔票了。」

這讓眾人聯想到：背的人是為「鈔票」在背，而且與現在菜市場內肉攤店在賣的五花肉單價差不多；再想下去……就不好意思啦！也許你會說：已經不錯了，人活著尚如此「優待」；我看如果「斷了氣」，要免費送人，不嚇死人才怪。

那天傍晚，母親離世時，覆蓋著白布推向太平間，心裡起了一陣強烈的感覺：那是真正的她嗎？不！真正離我而去的媽媽，現在已被接到天上去了；那只不過是她在世時暫用的「器皿」，現在這「玉瓶」已打破，那珍貴的真哪噠香膏香氣正散發蔓延……（可十四3-9）。

人比飛鳥貴重（太六26），也比羊貴重（太十二12），乃在乎有那一口至高神的「生氣」（創二7），並在你是個「有靈的活人」時，能展現出「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的神的「形像」（弗四24）。

保羅說：「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8），也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加二20）。因此「萬事」應該包括「向罪死」（在罪的面前認定自己不過是一具屍體——糞土），也包括「向神活」（在神面前認定自己已是主的人——至寶）（羅六8-11）。

「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六13）；「神多多忍耐寬容那可怒、預備遭毀滅的器皿，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榮耀的器皿上，這器皿就是我們……。」（羅九22-24）

人生的下半段，是不是該「下山」回家了？你認定你的身價只值每公斤150元的「糞土」？抑或是趕快努力讓它成為「聖靈居住的所在」（弗二19-22）的「至寶」？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提後二21）



文／恩沛

聖經中的冠冕

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愛主的人會蒙神喜悅，賜予那永恆的生命冠冕。



信仰專欄
聖經放大鏡

一. 前言

冠冕（crown）自古代起就作為權勢、榮譽和獎勵標誌的一種頭飾。它的形狀如頭盔，或花冠。國王所戴的是皇冠，由寶石與黃金製成；貴族所戴的是較小的冠冕；新娘在婚禮中戴白橙花編的花冠，以象徵純潔；平民男女在慶典中戴花冠，以示歡樂；選手在體育競賽中得勝，也頒給月桂枝葉編的桂冠，以茲鼓勵。以上的冠冕都是屬世的物質，是暫時且會朽壞的。但神要賜給信徒的冠冕是無形的、屬靈的、永恆且不朽壞的。聖經中所談論的冠冕，對我們有何意義？如何行方能得著永恆的冠冕？以下擬根據聖經探討此問題。

二. 舊約中的冠冕

冠冕的觀念，源自帽子、頭巾，或金屬的冠冕。在舊約中的冠冕有三種：

1. 專指以色列的大祭司或君王的冠冕



大祭司的裹頭巾是冠冕（出二九6），希伯來文為מִצְנֶפֶת，是用長十六肘的麻布捲在頭上，像印度錫克教徒的裹頭巾。其中繫有精金的冕牌，其上鑲有「歸耶和華為聖」字樣，用一條藍細帶子繫在冠冕上（出三九30，二八36-37）。冕牌是大祭司的聖冠（出二九6；利八9），希伯來文為נֵזֶר，意思是分別、奉獻、冠冕，聖冠是分別為聖的象徵。大祭司戴上聖冠，代表他是被神呼召出來，要分別為聖為神工作。以色列的君王也是一樣，是被神選召分別出來，擔任國王的工作。君王頭戴冠冕（撒下一10；王下十一12），希伯來文為נֵזֶר，顯示他是蒙神選召授予聖職。

2. 外國君王的冠冕

只有在《以斯帖記》中，使用希伯來文כֶּתֶר，來描述波斯王國所使用的王冠（斯一11，六8）。

3. 其他的冠冕

希伯來文為עֲטָרָה，乃指一般的冠冕，包括君王（亞六11、13）、皇后（耶十三18）、貴族（斯八15）或新郎（歌三11）的冠冕。冠冕也有象徵性的用法，指尊貴與權柄，因此白髮（箴十六31）、子孫（箴十七6）、才德的婦人（箴十二4）、智慧（箴四9）、恩典（詩六五11），都可以視為冠冕；甚至神的賜福也是冠冕，祂以仁愛和慈悲為我們的冠冕（詩一〇三4）。

在《撒迦利亞書》中，神命令先知從被擄之人中取金銀，做成冠冕（亞六10、11）。「冠冕」的希伯來文為עֲטָרוֹת，是名詞複數，代表最高級的冠冕。這冠冕要戴在大祭司約書亞的頭上，並要放在神的殿裡為記念（亞六11、14）。大祭司「約書亞」是預表「彌賽亞」，他接受君王的冠冕，代表祭司與君王的職分在耶穌基督的身上合而為一（亞六13）。當耶穌再臨之日，祂必戴上這冠冕，並要按著公義審判世人，倘若我們能至死忠心，祂就要賜給我們那生命的冠冕（啟二10）。

三. 新約中的冠冕

新約中的冠冕有兩個字，第一個字是希臘文στέφανος，意思是戴在頭上的花冠或頭圈，是用月桂枝葉編織的花環頭飾。原先是為了顯示歡欣與慶賀，例如在運動競賽中的得勝者（林前九25）、戰爭中的戰勝者，或是在歡樂的節慶中，都會戴上花環，這是「能壞的冠冕」。後來引申作屬靈戰爭的得勝者所戴的冠冕，其使用情形可分為兩類：

1. 基督或基督徒的得勝

耶穌與掌死權的魔鬼爭戰得勝，獲得尊貴榮耀的金冠冕（來二7、9、14；啟六2，十四14）。當基督徒願意為主至死忠心，與魔鬼爭戰得勝後，成為二十四位長老，坐在天上的寶座，頭上就能戴著金冠冕（啟四4）；這是「不能壞的冠冕」（林前九24-25），是「生命的冠冕」（雅一12；啟二10），是「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彼前五4）。

2. 魔鬼的得勝

魔鬼的使者蝗蟲，有能力賜給牠們，要傷害額上沒有神印記的人，牠們頭上戴的好像金冠冕（啟九7）。雖然魔鬼會暫時得勝，但永遠的勝利是屬於耶穌基督的，因祂是萬王之王。我們蒙召的信徒，有忠心的，也必與祂一同得勝（啟十七14）。

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以前，羅馬的兵丁用荊棘編做冠冕，戴在祂頭上，跪在祂面前，戲弄祂，說：「恭喜，猶太人的王啊！」（太二七29）。「冠冕」是君王或神的標誌，他們給耶穌戴「荊棘的冠冕」，是嘲諷耶穌為假冒的君王（可十五26），或自稱為神（約十九7）。事實上，耶穌是我們的主，我們的神，祂已經作王了；而且祂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啟十九6、16）。

新約中的冠冕，第二個字是希臘文διάδημα，代表「王冠」。該字只在《啟示錄》中出現三次。在啟示錄中描述有兩個國度，也就是耶穌掌權的神國（啟十一15）與魔鬼掌權的獸國（啟十六10）；每個國度都有君王，都要戴上皇冠，是用希臘文διάδημα來表達。所以皇冠有二：

1. 獸國的皇冠

有一個獸是大紅龍，有七頭十角，七頭上戴著七個冠冕（啟十二3）；另有一個獸從海中上來，有十角七頭，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啟十三1）。牠們一個頭或角上戴一個冠冕，因有許多頭或角，所以有很多冠冕，表示擁有大能力、權柄。

2. 神國的皇冠

耶穌的頭上戴著許多冠冕（啟十九12），祂只有一個頭，卻戴眾多的冠冕，顯示祂的權力是超越眾王，超越魔鬼；祂才是萬王之王，是萬主之主（啟十九16），是我們唯一敬拜的對象。

四. 如何得著永恆的冠冕

耶穌是萬王之王，當祂再臨時，得勝者要和祂一同作王（提後二12；啟二十6），頭上戴著永恆的冠冕。聖經中記載許多類型的永恆的冠冕，茲略舉數例如下，並說明信徒要如何行方能得著永恆的冠冕。

1. 不能壞的冠冕

使徒保羅勉勵我們，要效法運動場上的選手，他們為了爭取一面「能壞的冠冕」，願意接受嚴格的訓練，諸事都有節制。但基督徒卻是追求「不能壞的冠冕」，所以更要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九24-27）。「攻克」的希臘文為ὑπωπιάζω，意思為擊中臉上、眼圈打黑，這是拳擊比賽的術語。「服我」的希臘文為δουλαγωγῶ，意思為使它作奴隸。保羅強調基督徒與運動員一樣，為了得著冠冕，須要自律己身，也就是要自我靈修。保羅說：「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西三5）。基督徒受洗後，蒙神赦免罪過，並不代表從此不再遭受罪惡的攻擊；因此要「治死」身體的惡行。信徒受洗歸主以後，要時常與神親近，這對靈命的長進是很重要的。倘若我們能積極靈修，不放縱肉體的私慾，將成為合乎主用的貴重器皿（提後二21），使自己和別人得救（林前九27），並使神得著榮耀（彼前二11-12），可以得著不能壞的冠冕。

2. 榮耀的冠冕

我們信主後，為了報答主恩，要常常竭力多做主工，因為我們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林前十五58），主必賞賜榮耀的冠冕。耶穌在世時，曾經勉勵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嗎？」彼得說：「主啊，是的，祢知道我愛祢。」耶穌說：「你牧養我的羊。」（約二一16）。彼得長老也勉勵我們：「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彼前五2-4）。所以牧者在教會中要盡力牧養群羊，尤其是初信者、軟弱者更需要餵養。倘若我們能成為忠心的牧者，一定能得著榮耀的冠冕。

3. 生命的冠冕

肉體的生命是暫時的，因為有死亡的存在，而靈魂的生命是永恆的。如何得著永恆的生命冠冕？茲敘述如下。

(1) 要忍受試探

耶穌沒有應許我們不會遭遇苦難，但祂應許會與我們同在（約十六33）。在遭難之日，祂為我們開路，將患難的日子減少，使

我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太二四22）。所以我們要學習忍耐的工夫，使我們能完備，毫無缺欠（雅一2-4）。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必得生命的冠冕；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祂之人的（雅一12）。

(2) 要至死忠心

在末日臨近時，教會將遭受逼迫，但我們不用害怕，要為主至死忠心，甚至甘心為主殉道。因為死亡不是生命的結束，愛主的人會蒙神喜悅，賜予那永恆的生命冠冕（啟二10）。

4. 喜樂的冠冕

人的靈魂在神眼中極為寶貴。主耶穌降世帶給人的禮物，是使世人的靈魂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為了使罪人能悔改得救，耶穌吩咐門徒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可十六15）。信徒的使命是要領人歸主，因為能叫一個罪人從迷路上轉回，便是救一個靈魂不死，並且遮蓋許多的罪（雅五20）；連天上的使者也為他歡喜（路十五10）。

使徒保羅的盼望和喜樂，並所誇的冠冕是什麼呢？就是主耶穌來的時候，信徒在神面前能站立得住（帖前二19-20）；因此保羅告訴腓立比的信徒：「我所親愛、所想念的弟兄們，你們就是我的喜樂，我的冠冕。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應當靠主站立得穩。」（腓四1）。信徒的得救是牧者的冠冕，信徒能按真理而行，牧者的喜樂沒有比這個大的（約叁3-4），就如同才德的婦人是丈夫的冠冕（箴十二4），子孫為老人的冠冕（箴十七6）；信徒的好表現也是牧者的冠冕，是牧者的喜樂，是牧者的榮耀。

五. 結語

使徒保羅凡事謹慎，忍受苦難，做傳道的工夫，盡其職分。因此他去世前唱出勝利的凱歌：「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提後四6-8）。主再臨的日子近了，我們要持守所有的，免得冠冕被人奪去（啟三11）。倘若我們願意效法保羅，能盡力領人歸主，並且熱心作聖工，甚至為主至死忠心，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有永恆的生命冠冕為我們存留。

參考書目：

1. 哈里斯（R. Laird Harris & Gleason L. Archer）等著，中華福音神學院譯，《舊約神學辭典》，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95。
2. 包爾（Walter Bauer）著，戴德理譯，《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斗六：浸宣出版社，1986。
3. 吳羅瑜編，《聖經新辭典》，香港：天道書樓，1996。
4. 楊慶球編，《證主聖經神學辭典》，香港：福音證主協會，2001。

文／謝順道

耶穌是神嗎？外一問





信仰專欄

順道信箱

本信箱回答各樣有關聖經、教義、信仰生活等問題，歡迎讀者踴躍來信發問。
請將問題寄至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或傳真04-22436968，
或e-mail至holyspirit@joy.org.tw，均註明《聖靈》月刊收。
並請附上姓名、所屬教會、電話、住址等個人資料。
未附個人資料者恕不處理。
請注意：本專欄僅接受「書面發問」，謝謝您。

【發問】

1. 耶穌是神嗎？如果他是神，下面幾個問題該怎麼解釋呢？

①他為什麼需要禱告，才有能力？難道他要向他自己求能力嗎？

②他為什麼需要學習，一面聽、一面問？

③他與聖父不是不可割離的嗎？為什麼他說他在地，同時又在天呢？

④他的思想和意念，不是與聖父完全一樣嗎？為什麼需要聖父吩咐他說什麼，他才能說什麼呢？

⑤他不是無罪之身嗎？為什麼會軟弱呢？

⑥耶穌哭了。他為什麼會因為有人死而難過呢？他不是正要叫他復活嗎？

2. 本會的神觀是，一個演員同時扮演三個角色嗎？

北區教會　張弟兄

【答覆】

一、耶穌是神嗎？

聖經說，「馬利亞從聖靈懷了孕」（太一18），而聖靈乃是神的靈（約壹三24）。聖經又說，「道成了肉身，道就是神」（約一14、1）；或說，「神在肉身顯現」（提前三16）。由此可知，耶穌原來是神，卻為了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才降生為人到世界來的（太一21）。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他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賽九6）。這一段經文所敘述的是，耶穌將要為神的選民而降生的預言。所謂「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就是說，他將要作王，坐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他的國，從今直到永遠（賽九7）。但在降生為人之前，祂卻是全能的神、永在的父。

「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羅一3-4）。在這一段經文中，第三節表示耶穌具有人性，第四節則表示祂也具有神性。

「列祖就是他們的祖宗，按肉體說，基督也是從他們出來的。祂是在萬有之上，永遠可稱頌的神。阿們！」（羅九5）。在這一段經文中，上句表示耶穌曾經是歷史上的人物，具有血肉之體；下句則表示祂原來是至高無上的真神，永遠存在，永遠不改變，而且擁有絕對的權柄、能力和尊榮，值得稱頌。

「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三13）。在這一段經文中，上句表示耶穌原來在天上，現在卻降下在地上；下句則說祂雖然從天降下，卻仍舊在天上。這就是說，耶穌的靈、基督的靈、聖靈和神的靈，都是同一位靈（徒十六6-7；羅八9）。更奇妙的是，聖靈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既能充滿萬有，同時又可以充滿了教會（弗一23）；同一個時間在某地，又在另外一個空間（詩一三九7-8；耶二三23-24）。

舉例說，本會一百個受聖靈的同靈，如果約定分散在一百個空間，同時禱告，則各人都會被聖靈充滿，說方言。然而，我們卻不得據此主張，聖靈有一百位，因為聖經說，聖靈只有一位（弗四4）；也不可以說，他們各人所受的都不過是一位聖靈的百分之一而已，因為聖經說，我們各人所受的都是完整的一位聖靈（林前十二13）。既然如此，聖靈可以臨到馬利亞，使她懷孕，藉著她所生的兒子耶穌，捨命流血，完成救恩（太一20-21；約十九30）；同時祂又在天上立定寶座，統管萬有（詩一〇三19），豈不是也可以嗎？

耶穌指著自己說：「父是比我大的」（約十四28）。這就是說，「子」的靈與「父」的靈，雖然是同一位靈（約十四8-10；加四6），「我（子）與父原為一」（約十30）；但當祂為了救贖世人而降生為人的那一段期間，卻因為受了肉身的限制，而與父有大小的分別。那麼，在哪些方面，父比子大呢？

第一、父的地位比子大。因為子是父所差遣的，而且子凡事都要順從父的旨意（約十二49-50，七6、8；太二六39）。

第二、父的能力比子大。所以為了未來的傳道工作，子必須先禁食禱告四十天，被聖靈充滿，戰勝撒但的試探（路四1-15）；在工作中也需要常常禱告，不斷地祈求從上頭來的能力（可一35；路五15-16；徒十38）。

第三、父的權柄比子大。所以在分離的禱告中，子說祂所得著的權柄是父賜給祂的（約十七2）。這種權柄就是托住萬有，以及支配自然界一切現象的權柄（來一3；可四37-41）；也是治理萬民，萬王之王的「王者」的權柄（但七13-14；約十七2；太二八18-19，二四14；啟十一15，十七14，十九16）。

第四、父的尊榮比子大。所以在分離的禱告中，子對父說：「我在地上已經榮耀祢，祢所託付我的事，……」（約十七4）。子是父的榮耀所發的光輝（來一3），凡祂所做的事，都為了榮耀父的名（路十七15-18；約九1-3，十一3-4、40，十三31-32，十七1；弗一20）。

第五、父的所知比子大。因為子所講的，都遵照父的指示（約十二49-50）；祂所知道的，都來自父的教訓（約八28）。由此可知，父的所知無限（約壹三20），但子的所知卻是有限的（太二四33、36）。

父的地位、能力、權柄、尊榮，以及所知等，雖然都比子大，但父的靈與子的靈，卻是同一位靈，這就是「靈裡的一致」之奧祕性。在這裡需要特別聲明的是，所謂「靈裡的一致」，並不是說，父、子、聖靈等，三種靈的一致；而是說，父的靈、子的靈、聖靈，乃是同一位靈，這樣的一致。

依據上列的聖經根據，並對那些經文所作的詮釋，再針對你所提出的幾個疑難問題，可以如此解釋：

①耶穌之所以需要禱告，向神求能力，乃因他成為「血肉之體」而來，受了肉身應受的限制（來二14），而神便是賜給他能力的來源（徒十38），祂是全能的神（創十七1）。當然，他祈求的對象是神，並不是他自己；因為他每一次禱告都說，「父啊！」（太十一25；約十一41，十七1），而未曾說過，「我啊！」

②耶穌在殿裡，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一面問」（路二46）。那時，耶穌才12歲，還是孩童（路二41-43），許多事情都需要學習；尤其是猶太人的男孩子，到了12歲，正逢開始學習律法，要成為「律法之子」的時候。當然，他因為得著神所賜給他的智慧，所以領悟能力甚強，是不言而喻的（路二40、47）。

③「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三13）。這一段經文所要傳給我們的信息是，「人子的靈」與「聖父的靈」，是同一位靈，而且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因此，他既可從天降下，同時又在天上，這都是同一位靈的作為。令你百思不解的是，「他與聖父不是不可割離的嗎？」沒錯，的確如此。問題是，地上的

「人子的靈」與天上的「聖父的靈」，乃是同一位靈，所以並沒有割離啊！

④「因為我沒有憑著自己講，惟有差我來的父已經給我命令，叫我說甚麼，講甚麼。」（約十二49）。耶穌之所以要這樣說，乃因在他降生為人的這一段期間，父的地位比他大，所以他既要受父差遣，而且凡事都要遵行祂的吩咐啊（約十四28、31；腓二6-8）。不但如此，甚至連他的行程，都要等候父的安排喔（約七2、6、8-10）。

⑤所謂「無罪之身」，並不是說他沒有犯罪的機會，也不是說他不可能犯罪。魔鬼之所以要一連三次試探耶穌，乃因認為他有犯罪的可能性；雖然三次試探都失敗，但牠卻只是「暫時離開耶穌」，而不是永遠離開了他（路四13）。耶穌之所以能勝過試探，乃因他禁食禱告四十天，被聖靈充滿，滿有聖靈的能力（路四1-2、14），而且以神的道為聖靈的寶劍之緣故（路四4、8、12；弗六17）。至於他之所以會軟弱，則因他降生為人，要受肉身的限制，所以當然也有「人性的軟弱」啦。正因如此，當他受試探的時候，他才會經歷與我們一樣的軟弱；也因為這樣，他才會更深切地體恤我們的軟弱，使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啊（來四14-16）。

⑥「耶穌哭了」（約十一35）。耶穌之所以會哭，乃因他降生為人到這世界來，當然也具有人性應有的感情啊。拉撒路是耶穌和門徒的朋友，如今卻死了。耶穌看見拉撒路的姊姊哭，並看見與她同來的猶太人也哭（約十一11-14、32-33），他就哭了，這是極其自然的真情的流露。「目睹眾人都哀傷的情景，耶穌竟然無動於衷，一滴眼淚也流不出來！」如果這樣，耶穌的愛心在哪裡？「與哀哭的人要同哭」（羅十二15），這豈不是真誠愛人的具體表現嗎？就安慰的效果而言，與哀哭的人同哭，讓他知道有人了解他、同情他，豈不是勝過千言萬語的勸慰詞嗎？

接著，耶穌來到拉撒路的墳墓前，舉目望天說：「父啊，我感謝祢！因為祢已經聽我。」然後，大聲呼叫說：「拉撒路出來！」結果，已經死了四天的拉撒路，真的出來了（約十一38-39、41-44）。有一句俗語說：「孝心感動天」。我們可以借用這句話說：「耶穌至大的愛心感動了真神」。記得有一位老前輩說過：「臺中教會郭順命長老的令先尊郭腓利門長老，是一位愛心很大，值得我們懷念的長老。因為他每逢要出門去為同靈代禱之前，都要先在家裡情詞迫切地禱告，直到流淚，覺得主已經垂聽了他的禱告，才要動身。」因此，他的代禱非常有效；也因為這樣，當同靈遇到了難題的時候，都喜歡請他代禱。

「耶穌哭了。他為什麼會因為有人死而難過呢？他不是正要叫他復活嗎？」這便是你的疑問。其實，這兩者之間並沒有牴觸。就前者而言，「耶穌哭了」，表示他因為降生到這世界來，所以也具有人性應有的感情，同時也顯明他有極大的愛心。就後者來說，耶穌深信神必垂聽他的禱告，叫拉撒路復活（約十一11、23-25、39-40）；但拉撒路的姊姊馬利亞卻不知道弟弟會復活，所以看見了耶穌就哭了；耶穌看見她哭，也就與

她同哭了（約十一32-35）。這個畫面豈不是很自然，也很感人嗎？

二、本會的神觀是一個演員扮演三個角色嗎？

「本會的神觀是，一個演員同時扮演三個角色嗎？」答案是否定的。

基督教界所公認，興起於第二世紀最大的異端是「神哲主義」（Gnosticism），第三世紀最大的異端則是「神格惟一說」（Monarchianism）。「神格惟一說」分為兩派，就是「動力的神格惟一說」（Dynamic Monarchianism），以及「形態的神格惟一說」（Modalistic Monarchianism）。

所謂「形態的神格惟一說」，乃是說獨一神以三種形態顯示祂自己。因此，在西方的教會，它被批評為「聖父受苦說」（Patripassianism）；在東方的教會，則被稱為「撒伯流派」（Sabellianism）。

在「形態的神格惟一說」派之中，最著名的神學家是撒伯流（Sabellius）。只因他對此派的神觀所作的詮釋具有代表性，所以此派也被稱為「撒伯流派」。撒伯流的主張是：「神性的本質是獨一的，但祂顯示的形態卻是多種。父子聖靈的三個位格，如同一個演員所扮演的三種角色。神將祂自己的獨一本質，在不同的階段中，以三種不同的形態顯示出來。在創造、頒布律法時，所顯示出來的是父；在道成肉身時，所顯示出來的是子；叫信徒重生與成聖時，所顯示出來的是聖靈。」

※本段資料係摘錄自伯克富（Louis Berkhof）著，趙中輝譯，基督教改革宗翻譯社出版，《基督教教義史》一書（58-61頁）。

針對撒伯流所詮釋的神觀，我們要提出幾項質疑：

第一、一個演員雖然可以扮演三種角色，卻要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但耶穌受洗的時候，卻有聖靈降在祂身上，又有來自天上的聲音，認證祂為愛子（太三16-17）。這個景象顯示，聖父、聖子和聖靈，在同一個時間，可以出現在三個不同的空間。請問撒伯流派的神學家：「這是一個演員所能扮演的嗎？」

第二、撒伯流認為神的「獨一本質」，可以在不同的階段中，以「三種不同的形態」顯示出來。並且以時間的劃分法來說明：神可以藉著創造萬物、頒布律法，或道成肉身，以及叫信徒重生、成聖等三個階段，分別以聖父、聖子和聖靈顯示祂自己。然而，從耶穌受洗的時候所發生，父子聖靈同時出現的事蹟看來（太三16-17），這種「不同階段的不同形態」之劃分法，卻是不能自圓其說的。

第三、為耶穌作見證而受逼迫的司提反，臨終之時被聖靈充滿，竟然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徒七55-56）。請問撒伯流派的神學家：「父子聖靈，豈不是可以同時出現嗎？這是一個演員所能扮演的嗎？依據你們的邏輯，該怎麼解釋這個事實呢？」

第四、「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約十四16）。在這段經文中，有為門徒代禱的耶穌，又有垂聽聖子祈禱的聖父，而且有將要賜給門徒的保惠師（聖靈）。顯然，父子聖靈能夠同時存在於三個不同的空間。請問：「依據『神的獨一本質，可以在不同的階段中，以三種不同的形態顯示出來』之觀點，撒伯流派要如何詮釋這段經文呢？」

其實，只要把握三個重點，則對這些有關神觀的疑難問題，我們都可以從聖經上找到答案的。如下：

道成肉身的目的，是為了完成救恩（約一14；太一20-21）；五旬節聖靈大降，三千人受洗，建立了原始教會（徒二1-4、41），也是為了完成救恩；耶穌捨命，復活升天，站在神的右邊作中保，仍然是為要完成救恩，將眾聖徒拯救到底（來七22-25）。如今救恩尚未完成（羅八23；弗一14，四30），所以耶穌必須站在神的右邊，繼續執行中保的任務（羅八34）。此其一。

關於神所應許，要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聖經或說神的靈，或說基督的靈，或說神兒子的靈（羅八9；加四6）；關於亞拿尼亞夫婦欺騙神這件事，聖經或說欺哄聖靈，或說欺哄神，或說試探主的靈（徒五3、4、9）；關於神禁止門徒前往某地傳福音這件事，聖經或說聖靈禁止，或說耶穌的靈不許（徒十六6、7）……等等事實顯明，父的靈、子的靈，或聖靈，乃是同一位靈。此其二。

神的靈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大而可以充滿宇宙萬有（耶二三23-24；弗一23），小而可以住在聖徒的心裡（羅八9；約壹三24）；而且同一個時間，既在某地，又可以出現在另外一個空間。正因如此，所以耶穌可以說，人子「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約三13）。此其三。

依據這三個重點，針對上列幾項有關神觀的疑難問題，我們可以這樣解釋：

耶穌受洗的時候所發生，神的靈落在他身上，同時又有來自天上的聲音認證，耶穌是神的愛子這件事（太三16-17），顯示父的靈、子的靈和聖靈，是同一位靈，卻可以同時出現在三個空間。

司提反臨終之時，被聖靈充滿，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這件事（徒七55-56），所要傳給我們的信息是，為了完成神的救恩，耶穌需要站在神的右邊，繼續執行中保的任務。雖然如此，父子聖靈卻不是三位神，而是同一位神靈的作為。因為救恩還沒有完成，所以父子聖靈需要各自用不同的方式，執行共同的任務——完成救恩。

「約十四16」那一段經文所要告訴我們的是，因為救恩尚未完成，所以耶穌需要執行中保的任務，代替門徒祈求父賜給他們一位保惠師，以便繼承耶穌在世的工作，使他們有所倚靠，並得著安慰（約十六5-7）。





只見耶穌

疲於奔命的我曾經困惑：
住家隔壁教會的信徒為何總有空閒來聚會？
為何臉上總是帶著微笑？

文／歸仁教會陳秀玉見證 小丑魚撰稿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小時候家住大內鄉，每個月總是跟隨著虔誠的母親拜偶像，但是卻不知道為何而拜，有時候長輩交代我們要俯伏在神轎底下，抱著「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的心態順服，仍未得到平安。

當我23歲結婚之後，定居於歸仁，隨著外子從事服裝業家庭代工，每日從早到晚勤奮工作，為了栽培三個兒子不辭辛勞、日夜打拚。後來歸仁教會會堂在住家旁邊蓋起來，經常看見許多會友穿著整齊、開開心心的進入會堂，我心想：難道他們都過得很悠閒嗎？他們到底在做什麼？有時候會堂傳出奇怪的聲音，令人費解。

被魔鬼挾制的日子

我的第三個兒子俊煌很喜歡讀書，台北大學法律系第一名畢業，接著順利從研究所畢業，並且考上世新大學博士班。我勸他等到退伍後再申請復學，但自從入伍2-3個月後，卻日以繼夜受到邪靈的干擾，他每天打電話吵著要回家，告訴我日日吃不下、睡不著，身心備受煎熬。站衛兵的時候，聽見樓上有聲音，及至上樓即刻靜止，電燈閃爍。因愛子心切，只要有人告訴我哪裡的神明靈驗，無論多遙遠，我一定去參拜。我曾經到台南安平去拜李哪吒、王爺，拜外國的日本神。凌晨4點多出發到彰化朝山，三步一跪，虔誠跪拜直至山上，捧回靈泉水給他喝。我不惜花費許多金錢，一心只盼孩子得著平安，但四處奔走卻一再落空。心力交瘁之際，不知不覺昏倒住院，外人以為我中風，其實乃是內心百般折磨。

3-4個月後，每個星期五晚上，我便將他接回家中休養。過年前夕，歸家的半途，他突然跳車，失控地說：「我真的要跳樓自殺！」自小最為乖巧孝順，常常都會帶東西孝敬我的愛子，淪落成這番光景，令我心如刀割、瀕臨崩潰。沒想到當天他真的從三樓陽台一躍而下，頭部著地，鮮血直流。送醫途中，淚眼婆娑的我不斷呼喊昏迷中的愛子，想著：「你若死了，我要如何活下去？」急診室中，有一位相信耶穌的簡醫生很有愛心的安慰我：「耶穌會救他……不要哭，以他的傷勢看，差點就沒命，你放心，我會找好醫生來醫治他。」軍中的長官也來醫院探視，甚至安排同袍悉心照顧。

有人建議我再去找神明收魂，聽說民雄有位瞎子很靈驗，他告訴我說：兒子最多只活到29歲。他要了全家所有人的生辰八字，以及兒子的衣服來作法，付錢回到家已經凌晨3點，我帶回米和符咒，依然毫無功效。曾是校園裡的高材生，此時腦部嚴重受創，出院時智力只有6-7歲，這令我萬分不捨與難過。但我鍥而不捨，又找了新化很厲害的道士，他說家中很陰，必須作法驅魔，三天後請神明至家中，前後付了七、八萬買金紙，兒子的病不僅毫無起色，反而更加嚴重。

最後，兒子被當成精神病患住院療養，我也住進精神病院全心照顧他，外人甚至誤把我當成精神病患。及至他回到兵營，每天30-40通電話猶如奪命連環叩，吵著要我趕快去救他。

耶穌是平安的源頭

2006年12月16日拜完尾牙，我跟先生說：「我要帶他去教會！」我已經拜過無數神明，也去收驚，用盡所有方法，真的走投無路了。我要去找教會，試試看是否有功效。

我打電話給我的保險顧問——鴻雀姊，她是真耶穌教會的信徒，請她帶我們到隔壁的歸仁教會聚會。第一次聚會時，他們告訴我口裡只要唸：「奉主耶穌聖名禱告！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我心裡想：又沒有偶像可以拜拜，光是唸這幾句話怎麼可能有效？半信半疑中，我還是嘗試這樣禱告。聚會結束後，我問鴻雀姊：「我要包多少錢給講道者？」她說不用。我想：怎麼可能不用錢？這跟我拜神明的經驗相距甚大。

星期一早上我參加早禱會時，教會的信徒們都勉勵我要有信心，又到家中探訪，使我備感溫暖。至此之後，我決心倚靠耶穌，暫停家中代工工作。每一天，在家中或坐或跪，或開車，隨時隨地我都虔誠禱告。後來，兒子每日數十次奪命連環叩的煩人電話乍然停止，世人眼光中已徹底死心的俊煌奇蹟似的好轉。

第二次禱告時，神特別賞賜給我寶貴的聖靈，我放聲大哭，神似乎洗滌了我內心的壓力與哀傷，賜給我滿心的喜樂與平安。我緊緊抓住耶穌，常常聆聽教會的見證光碟，常常虔誠禱告。進士兄勉勵我：「神會開路，大家都在為妳禱告，不要擔心！」牧養歸仁教會的林正雄長老也常常勉勵我和俊煌要多多倚靠神。

有次在車上聆聽見證的DVD，不料卻卡住，這事如果外子知道了一定會破口大罵。

貼心的兒子企圖替我解圍，他說如果父親問起，由他一肩承擔。保養廠原本估計處理過程會很麻煩，神卻讓技術人員絲毫不費力的順利完成。我心想：真的有神！

後來兒子到醫院檢查視力，經過3-4個小時的檢查，報告結果是一眼已瞎，重新去803醫院檢查也是如此，最後再經台北的醫院檢查也是同樣結果。或許神憐憫他的苦境，不希望他受到傷害，以特殊的安排讓他提早退伍。此時的他，走路很不穩，脊椎神經斷裂，卻不能夠做復健，不僅經常性頭痛，也失去了嗅覺與味覺……；我們只能藉著禱告，求神醫治。

回到歸仁之後，他很有愛心的幫教會高中的孩子補習數學，使其成績躍升至5、6名，孩子也滿心感謝。半年後，他奇蹟似的復原，走路不穩的人竟然可以跳躍打籃球，一吹風就頭痛的症狀也好了，兒子遂打電話回到學校要求准許他復學。

我滿心憂懼，因為連醫生都說他不可能完全康復，怎可能北上讀博士班？但林長老卻滿懷信心，深信神必全然醫治，勸我要放手讓他復學。

懷著忐忑不安的心情陪著兒子搭車上台北，以三天的期間測試他是否恢復智力。我讓他帶著我搭車前往學校，帶我走平日生活必經的路線等，沒想到他都順利完成。兒子又向神祈求：「神啊！請祢幫我找房子。」神垂聽禱告，很快的找到學校附近的房子，學校每個月都發放零用金，對生活有很多幫補。我想：沒有主耶穌的醫治，這一切都不可能發生。

當我和外子返回歸仁途中，因颱風之故大雨滂沱，當我們好不容易找到休息站如廁時，外子彷彿被矇住眼睛般，在廁所外來回找尋都不得其門而入。我大聲呼喊：「奉主耶穌聖名趕撒但！」他立時看到入口。由於颱風天許多加油站都未營業，神讓我們找到難得開放的加油站，使我們得以順利返家。

數算主恩，滿心感謝：如今兒子經常受邀演講，大兒子也受洗歸主。有次，我曾在駕駛途中車輪破裂，卻不知道車子狀況，蒙神保守得以平安返家。曾在海邊被海浪沖走，沒有人敢下水救我，神卻賜力量讓我有力氣游泳上岸。

不見一人只見耶穌

回首過往，我經歷生命許多磨難，竭盡所能為生計、家庭勞苦，疲於奔命的我曾經困惑：住家隔壁教會的信徒為何總是有空閒來聚會？為何他們的臉上總是帶著微笑？

自從信耶穌之後，我不再倚靠人手所雕刻的偶像，不再像隻無頭蒼蠅四處求神問佛，或用金錢換取平安。我找到又真又活的神，我的生命因著交託的禱告體會了真實的平安，家庭也從失序的軌道上回到正軌，這種經歷如同新約時代帖撒羅尼迦教會的信徒一般：「在大難之中，蒙了聖靈所賜的喜樂，……離棄偶像，歸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參：帖前一）。現在的我雖然同樣從事家庭代工，因為有耶穌帶來平安與喜樂，心境上比以往更加踏實與滿足。

只見耶穌，讓我在困境中也能帶著微笑！



主隨時在身邊

當秉持虔誠的信心，事事仰賴主，
時刻心中有主，謹守主的訓示，跟隨主的腳步……。

文／南港教會 陳學智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一. 前言

我出生於江蘇省徐州市，現年77歲。1957年於嘉義教會慕道，次年參加台中教會春季靈恩佈道會時受洗。

我信主的體認是《馬太福音》七章21節告訴我們：「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神的誡命、神的訓誨、奉為圭臬的道理，我奉行不悖，聚精會神、心無旁騖地聆聽道理，心領神會而篤行之。偶有失誤，則必禱告悔改。聽道理、遵守道理，就是修身養性成為新人。《路加福音》十七章21節說：「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裡」。因此當以道理洗滌我們的邪念，內心需要時時勤拂拭，莫使惹塵埃。

《箴言》六章6節中提到：「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螞蟻在夏天預備食物，收割時聚斂糧食。《馬太福音》二十五章提及按才幹受責任：主人分別交付五千、兩千、一千銀子給僕人，當主人由外面回來，加倍還給主人的僕人，可以管理更多事，享受主人的快樂；而交付一千的僕人，原數交還主人，便因懶惰被丟到黑暗裡，在那哀哭切齒。由以上得知，人的一生端在勤。古人告訴我們「一生之計在於勤；勤能補拙；勤有功戲無益；戒之哉，宜勉力」，又說：「憂勞可以興國，逸豫可以亡身」，在在說明了「勤」的重要性。

我自幼離家，形單影隻，從無到有，尤其在以往極端困苦、謀生不易的農業社會，都本著以上的做人準則，與「見賢思齊焉，見不賢而內自省也」的體認，是不為也，非不能也的認知，凡一般人能勝任的事，毫不猶豫的去嘗試，極盡所能的去做，不自憐自艾，畏首畏尾，不讓家人飽受饑寒之苦。躬體力行，不畏艱難的實踐，必定得到主的眷顧、憐憫。故數十年來，在主裡蒙受的恩賜不知凡幾，可以說，我們無時無刻都活在主

的保守中。現在我擇其犖犖大者提出見證：

二. 認識我的太太

1957年6月，我隨軍進駐嘉義吳鳳廟營區，負責訓練新兵工作。本連有位同事約我去街上，幫一戶民家小孩指導功課（後成了我的內弟），就這樣與這戶人家有了認識與接觸的機會。

一段時間後，甚蒙未來岳父的喜愛與賞識，時而約我去嘉義教會慕道。1958年春，安排我去台中教會參加靈恩佈道大會，並接受洗禮，因此與太太的家人有了更進一層的深厚友誼與感情。那時我處青春年少，太太正值荳蔻年華，細看諸處好，清純莊重，柳身腰，綻放凝花似地嬌豔，散發朝陽般地璀璨。人非草木，孰能無情，我無法抗拒地、潛意識地，對她產生綿綿的情意，也因而一日三餐強食無味，衣帶漸寬終不悔，為伊消得人憔悴。但也理性的告訴自己，無足夠的條件實現終生相守的願望，何況也未知對方意向。

1959年春，服務的單位因人事縮編解散，我被分配到台北兵工學校。臨行前夕，未來的岳父請我吃飯，我依依不捨、噙著淚水、食難下嚥；席間，他殷殷勉勵我一番。未來的岳母飯後給我一張4×6的照片、一個紅包，雙手接過一看，非同小可，照片乃是我的太太。我驚喜莫名，大感意外，張口結舌，久久說不出話來。當下，我這如浮萍般、飄泊異鄉的遊子，突然有種歸宿的感覺，既踏實又溫馨。我感激淚盈、如獲至寶般，收好照片，堅持退回紅包。我有了貴重不可衡量的美眷，豈可貪戀紅包。道別出了未來岳父的家門，腳步也感輕盈飄然。

軍人待遇本已菲薄，那時我一芥士官，士官還不准結婚，但蒙岳父的不棄垂愛，下意識的想到，只有聽憑岳父的安排了。是時我不斷的、熱切的，祈求主的幫助與憐憫，排除萬難，成全我們有情人終成眷屬。意想不到的，我到了新單位後不久，國防部有命令規定，士官可以結婚，對我來說可是莫大的喜訊。顧慮及陰影，隨之煙消雲散，接著是辦理訂婚、結婚事宜。

依我的身分，我的財力，都未具備結婚的條件，亦未有人看好我能結婚。當時嘉義是二二八事件首領所在地，民情更是排斥外省人，然而我意外地香車取得美人歸，這種機遇，令人難以置信。我們信奉的主，有這個能力。我信主後，唯有主的安排、主的示意、主的成全，實現了這絕無可能的願望。

三. 神幫我安排了夢寐以求的容身之地

婚後，從太太口中得知，生活如有困難，岳父會給予必要的協助。1960年，我奉命支援台南關廟地區襄陽演習，故提前一天送太太回嘉義與岳父、岳母一家人團聚。演習結束，擬接太太回北部時，可能岳父知道我們租住的房子，環堵蕭然，堪蔽風日，我上班後，女兒在室孤零零的，遂建議我們回嘉義與他們同住。聞之，必然是喜不自勝。

回首往事，我歷盡滄桑，飽嘗顛沛流離之苦，今天有妻室又有岳父一家人的照顧，「不容離別傷感濃如酒，無此愁，安得讓我

們愛情，不及牆東柳，春色年年依舊。」於是我兼程趕回台北服務單位提出申請，未幾獲得同意，調到吳鳳廟鄰近的番路地區兵工單位，可以上下班。在岳父鼎力相助下，在其商店隔壁的土地上建了四十餘坪木柱磚牆、很體面的房子，做起經營冰菓店生意。自是人生充滿喜樂和希望，至此，有旭日東昇的朝氣，有日正當中的活力。

以往我窮盡一切可能，未能離開軍中，在兵工學校服務一段時間後，對兵工也產生了興趣，既然無法離開軍中，我決定投效兵工學校。畢業後，獲准回嘉義原服務單位，其間安排我赴外單位帶兵或其它職務。只要離開這個單位，我都沒有意願。不料令人震驚的事發生了。

1971年，我奉命輪調外島，接到命令時，如青天霹靂，彷彿世界末日似的，悲痛莫名。幾經請求無望，我也迫切地禱告，請求主改變這個事實，皆未如願，只有懷著絕望的心情赴任了。兩年期滿後，峰迴路轉，被輪調回有謀職出路的北部橫科地區兵工單位，定居至今。

那時，中南部的人，很多離鄉背井來台北謀求發展，儘管那時我也熟悉台北的環境，謀求發展較易。但已有了家妻的溫暖、有自己事業，不會有離開嘉義的念頭。但仔細一想，如長此以往定居吳鳳廟鄉間，勢必影響孩子的教育及以後的就業問題，以後我有機會退伍，也限縮了我謀職的出路。我深深感受到人生的際遇，往往是「山窮水盡疑無路，柳岸花明又一村」。我虔誠地感謝主，柳岸花明是全能主的恩賜，絕處逢生只有全能的主可以成全。

四. 在主的保守中車禍毫髮未損，更轉換了寬廣的工作

1973年我輪調外島期滿，意外地調回台北橫科地區的兵工單位，那時發生世界性的經濟風暴，物價上漲一倍。軍人待遇原本菲薄，我一位少校月薪五千五百元，又要支付十一萬房貸。當時房貸利息約1.25%，月付本息約三千元。所餘支付我們一家六口的生活費，實乃捉襟見肘。

每天吃廉價的豆腐、空心菜，孩子讀書沒錢買制服，靠鄰居贈送的堪用品，孩子讀書中午帶便當，有個荷包蛋，已是很奢侈了。1977年春節新年前夕，給孩子穿件新衣服，只有到中南街口布店，撿選些擺在門外的廉價品，回家自己縫製。剛好店家用晚餐，有魚有肉，目睹此景，頓感自慚形穢。同時聯想到《以弗所書》五章28節說：「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本乎此，讓我深深體認到男兒當自強，為人丈夫不等閒，莫讓妻小受饑寒，重又燃起對軍中生活的清寒，而萌生退意，不如歸去。

正此念頭甚熾之際，1977年5月國防部有命令，官有家累者，服軍官役十年以上，可申請退伍，給予七五成的生活補助費、保險金，可存台銀，給20%利息。獲悉後，如枯木逢春，久旱逢甘霖似的，立刻提出申請，同年10月奉准退伍。

那時國民所得二千多美元，有自用車的寥寥無幾，有駕照的更是少見。我尋求工作

期間，曾兩度換工作，工作性質很輕鬆，待遇相當我軍中收入的一倍半有餘，但我還是不滿意。第三次找到了裕隆公司的子公司——達隆運輸，月薪大約一萬三、四千元，工作時間時而長些，主要運輸從日本進口的汽車零件，次要是晚上運裝竹北台元廠織的成布外銷，或運載進口棉花至台元廠。

詎料1979年4月，我由基隆大武崙滿載進口棉花至竹北台元廠，於中山高途經桃園、南崁交流道約三公里處，此為下坡路段，車速快一些。突有部轎車滑進我車前方，縮減我與前車的安全距離，不踩煞車就要撞上，一踩煞車，大禍鑄成。車子失控，情急之下，更急切踩煞車停下，不知滑行了多少距離，車子終究停下來了。

驚魂甫定，定睛一看，非同小可。駕駛室頂部凹陷，差點壓到了頭部，不禁使我大驚失色。心中興起：主啊！感謝祢莫大的恩賜與保守！費盡全力地推開車門，發現車子與護欄成90度，兩個前輪不偏不倚的停在護欄上。裝載的長方形扁平約兩百公斤的棉花兩色，滑落在駕駛室頂端。走向車子後方，向來時路的方向看去，煞車痕跡蜿蜒數十尺，護欄鋁皮破損數十公尺，水泥柱拆斷不知凡幾。

這場意外造成的損害，該如何善後？心中頓時興起千絲萬縷的愁苦煩惱，宛如「一川煙草，滿城風絮，梅子黃時雨」。轉念一想，不是有全能的主可依靠嗎？一切的愁苦煩惱，全交由神來承擔吧！念及此，不禁破愁為笑。心中不斷的默禱：恩慈的主啊！行車途中，也曾祈求祢給我平安，為什麼災難臨到我？既已如此，恩慈的主啊！不要放棄我，給我智慧，讓我有能力度過這場驚濤駭浪、狂風驟雨吧！經過交警處理後，帶我去檢查身體無恙，問完筆錄，我回家了。腦中盡是盤旋著、如影隨形的恐怖一幕，與造成損失的心理壓力，只有迫切的禱告，求主幫助。

讓我記憶猶新、刻骨銘心的是，在輾轉難眠中，朦朧中我好似處身在一個傳統磚瓦平房，有院落、有道路的村莊中，泥濘滿地，我一個人孤零零、舉步維艱、行動蹣跚地，走出村莊，步入一座高山。穿越灌木叢、夾雜著喬木的坡地，溪床寬闊、中間流著湍急的溪水，我吃力地通過，最終爬上了岸頂。放眼往前看去，豁然開朗，盡是遼闊無際，高約一尺、綠油油的稻田。我高興的醒來，竟是南柯一夢。我百思其意，不禁想到，可不是主示意我另謀出路，走為上策。以致決定，離開服務的公司。第二天搭了早班公車，回公司取回行李後，不再去上班了。

第三天，公司通知約我去一家律師事務所協商後事，據說是撞損護欄鋁皮、水泥柱九支和貨物轉運等，約二十餘萬元。我爭辯是情非得已，我也無力賠償，公司要我繼續上班，公司與我各賠一半，由我薪資分期攤還。我答應考慮考慮，沒有再理會，後不了了知。靠主的保守，這次有驚無險的車禍，每念及此，仍心有餘悸。

日子要過，錢還是要賺，我決心接受表侄，其輔仁大學法律系畢女婿的意見，夫妻倆也經營起貨運業。那時太太仍不改勤儉節

用的習慣，因此把生活必備以外的結存，又標了會錢，不足的向岳父週轉，集結約四十萬元，買了部太子貨車，自己做起運出口貨的生意來。

因裝卸貨要自力完成，回到家中，感到全身痠痛；夜間睡覺翻身，都會痠痛的醒來，苦不堪言。放棄不做，賣車要賠錢，如何是好？不服輸及責任感的驅使，次日仍勉為其難的去工作。日復一日，月復一月，慢慢的能適應了。約三個月後，完成能應付裕如，自得其樂，身強體壯了。月入大概是二萬八千餘元，興趣盎然，至此，我工作一帆風順，步入坦途。隨著經濟發展，收入也越來越多了。果然，主深意的安排、主的垂愛與眷顧，只有虔誠的感謝！

五. 保守我們遠離罪惡

1997年4月，春暖花開的季節，夫妻相偕遊覽雲南昆明。到了雲南、緬滇交界，地處緬滇的地方，在入口處二、三人一組，妙齡女郎穿著當地華麗奇異的服飾，肩部斜掛著一條灰色，粗約十五公分、長約一公尺半的大蟒蛇，每次收人民幣五元，供遊客拍照留念。再往前行約200公尺處，呈現了三百餘坪的展示館，貨架上堆滿了琳瑯滿目的木質雕刻品，大小不等的象類最多。我選了一隻。

鄰近四百餘坪的賣場中，攤位上堆滿了各類繁多的玉石製品。太太相中一顆如綠豆般大小、白色亮晶晶的玉品。售貨員鼓起如簧之舌，並經測試，說成是鑽石，議價成交。回到台灣，經銀樓鑑定，原是贋品。

出了賣場的右邊，是間賭場，團員不約而同的想進去一窺全貌，我們夫妻倆亦不自覺地跟著進去，一睹廬山真面目。魚貫而入，我倆走至入口處時，賭場門口兩個守門的彪形大漢，伸出手臂攔阻我們，示意不要進去。我們愕然了一下，身在異鄉，不便爭辯，停下腳步，閃在一旁。後面的人仍繼續進入，我們也沒真實的意願進去，無所謂地在附近蹓躂著。

良久，看到團員出來了，個個面無表情、神色沮喪，懊惱地邊走邊議論，抱怨上當的話……等等。傾聽其言，都輸了一至三千餘元人民幣。這時才恍然大悟，感謝主，原是主的眷顧。《箴言》四章26-27節說：「要修平你腳下的路，堅定你一切的道。不可偏向左右；要使你的腳離開邪惡。」主及時阻止我們身陷罪惡。古人說：「窮究於事物始生之處，研幾於心意初動之時」。一時失察，如我們在場，說不定經其精心設計的誘惑、慫恿蠱惑，一時心不由主，自持不住，必然上當無疑。

六. 感言

我平生領受主的恩賜不計其數，僅此見證，以享同靈，警惕自身。秉持虔誠的信心，事事仰賴主，時刻心中有主，謹守主的訓示，跟隨主的腳步，則主隨時都在你的身邊，保守眷顧你。阿們！

文／達觀教會 李惠珍

因信仍有指望——寶貝恩大



大大剛出生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人的計畫總是未能盡如人意，
唯有仰望神，憑著信心祈求，必能做成。

哈利路亞，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

祈求

我的原生家庭是其他教會的信徒，在六年前和先生結婚後，受到神的揀選，進入了真教會，現屬達觀教會。因為工作地點的關係，先生跟我結婚第四年後才計畫懷孕，但一直未得其果。其中經歷了自我懷疑，但在先生的鼓勵和安慰下，總是說著「神要給我們就會給我們了」，於是將懷孕一事交託給神，並且擺在我們每日的禱告當中。

「亞伯拉罕將近百歲的時候，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並且仰望神的應許，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反倒因信心裡得堅固，將榮耀歸給神，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做成。」（羅四19-21）；這篇經節給我很大的激勵。

到來

人的計畫總是未能盡如人意，唯有仰望神，憑著信心祈求，必能做成。當我們抱著這樣的心態與想法時，出乎我們意料的，在2009年2月，原本只是去看輸卵管檢查報告，卻發現我懷孕了，夫妻倆欣喜若狂，感謝主垂聽我們的禱告。自此之後，早晚我們都會迫切祈禱，希望孩子健康平安，我也一直很小心，知道三個月內都是不穩定的狀況，我和先生很用心、很細心的照顧著自己的身體，盼望腹中胎兒一切安好。

在懷孕14週時，到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檢查胎兒頸部透明帶。照超音波時，醫師告訴我們是個男寶寶，而且檢查正常，我和先生都鬆了一口氣，心想懷孕已超過三個月應該可以放下心來了吧！



大大8個月

絕望

5月27日端午節的前一天早上（懷孕第17週），在學校上課當中，突然「啵！」的一聲，我感覺到有一股水從我底下大量流出，因為沒有任何的不適，以為是懷孕引起的尿失禁，並沒有將此事放在心上。放了端午節四天連假後的週一（6月1日）晚上，是定期產檢的日子，進入診間，如往常般的，醫師為我做腹部的超音波檢查，跟以往不同的是，醫師似乎在確定什麼似的，一直在腹部繞圈，後來，醫師問了我一句：「妳有撞到嗎？」「妳的羊水怎麼都沒有了？」

醫師用一種震驚的語氣問我，我們才知道事態嚴重，腦筋突然一片空白，緊接著追問醫師為什麼會這樣，初步懷疑是胎兒有可能是沒有腎臟等因素，以致胎兒無法排出羊水；另一種假設是「破水」，但破水後24小時內有相當大感染的機率，不但胎兒不保，母體也會因此受到影響，但我抽血後又沒有感染的現象。

醫師做一個絕對的判定，但這兩種情況都不是很樂觀，我和先生這時候已經跌坐在診間的椅子上，我直接問醫師最壞的情形是什麼？醫師回答：「『終止妊娠』或是『保守型治療』，端看胎兒自己的發展。」

夫妻倆回家之後抱頭痛哭，一一打電話給家人及同事，告知此事並處理請假事宜。哭了一夜之後，我們彼此打氣，要擦乾眼淚並盡所有的努力來救腹中的孩子，迫切禱告祈求天上的真神給我們信心及力量。

在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住了一個星期情況未好轉，而且醫師對病情的看法是相當不樂觀，確定了是「早期破水」。懷孕32週內的早期破水，時間愈早則預後狀況愈差、愈容易早產，而且因為羊水的不足和流失，也會使胎兒的發育受到很大限制。如果早期破水發生在20週以內，治療效果通常不好，後遺症也很多，胎兒存活的機會非常低，因此，有些醫師在衡量後也可能考慮引產，終止妊娠。

醫師問我們考慮如何？因法定懷孕24週以後不能人工引產……。在此期間，6月4日先生到總會服務台遞交紙條幫忙代禱，6月7日駐牧達觀教會的楊志仁傳道及弟兄姊妹們也親自到台中家慰問與禱告。

儘管醫師說盡量不要走動最好平躺著，我還是在先生的攙扶下，走路到北台中教會聚會。北台中教會的黃長老知道我們的情形，也給予我們關心和安慰，並在我接受長執傳道的按手禱告之前，黃長老告訴我要有信心。不知為何，和先生約定好不哭的，聽到黃長老這樣說時，我潸然淚下，眼淚不停的流下，我感覺到神透過他來安慰我，神知道我們這陣子內心的煎熬和傷痛，祂要我放心，將一切憂慮與重擔卸給神，因為祂是賜下平安的神。

大大開懷大笑



大大九個月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來十一6）。

轉機

神透過妹妹的手，在護理協會網站查到胎兒胎內治療、尤其對早期破水治療的權威——陳醫師。6月12日初次問診並不樂觀，初步診斷胎兒染色體基因有缺陷，照超音波後，醫師認為可以拚拚看，並告訴我們成功救回機率為10-15%，於是開了一些安胎藥及防感染的藥（之前的醫師都沒有開過積極性藥物）。一星期後6月18日回診照超音波，羊水沒有增多，當天下午4點醫師建議我們自費作絨毛穿刺，檢查是否有染色體缺陷的問題，並要求簽同意書，檢查結果最壞的情形就是終止妊娠。

我在急難中求告耶和華，祂就應允我，把我安置在寬闊之地。有耶和華幫助我，我必不懼怕，人能把我怎麼樣呢？（詩一一八5-6）

6月19日下午得知絨毛穿刺檢查結果，感謝主，醫師說胎兒染色體正常，接著下午6點直接進行「羊水灌注」（目前為實驗性手術），先生也陪著我進手術房進行灌注，過程非常的順利。晚上8點後，灌注的人工羊水有近四分之三流出，醫師及我們夫妻倆都有些洩氣，但還是在醫院臥床了八天，後來醫師建議我們回家休養，讓心情好一些，說不定對胎兒有幫助。

我的心哪，你當默默無聲，專等候神，因為我的盼望是從祂而來。惟獨祂是我的磐石，我的拯救；祂是我的高臺，我必不動搖。我的拯救、我的榮耀都在乎神；我力量的磐石、我的避難所都在乎神（詩六二5-7）。

6月25日，出院在家休養。

有水

6月30日是出院後第一次回診，醫師一樣替我照超音波，此時螢幕上出現的是我們睽違已久的黑色（超音波螢幕上黑色即是有水分，沒水分則顯示白色），醫師高興的說，你們的神有聽你們的禱告，有水了。雖然羊水並沒有非常多，但是已經在標準值內了，真是感謝神。

如此奇妙的恩典，證明了基督能改變一切，使無變為有，並突破了人為的傳統與經驗，在人無可指望的時候，因信仍有指望。

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必得生命的冠冕；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祂之人的（雅一12）。



誕生

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因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裡得甚麼（雅一3-7）。

每次產檢之前，我和先生都會在醫院的停車場先同心禱告。終於在神的保守下，林恩大（恩典很大）在2009年10月25日15點39分誕生了，足月且38週又3天（早期破水早產的機率很高）。聽到他哭聲的那一刻，我的眼淚狂流不止……。親愛的先生在旁邊，臉上洋溢著初為人父的笑容，我們心中充滿著對神的感謝……。

感謝神的慈愛與憐憫，賜給我們這個寶貝。

回想懷孕過程中經歷幾乎要失去他的煎熬和痛苦，那種幾近絕望的感受，是我們所無法承受的；但是感謝主，我們所拜的神是又真又活的神，當將一切憂慮卸給祂，時時倚靠祂，心中全然相信主必定會指引我們前方的道路……。

我和先生每日每夜迫切的禱告，求神保守這孩子在我腹中健康的成長，感謝神垂聽我們的祈求；感謝很多人為我們代禱，在這段期間因為很多人的代禱，我和先生真的感受到眾人齊心禱告的莫大功效，也感謝神賜給陳醫師才能，給予我們最好的醫療。神藉著醫師的手醫治了兒子，連醫師都說：「這真是太奇妙了！神的恩典真是大，這不是光靠醫師的能力就可以治好的！」可見神在裡邊做了多大的工，這麼難醫治的狀況，竟然被醫治了，感謝神。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

一連串事情的發生，回過頭來看，原來一切都是神美好的旨意。

誰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道路（詩二五12）。

所以平時敬畏神，又有倚靠神的心，遇到事情時，神會感動我們做出應盡的本分。神固然有能力只憑一句話叫病人得醫治，但有時候卻透過人的作為，甚至是醫療行為來醫治，因為我們不知道神要以何種方式來成全祂的旨意，因此除了禱告之外，也當盡人的本分，好成全神的美意。願一切榮耀、尊貴、頌讚歸予天上的真神，阿們。

文／南區宗教小組策劃 王雪芬撰稿　圖／J.C.

老是放不下

神只是暫時把孩子交託父母來關愛、撫養，要父母教導他們信仰神、培養家庭觀念——然後放手讓他們離去。


HS1103版權所有

學習放手是身為父母再成長的契機。

教會裡有位姊妹，神賜給她三個孩子，老大老二年齡比較接近，多年之後再生一個小女兒，所以可分為二個不同成長的階段。每每孩子遠離家門、外出就學時，在家中只剩一隻狗美女相伴時，感情豐沛的她，總是不可遏抑地，哭得唏噓嘩啦！還大聲喊著孩子的名字。

放手的屬靈意義

對父母來說，放手是一項複雜和持續性的挑戰。它不是一個單獨的事件：突然發生在孩子離家求學、找工作或出國的時候，而是從嬰孩離開母腹、被剪斷臍帶的那一刻開始，孩子逐漸成長，在父母心田一點一滴、一時一刻、慢慢經歷的過程。

其實，這位姊妹堪稱是位賢妻良母，在家相夫教子，不遺餘力。縱使在情感上，跟孩子分離滿是不捨的疼惜；在理智上，卻又清楚了解並且支持孩子的興趣和志向，鼓勵孩子去發展他自己嚮往的未來。還在孩子和丈夫之間斡旋溝通，勸勉拋棄傳統束縛的觀念，讓孩子即使離家遙遠，也攪動巢窩，鼓勵孩子自由飛翔，努力開創鵬程萬里。

養育孩子的過程其屬靈意義是：父母養育孩子長大成人，是為了使他們得以服事主，而不是服事父母；教導孩子仰望屬靈的天父，而不是依賴生身的父母；讓孩子知道惟有天父才能永遠扶持他們，父母則無能為力。

循序漸進地放手

放手的過程中，父母需要慢慢調整對待孩子的方式。最開始，父母支配嬰兒整個生活，全然地保護和照顧，表現父母的責任與愛心。但當他們漸漸成長，必須要循序漸進地轉移管理的主權，改變互動的模式。尤其日常生活發生的一些小事，這是在提醒父母，孩子已經漸漸長大了，譬如：稱呼從「媽咪」變成「媽～」的時候；或者在他們的房門上，赫然出現一面「請勿打擾」的牌子，表示父母不再時刻受到歡迎；或是因為怕同學看到，孩子第一次只是揮手不再親吻道再見的時候。

放手是神所賦予的一種責任，在親子關係上，它的重要性和愛心是一樣的。父母不懂得放手，孩子就不能成長，懂得放手的父母，才能培養出孩子自信和獨立的能力，得以發揮他們的潛力。

以動物為師

我想起母鳥把小鳥推出鳥窩的一幕。牠們這麼做，實在是明智之舉。大鳥出於本能，就那麼自然地將小鳥啄出窩巢，一點也不情緒化，一點也不懂什麼是空巢症。但不幸的是，人類太懂，太情緒化了。

常常聽到關於最小的孩子離開家後，憂傷落寞的父母面對偌大寂靜空洞的屋子，那可怕的描述：「幾十年來已經習慣孩子圍繞四周的生活，現在忽然間屋子空空洞洞的，好像連整顆心都失落了。」

來看看聖經中《申命記》的記載，摩西形容耶和華如何像老鷹般教雛鷹學飛的描述：「又如鷹攪動巢窩，在雛鷹以上兩翅搧展，接取雛鷹，背在兩翼之上。」（申三二11）

雛鷹學飛的一幕，給父母們很大的啟示。老鷹為了愛而攪動巢窩，牠愛牠的孩子，所以要強迫牠離開巢窩，鼓勵牠們學飛，因為一隻不會飛的鷹，有什麼資格活下去呢？母鷹攪動巢窩實在是因為愛雛鷹的緣故啊！

當雛鷹初試學飛時，老鷹隨時鼓翼展翅在牠的四周，準備在牠萬一跌落時接住牠，並且耐心地糾正、教導、鼓舞牠再接再厲。最後，當雛鷹學會了，就獨自展開牠美妙的飛姿，去嘗試尋覓牠生命的律動。

效法信心之父亞伯拉罕

當神告訴亞伯拉罕，賜給他一個兒子時，亞伯拉罕已經一百歲，而他的太太撒拉已經九十歲，不管這個應許看起來有多荒謬，亞伯拉罕仍然選擇一心一意地相信。「他將近百歲的時候，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並且仰望神的應許，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反倒因信心裡得堅固，將

榮耀歸給神，且滿心相信神所應許的必能做成。」（羅四19-21）

亞伯拉罕因信而得到獎賞，生了一個兒子以撒。

放手就是不管心中多麼疑慮，仍然調整自己的願望，去符合神的旨意。人生是一連串學習放下的挑戰，成功與否，決定一個基督徒信心的成長。

父母學習放手時，應持同樣的態度，先請求神的參與，然後付諸行動，順服地將孩子交還予主，就像當年亞伯拉罕把他惟一心愛的獨生子交予主一樣。

我們想像亞伯拉罕的心情，神指示他帶著兒子到摩利亞山上獻為燔祭，這個孩子本是神特別賞賜的禮物，而今……。又一次出於信心，亞伯拉罕備上驢，帶著兒子、刀子和劈好生火的柴，走了三天，到了摩利亞山，築了一座祭壇。正當他舉刀要殺兒子時，神止住，且說：「你既行了這事，不留下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論福……論子孫……。」（創二二16-17）

這章經節教導我們如何放手。當我們願意鬆手時，神會把更好的獎賞給我們。「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十八18）

做父母的，要學習亞伯拉罕憑信放手，時時刻刻以一種全然順服神的態度，走向摩利亞山。

敏銳感受神的啟示

做為一個基督徒，相信每個意念之間都有神的啟示，神總是在特定的時刻，用我們眼睛所見或心中所想，溫柔地提醒祂的存在和應許，或許是兒時的一首歌；聚會中的一篇講道；查經中的一段章節；或是一個朋友適時的出現。這些都證明神對我們的一生都有特別的計畫，祂的計畫包括撫養孩子的挑戰。神只是暫時把孩子交託父母來關愛、撫養，要父母教導他們信仰神、培養家庭觀念——然後放手讓他們離去，任由他們在自己的生命中，尋求神的旨意，這就是神安排的目的。

過關斬將，挑戰成功

在與兒女相處的寶貴歲月裡，父母除了珍惜每一份愛心、喜樂和成長以外，也盡力地負起教導子女的責任，當孩子興奮地坐上娃娃車時，連頭也沒有回一下，即表示又割斷了維繫彼此之間的一條細線，也證實父母成功地達成神給予的一小部分挑戰。類似這樣的時刻持續不斷地來臨時，提醒父母們記得攪動巢窩的責任，切勿心理油生刺痛，陷入悲喜交集的情緒裡不能自拔。

開創人生新的里程碑

我的孩子已成年，其中一個服完兵役自行創業，在家設立網路工作室。之前離家求學和當兵約九年的時間，當中休假回家，我總是對以待客之道。如今天天見面，在生活中難免常常發生摩擦。我是急驚風，他是慢郎中，且執著己見，有時候

惹得我幾乎興起要甩他耳光的衝動，當然下大雨之前必然打雷，河東獅吼是免不了的。

我用心思索，發現問題的癥結，在當我期望自己要做個「好父母」的同時，我並沒有全然地放手，強制他照我的習慣規矩生活，替他安排工作、時間，我的努力沒有建立在節制自己的性情，也不了解兒子已經長大，迫切想要獨立的意願。

我們常常有無比強烈的慾望想去改變我們想要改變的對象，但卻缺乏分辨「可以改變」、「無法改變」、或「不需改變」的智慧。總是「急急地應用」世俗的小學，但卻忽略了解技術及教導的個別差異。人皆有其獨特性，尤其對親近的家人，我們更容易忽略或低估這獨特的差異性。忽略這些，那麼技巧及知識往往成了擔子或框框，在不自覺的狀況下加在心愛的子女身上，同時也將自己逼到動彈不得的角落，使得彼此都精疲力盡、厭倦不堪。

也許我們對人、對己、對生命源頭的奧祕有真正的領會之前，即使非常努力，但在內心深處對平安喜樂的需求仍是乾枯，對「無條件的愛」之真諦仍然迷惑。好在神裝備了我們，賜給我們聖靈的力量，使我們能承受得起這些挑戰。

於是我禱告、交託、放手，乃從內心真正地放空，放棄自己的感覺、想法、慾望和選擇，而將之託付給主。只利用星期六同車上教會守安息日的空檔，即興重點地面授機宜。剛開始兒子總是為自己找理由辯解或無端嘆氣，我按奈住情緒，淡淡地曉之——這種性格作風不改，離成功還遠得很哩，並提醒擁有主耶穌這張王牌等，直到最近已進展到回應：「哦，我知道了！」欣悅兒子又征服了一個象徵獨立的里程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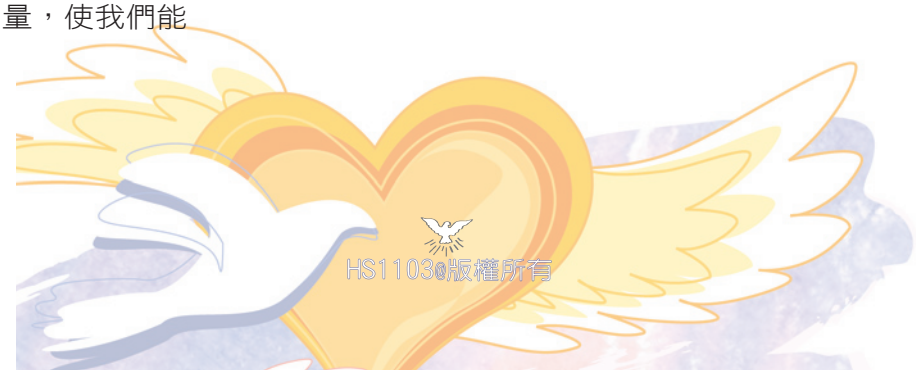
信仰的根基＆飛翔的翅膀

為孩子奠定一個鞏固的根基和鍛鍊一雙堅強的翅膀，有一段話，或可寫在卡片上，然後將它貼在每天都可看到的地方……。

把根基扎深，使孩子長得強壯，穩重抵擋來自世界的種種打擊。根基來自愛心、連繫、溝通、溫馨的回憶和對神的認同。

托住翅膀，激勵孩子向上，幫助他們自由地翱翔、親近神、瞻仰神的榮美。

堅實的翅膀來自父母的放手、鼓翼和攪動巢窩。





生命是神所賞賜！慈愛的天父一定會賜給我所欠缺的。

天上掉下來的禮物

文／郭霓　圖／安其

結婚前就跟未婚夫約定，不管男孩或女孩，只要生兩個就夠了。感謝主！婚後二、三年，神賜給我們兩個健康可愛的兒子。

為了實施家庭計畫，在我生下老二的滿月之後，外子自告奮勇的跟我說：「我要去結紮！妳負責生小孩，我負責去結紮，我們分工合作！」有此開明體貼的先生，真是幸福啊！

在兒子分別七、八歲的時候，家裡發生了一件令未信主的人匪夷所思的事。

我的生理期慢了五天，但是我並不以為意。想說大概是被兩個剛上小一小二的無敵鐵金剛，操練到內分泌失調吧！慢了一週之後，住在我家附近的父親，開了一張調經的藥單，要我去中藥行買三帖來服用。精通中藥醫理的父親，開出的藥單未曾失誤過。沒想到，這回卻在女兒身上完全失靈了。

十天後，開始沒胃口、想嘔吐、不舒服！我到底怎麼了？猜疑各種病症的可能。然而，已經生過兩個孩子的我，越來越確切的知道，明明是在害喜！可是……懷孕？那是最不可能發生的事情呀！

知道內情的人都跟我說，那是假性懷孕啦！因為我生的是兩個兒子，心理上很想有個女兒來作伴，所以就會有生理上的變化。大概是吧，不然，要做何解釋？

忍了整整三十天，我決定去檢驗所作尿液檢查。當檢驗師笑嘻嘻的開口：「恭喜妳懷孕了！」

我脫口而出：「那ㄟ安捏？不可能啦！」

「我們檢驗所的儀器都是最先進的，驗孕的準確度更是百分百！」檢驗師耐心的解釋著。

由半信半疑到證實懷了身孕，內心五味雜陳。喜悅、煩惱、有趣！

喜悅的是，因我們夫妻倆都喜歡小孩。現在意外的又有一個寶貝來疼愛，真是太幸福了。

煩惱的是，所有嬰、幼兒的東西已經送人。兩兒已漸長，我也有一些生涯規劃。而且，又要從頭把屎把尿，這……全亂了寸。

有趣的是，外子已經結紮。這個天上掉下來的禮物，肯定造成轟動。

回到家，馬上打電話給外子，他不顧上班的跟我聊了半個小時。要掛上電話前還善解人意的問我：「想吃些什麼東西嗎？我下班後去買給妳。」想必他已歸心似箭，迫不及待的要和妻兒一起分享喜悅。

隔週，我到成大醫院做產檢。婦產科醫生做了超音波檢查證實懷孕後，仔細的看著我的病歷資料。不一會兒，他邊看邊叨唸：「第三胎，先生在七年前已經做了結紮手術！」接著狐疑的抬起頭來看著我說：「妳有沒有婚外情啊？」

「婚你的頭啦！」我不假思索的回應！

醫生愣了一下，隨即羞赧的說：「很抱歉！我是在跟妳開玩笑！」

「我也是在跟你開玩笑啦！」我笑笑的說道！但是心裡不禁在想，未信主的人的婚姻關係，竟是如此的經不起考驗。夫妻間的誠信，像紙般的稀薄。

成大醫院是間教學醫院，所以當時我身邊圍了約七、八個醫學系的學生。想必是覺得我這個孕婦頗富趣味，竟然稱讚起：「妳已經懷了第三胎，妳的肚皮依然白皙漂亮，一點妊娠紋都沒有耶。」我告訴他們：「我是基督徒，每天都喜樂過日，所以是麗質『天』生。」

那一年，我三十四歲。醫生告訴我，三十四歲已經算是高齡產婦，要安排我做絨毛膜採樣。但是，我婉拒了。因我深信，耶和華的慈愛上及諸天，祂的信實到達穹蒼。

我告訴母親：「生命是神所賞賜！慈愛的天父一定會賜給我所欠缺的，所以我鐵定鋼定確定會生個女兒。我已經三十四歲，算是老蚌了。那所以咧～生女兒就是老蚌生珠囉。老媽！妳可要送我一顆珍珠喲！」母親開心的滿口答應。

八個月後，感謝主！讓我如願的生下一個健康甜美極了的女兒。媽媽真的履行承諾，買了一顆珍珠送我。那顆珍珠，我放在銀行保管箱裡，待將來給女兒當嫁妝。

體貼的外子，又要跟我分工合作了！要再結紮之前，先做了檢驗。醫生告訴他，說他的生育能力和年輕人一樣的旺盛。

七年前的結紮，前後花了半個小時，只有一個小小傷口。貼了一塊OK繃，就自己開車回家。可是這次的結紮，卻足足花了兩個小時。總共劃了三刀，才找到兩條彎彎曲曲的輸精管。醫生說，那是再生的輸精管，所以長的不規則，他找了好久才找到。真是難為了外子啊！

女兒讀幼稚園時，我又有一次的經期不順。遲到了七天時，我將此事告訴外子。

「如果真神又要賞賜一個孩子給我們，那就感謝領受，生吧！」他樂觀的說。

我聽了哈哈大笑：「我不但會『生吧』，我還要申請金氏世界紀錄呢！」

結果假警報只響了九天。

「祂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三三9）

「耶和華啊，祢所造的何其多！都是祢用智慧造成的；遍地滿了祢的豐富。」（詩一〇四24）

「我們的主，我們的神，祢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祢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祢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啟四11）

神是全能、全智、全愛、全備的神！

神是配得讚美的——

神啊！祢真偉大！何等偉大！



HS11030版權所有

認養撲滿，濟助貧困

小朋友少喝一杯珍珠奶茶，
大朋友少喝一杯咖啡，
媽媽買菜剩餘的硬幣，
爸爸口袋的零錢。

也許只是一次無謂的花費，對一個落後地區的貧困家庭來說，
這可能就是他們全家的希望所在——
有足夠的飯吃、有教室可上課、書本可讀、有農地可耕作、以及矜寡孤疾均可獲得安置照顧與醫療救助…
請用愛與行動幫助他們完成希望…

活動期間：即日起至101年2月29日
募款目標：壹佰萬元。

活動方式：
宗教教育各班可利用共習課，師生一起製作專屬的撲滿，並於課堂上藉機教導學員奉獻以及愛心幫助人的重要性。

活動辦法：
教育股負責分發撲滿給各班學員，鼓勵學員認養。
認養人存滿撲滿後，交給財務負責人並開立奉獻收據給認養人。
各教會將特志奉獻轉至基金會(基金會開立奉獻收據給各教會)
專款專用，幫助貧童完成學業及急難家庭之需。

＊大人小孩共同參與，響應愛心捐款。您的愛心是貧困家庭的力量＊

郵政劃撥帳號：22282678「財團法人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
信用卡捐款：請向基金會索取授權書或至利河伯基金會網站下載
請註明:「認養撲滿濟助貧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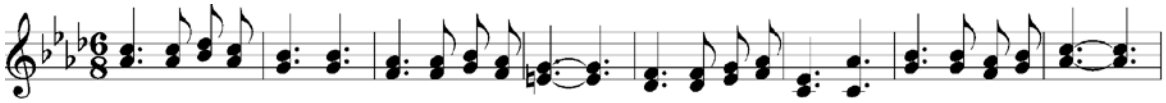


主辦單位：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　　協辦單位：真耶穌教會

Yield Not to Temptation

第177首 切莫順從誘惑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PALMER，6.5.6.5 複



1.切 莫順從 誘 惑，免 得陷罪 阱； 遇 惑奮勇 戰 勝，惡 者計難 行。

Yield not to temptation, For yielding is sin; Each vict'ry will help you Some other to win;



Horatio Richmond Palmer, 1834-1907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詞、曲都是鮑茂（Horatio Richmond Palmer, 1834-1907）所作。他生於美國紐約，兩歲多因母親離世，由姨母撫養長大，九歲開始在他父親的詩班唱詩，十七歲在教會司琴。他曾赴德國和義大利專攻音樂，回國後在紐約音樂院執教並指揮教會的詩班。

自1865年開始，鮑茂主編音樂月刊，舉辦音樂會、音樂師資訓練班，足跡遍美國北部和加拿大。他曾三度遠赴歐洲，在各國的音樂重鎮觀摩、學習教學方法，並參加由世界名師指導下所舉辦的演奏會，這些經歷使他成為當代美國最佳的音樂教師。鮑茂編著的音樂書籍有五十多種，為各音樂學校的標準參考書。

1868年，一天他在研究枯燥無味的理論時，想到曾和友人談到青年常被試探所包圍的話題時，靈感突發，便撇下工作，將詞譜一氣呵成。事後他請朋友品評，僅將第三節略為修改，並將降A大調的原譜改為降B大調；但今日多數聖詩仍採用降A大調。

這首詩歌的詞，宛如《約翰福音》十六章33節：「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裡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

6/8拍的節奏，讓原屬嚴肅的提醒以柔軟的旋律如清風拂面，唱時，感覺面對誘惑時，我們一切的情緒——軟弱、膽怯、屈服、逃避……都在神面前，祂懂，並伸手拉住我們，因為祂要我們不要忘記倚靠祂，祂可以領我們勝過這一切誘惑。

「故此，你們要順服神。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雅四7）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

懇求恩主常幫助，安慰、引導並保護；祂必樂意扶持你，使你腳步穩固。

他另外為人所吟誦的詩歌，有〈沙崙的玫瑰〉（The Rose of Sharon），〈藍色的加利利〉（Galilee, Blue Galilee）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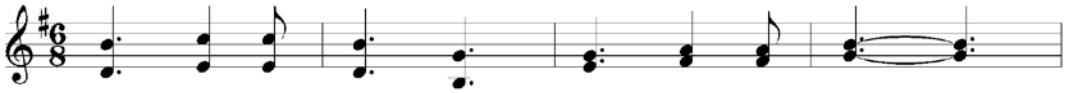
註：曲調名——PALMER，為本詩歌的作詞者。

本專欄由蔡純慧老師負責審稿、修訂！

第178首 趁還有今天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歐婉貞撰稿

ALMOST PERSUADED，9.9.6.6.6.4.



"Almost persuaded" now to believe;



Philip P. Bliss,
1838-1876



本詩詞、曲均為布利斯（Philip P. Bliss, 1838-1876）[2]所作。他是奮興詩歌的先驅者，是美國教會聖詩史上不可泯沒的功臣之一，一生寫作了許多感性的福音聖詩。

本詩創作源於布利斯有一次在芝加哥，聽到傳道者講到《使徒行傳》二十六章28節，保羅試著對亞基帕王講論福音，「亞基帕對保羅說：你想少微一勸，便叫我作基督徒啊！（或譯：你這樣勸我，幾乎叫我作基督徒了）」，當傳道人以——「who is almost persuaded is almost saved, and to be almost saved is to be entirely lost」為結論時，他心有所感，而寫下這首詩歌，爾後也收錄於*The Charm: A Collection of Sunday School Music*, 1871此詩歌集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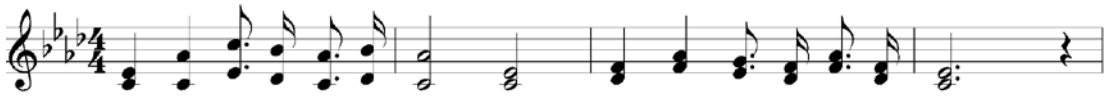
註1：曲調名——ALMOST PERSUADED，為本詩歌標題與首句歌詞。

註2：本詩作詞、作曲者與24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7年8月號（259期）。

第179首 Take the Name of Jesus with You 預備進天國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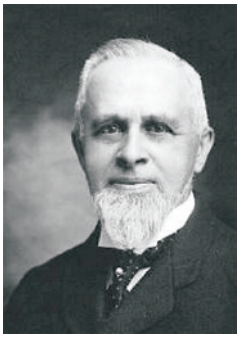
PRECIOUS NAME，8.7.8.7. 複



Take the name of Jesus with you, Child of sorrow and of woe;



Lillian Baxter, 1809-1874



William Howard Doane, 1832-1915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又名「Precious Name」。

作詞者莉莉安・巴克斯特女士（Lillian Baxter, 1809-1874）亦名Lydia Odell Baxter。她是浸信會信徒。雖然是一位殘障人士，但身障並未影響她從事研讀聖經與寫作的心靈活動。她常說：「我有特殊的盔甲」、「我倚靠耶穌之名，雖然有時環境要誘使我憂鬱與沮喪，但一提及耶穌之名，沒有甚麼能擄獲我！」1855年，她出版了一本詩集，名為*Gems by the Wayside*。

本詩寫於1870年，隨後即由杜恩為其譜曲，首次發表於*Pure Gold*, 1871此詩歌集中。詩詞創作源自《歌羅西書》三章17節：「無論作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祂感謝父神。」耶穌，人間最美的名字，《使徒行傳》四章12節也說到：「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

本會在取用本首詩歌後，在中文讚美詩歌詞部分，做了很大的變動，將原文中基督徒「奉主耶穌的名」說話、行事，而體會到無比美妙的喜樂與平安的頌讚和感謝，轉換成對未信之人的殷殷期盼，是一首在佈道會時，常常吟唱的詩歌。

作曲者杜恩（William Howard Doane, 1832-1915）[2]是個很有天分和恩賜的音樂家，他本身更是一位工業家、發明家和慈善家。杜恩常說音樂是他的「副業」，但他一生作曲卻約有2200首之多。他在工作之暇，以作曲及編印詩歌集為樂，並經常為歷史上最多產的聖詩作者之一芬妮・克羅斯比（Fanny J. Crosby）的聖詩譜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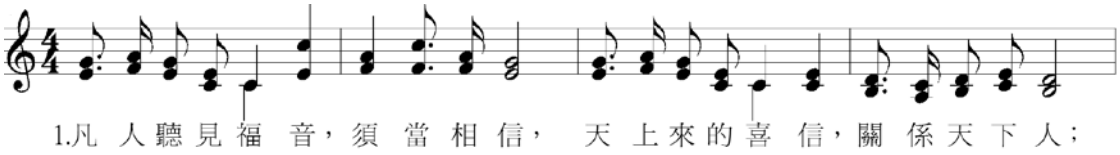
註1：曲調名——PRECIOUS NAME，出自原文複歌首句歌詞，為耶穌之名至寶最甜之意。

註2：本詩作曲者與37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7年12月號（363期）。

第180首 Whosoever Will 永生門路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WHOSOEVER，11,11,11,7 複



"Whosoever heareth," shout, shout the sound! Spread the blessed tidings all the world around;



Philip P. Bliss, 1838-1876



本詩的詞、曲均由布利斯先生（Philip P. Bliss, 1838-1876）[2]所作。布利斯是奮興詩歌的先驅者，是美國教會聖詩史上不可泯沒的功臣之一。一生寫作了許多感性的福音聖詩。

本詩寫於1869年，那時布利斯參加了在芝加哥舉開的佈道會，當時由英國著名的佈道家Henry Moovehouse主講，宣講《約翰福音》三章16節的信息：「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讓布利斯深受感動，而寫下這首詩歌，在旋律中，布利斯為強調「Whosever」而著墨，這也感動了當時許多吟唱這首詩的人而決志信主。

《啟示錄》二十二章17節：「聖靈和新婦都說：來！聽見的人也該說：來！口渴的人也當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

耶穌說：「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14）

在《啟示錄》中常常可以看到「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可以感受到神殷切的呼喚。神獨生子既已為我們獻上，神便沒有不愛我們的理由，在祂只有白白的賜與，但靈命枯竭的世人，可曾聽到涓滴活水的聲音？

註1：曲調名——WHOSOEVER，為本詩歌原文標題與首句複歌歌詞，為「無論何人來，願意者都可來進天國」之意。

註2：本詩作詞、作曲者與24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7年8月號（259期）。

祂將永生安置在我們心中

文／SLH　圖／春天


HS11030版權所有

所見的是暫時的，
所不見的是永遠的；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
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
永遠的榮耀。



2008年3月1日安息日，從夫家新莊教會返回新竹的途中，突然接到一通簡訊，要我們用力地為你代禱，因為你發生車禍！在還來不及反應的情況下，馬上又接到你團契大哥的來電，告訴我你的情況不樂觀，我和你姊夫立刻下最近的交流道，再度北上衝到淡水馬偕醫院。

一路上，我身體害怕地發抖，拚命禱告求神看顧你。停好車後，想趕緊衝到急診室，你團契的契友卻通知我到地下一樓，我焦急地尋找牆上往B1的指引箭頭，卻看到「太平間」三個字，我無法反應過來，為什麼要到地下一樓……。

所有認識的親屬都還在趕來醫院的路上，沒有人可以告訴我到底你發生什麼事了，我身體一直顫抖地想著「奕廷，你在哪？」到達地下室，快速地用眼神搜索每一個房間，我看到一群不認識的人坐在那兒，他們問我是誰，我回答：「我是郭奕廷的表姊。」那一瞬間，他們看著我，透露出些許端倪的眼神，讓我好恐懼，我將五個月大的兒子擺在嬰兒推車裡，緩緩走進去，看到蓋著白布下你的橘色鞋子，我的心都碎了。

三年，你被主接走已經三年了，這當中有無數個夜晚我想起你眼淚就不停地流，內心不斷地問主：「奕廷是要趕去教會聚會，為何祢要讓他發生車禍？」「他高中時自己來信主，還帶領自己的妹妹來到祢面前，他是個有信心的孩子，為何祢讓他離開地如此不堪？」

這段時間我裝作很冷靜，努力地說服自己「一切自有神的美意」，但內心就像有頭憤怒的獅子，想咆哮、想質問：「我們基督徒所擁有的平安到底是什麼？」良心卻也不時地提醒我：「平時勸勉大專生要對神有信心，自己現在呢？」

憤慨不平的心情，經過時間的消磨，剩下無奈，你曉得對神無奈的心情有多軟弱嗎？不過，我想你一定不願意看到姊姊因為你而對神失落了信心。

感謝神的帶領，祂安排我參加2010年3月份新竹小區的教員靈修會，讓我在當中得到了答案，賴英夫長老在宗教教育的職責最後一項寫道：「教導人『與神同住』→主裡安息」，看到「主裡安息」四個字，聖靈大大的安慰我，使我忍不住潸然淚下，這幾年我和神之間好像有面毛玻璃擋著，瞬間破碎，神的榮光讓我的心亮了起來，神讓我明白我一直用人的眼光在看待你的離開，鑽牛角尖，想用人的思維去理出究竟道理何在，但「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

感謝神的安排，祂藉此機會讓我的靈命因洗鍊而得到更新，「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16-18）

現在，姊姊的心很安慰，因為我知道你安息在主懷。回頭後的我，更有責任去堅固、去陪伴正處在軟弱中的弟兄姊妹。願一切榮耀歸給天上的真神。



文／望加　圖／春天

妳的選擇呢？給年輕的妳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擁有」、「失去」，願主照祂旨意成全就好。

無人有權力掌管死期

女孩，妳從小有家人呵護，在父母用心的栽培中成長，讀書和婚姻都很順利，妳一直是個有福的、幸運的孩子！「患難」對妳應該是很遙遠的事，然而卻在妳成為母親時，遇到了人生中難以忘懷的悲慟。即使過了年餘，那心頭飄浮的陰霾，依然不曾褪去，眉宇之間，仍看得到妳失去孩子的憂傷。

前幾年，教會裡一個年輕的男孩過世了，大家都很心疼、不捨！禱告之後，我讀到《啟示錄》十四章記載，那十四萬四千跟隨耶穌的人，那些從人間買來做初熟果子、童身之人，他們的口中沒有謊言、沒有瑕疵，他們是神特別揀選的聖徒。這些義人進入安息是免了將來的禍患（賽五七1），他們和世間的家人相聚的時間短暫，家人要捨得、並等待那重聚的日子。

記得家父即將過世的那段日子，我好怕那一刻的來臨。一生那麼辛苦又慈愛的爸爸，我好怕他離去，我一直禱告，幾乎每天醒著的時間都在禱告。有一晚，主讓我明白：「我有兩個爸爸，一個在天、一個在地，現在地上的父要去和天上的父住在一起，他只是要遠行，就像去一個遙遠的國度一樣。」那一刻，我忽然覺得能夠放手了。將來有一天，我必往爸爸那裡去，但爸爸卻不能再回我這裡來。

無人能參透神的作為

我們的主待妳的方式，傷了妳的心，也使妳疑惑?!那從小愛妳的祂，和從小愛祂的妳，現在似乎距離遙遠，是不是讓妳更傷心呢？相信主耶穌的愛，信服祂的智慧和權能，完全地將自己交給祂，住在祂的愛中，這樣會不會比較好？妳可以好好的想想喔！

從前，我以為信主的生命應該是順利快樂的，但長大後才知道，我們的生命是一個不斷學習的旅程，是活在受造就中——不是單從生活得到順利和快樂，而是在任何景況都能靠主而活、靠主度過。我們從主領受很多美好的東西，也同時領受艱難與磨練，走過那些死蔭幽谷之後，我們的心念、氣度、理解與知識都因此而擴張、忍受力也變得堅韌，信心、盼望、愛心在經歷似乎絕望的磨練後，因看見主的大能而往下扎根。

我自己從童年時遭逢父親生意失敗，到社會就業擔起養家責任之後，經歷工作上的逼迫、艱辛與患難，每回想起時，歷歷在目，心中對於年少時的家境艱苦深感遺憾，因為無法參加學生靈恩會。當時家人信仰也軟弱，極少參加教會活動，與教會很疏離。自從我婚後卻能定時聚會、參與聖工，又有屬靈同伴，那些不曾擁有的一切，現在都擁有了；回首所遺憾的一切，如今看來，也雲淡風輕了。「擁有」、「失去」，願主照祂旨意成全就好。

生命裡所遇到的事，不盡然都有邏輯、都有原因，有些遭遇，眼前思索沒有解答；但只是暫時沒有，或許活著的有一天，或許面對面見主耶穌的那一天，我們終能明白。

順服主就是願以認識耶穌為至寶

從人的角度去看，主所給予的，並不必然合邏輯，也不必然是我們自以為的好；尤其當我們還是受空間與時間所限制的人，所能知道的是如此狹隘微少，對於主才能知道的全貌，我們無從得知，渺小的我們除了順服，還是只能順服。

曾經，我最討厭的主管二度回到我們單位。那一天早晨，我極端痛苦的坐上先生的車去上班，他按下CD播放，那音樂使我怔住了——是幼年詩歌裡的「耶穌愛我」，我從不曾在車上的CD裡聽過這首歌啊！而且是第一首……「耶穌愛我我知道，因為聖經告訴我，凡小孩子主牧養，我雖軟弱祂剛強。主耶穌愛我……」——隨著那詩歌聲，我掉下淚來，那一刻我充分體會主在我這麼軟弱時，卻依舊像我童年時那般的呵護我，那當下，我打開心，受了安慰！

不受安慰怎麼辦？沒有了耶穌，我怎麼活？祂是我的生命，是我安身立命的一切，我的所有都繫於祂，我沒有像別人那麼厲



害、堅強，我不能沒有祂。何況天下人間並沒有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的；不順主的旨意而行，就沒有別的路可走。

我曾在工作上遇到很難相處的同事和長官，我曾於傍晚時分，在捷運公園裡將哭泣用過的衛生紙到處亂丟，因為覺得這麼乖的我，有什麼用？我也曾在黑夜中，盡我所能的祈求，從我第一份工作開始，向主細說從頭，唯恐主忘了我是一個多麼乖、多麼辛苦的女兒，求主不要將我最害怕的長官給我，但一點用也沒有；就在開學的前一晚，一切都沒希望了，我向主求死，我祈求不要再看到翌日的陽光後入眠，我願祂取去我的性命，也不願服膺在祂的決定之下；而祂聽了我的祈求，真的就要取去我的性命，我感覺吸入的氧氣只到氣管，無法進入肺中，雖刻意呼吸仍如此，直到我起身禱告悔改以後，氧氣才吸入肺裡。有用嗎？沒有！順從是唯一的路，而至終祂所給的，總是好的。

我的後半生，除了愛主，沒有別的了，祂怎麼給就怎麼走。妳呢？把心打開來好好審視、好好的想，祂向我們要的最大誡命是盡心盡力愛祂、又要愛世上的人們；如果我們不理祂、不把祂放在心上，又如何？反正愛祂的人那麼、那麼的多，妳、我又算什麼？

保羅重大的生命轉變，是從一個逼迫基督徒的人，變為一個只為主而活的人，他視萬事為糞土，只以耶穌為至寶；他被打到彷彿死了一般，醒來以後繼續進城傳福音（徒十四19-22）。保羅的心中，已經沒有自己了吧！這人心裡只有主耶穌和傳祂的福音。主將他放在我們面前，是要做一個榜樣吧！願我們效法這個愛主的典範！

每天每天，用最好的方式生活，盡量的靠主喜樂，盡力的愛人，尋求做主兒女最好的方式，這是我想要的人生。妳的選擇呢？聰明的女孩，妳周圍有那麼多愛著妳的人，妳還有著好長的歲月，生命還有著許多的可能、許多的希望。每一天，妳選擇什麼生活方式呢？

阿祖

文／斐玟

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
不要禁止他們；
因為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







一個安息日下午聚完會，上宗教教育樓層，女兒孟潔見了面即說：媽媽您把眼鏡戴起來，有東西給您看。隨即拿出一張10×8的小紙張（是前一晚在小孫女書桌上發現的），內容如下：

阿祖，我今天玩得很快樂唷！阿祖，我還沒生出來的時候，您就去世了，我好想看到您，在我的心裡面很愛您，可是我可能上天堂的時候就會看到您了，我好愛好愛您唷。

予佳敬上

我曾經給外孫女予佳看過我母親與晚輩們的合照兩次，並介紹坐中間者是我媽媽，告訴予佳要稱呼她「阿祖」（阿祖是曾祖母的台語發音），只是阿祖不在了，主耶穌帶她到天堂了。沒想到還沒上小學的予佳，竟然將此懷念掛在心上，直到上小學一年級時都沒忘，真情流露的表達出來，一句「阿祖」，就像兩曾祖孫有著濃厚的感情，這是小孩可愛之處。

主耶穌也愛小孩，曾對門徒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太十九14）

主也告訴門徒：「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十八3），也吩咐門徒要謙卑像小孩。

基督徒的指望是將來要上天堂，現在走在天國路上，要步步謹慎，時時儆醒，因為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8）。

我們靠主，多禱告，多聽神的道，加添我們走天國路的力量，而聽道也要行道，時常檢討：言行舉止是否能榮神益人？

耶穌說：「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七21）

耶穌說：「從施洗約翰的時候到如今，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12）

因此，我們要進天國，在信仰生活中是絕不可鬆懈的。



文／慧恩

別哭

你知道　全世界這麼多人曾與你擦身而過

也許有一人　他與你並不相知　確曾為你迫切向神祈求

所以別哭　我們都還站在這條路上

我們必有許多的擁抱和溫暖

有些看不見　但只要你傾聽　你會感受到祂

我們要記得剎那的感動　不要轉身　就對神　裝冷漠

我們都很幸福　所以請記得拉住你身邊的手

若他軟弱了　你要牽緊他

若他堅強　你要跟緊他

與他分享神賜予的信心





這次　看到好多人在猶豫

在神的邊界上　徘徊

見證時哭了　分享時哭了　禱告祈求時　哭了

太多的　眼淚

想說　平靜風和浪那首歌真的好聽

因為它　唱進心裡

雖然忘了歌詞　卻記得它給予我的感動

別哭

其實　不是重點

是我們　要相信

當你哭泣的時候　要記住　祂會親自　差人為你擦去眼淚

所以別離開　我想與你們行這條路

牽緊吧！

不管是軟弱的　懶散的　無知的　受感動的　堅強的　享恩賜的

都將　一起同行


HS1103版權所有

你只要敬畏神

文／Afra・艾芙菈　圖／Ai

藝文
專欄
廣播專欄
心靈的遊牧民族

2009年，有部頗為熱門的電影，名字是「2012」。不知道有沒有人跟我一樣，一直到現在都沒打算看這部電影？時間過得這麼快，今年已是2011年。雖然，沒看過這部電影，但從身邊許多人的言談，這部片有如暮鼓晨鐘般，讓許多人正視末日的問題；但也讓人心惶惶，以為末日將到，又或者，以為仍有方法可以逃過末日……。不管你是否觀賞過這部電影，不管你是否相信瑪雅人的末日預言，你，怎麼看待末日的問題呢？或者說，可能在你有生之年，不會遇到世界末日，但時間經過，摒除世界末日的話題，我們都得面臨死亡，你，又是怎麼看待死亡這件事情呢？

我還記得那是個安息日，陳日頌長老分享：「瑪雅人預言2012. 12. 21這天，地球、太陽和銀河系的赤道剛好會連成一條線，這是事實沒錯。以自然而論，星體、宇宙間各自有引力，呈直線時也絕對會互相產生影響，所以這天會有一些變化是難免的，這也沒錯。但，絕不會是瑪雅人說的世界末日，因為聖經早已明明的記載，主耶穌說：**但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獨父知道。（太二四36）。**」頓時，我明白，原來，聽君一席話，勝看一映畫。

「你只要敬畏神。」這是媽媽常說的一句話。小時候，真的很難理解，為什麼需要敬畏神。雖然，長大之後，在生活中遇到了挫折、難題，真的也從禱告中學習到「呼求神，神必替我們開啟前方未知的路途，因為祂知道一切」，但這跟「敬畏神」似乎沒有十分密切的關聯，你會想，並非全心愛神的我，原來這樣的禱告，神也會垂聽；有時候你在聚會中，也能不斷地聽見講道者告訴你，「神有多麼慈愛，不管你有多麼可惡，祂總是愛你的。」於是，你發現，當遇到的困難被解決了，當下，再煩惱再苦痛的心情，不用多久，就煙消雲散，甚至哪天你靜下來無所事事時，也想不起那時的自己有多無助，又或者，你還會嘲笑當年憂愁的自己有多像個傻瓜，然後覺得，生活所觸碰的一切，是自己努力得來的。

那個星期五，進入安息日的晚上。洪順光長老分享，神創造的奇妙。在去年訪談錄音時，聽他談過一次，雖然對於長老要談的「神的創造」感到喜樂，但並不是那麼專心致意的聆聽。因為我想，我已經聽過了，是啊，一切都是神的創造。就在這麼自以為是的思考時，長老說：「神吹進亞當鼻孔的那口氣，究竟有多奇妙呢？」有多奇妙？不就是讓他變成有靈的活人嗎？我心想。

「本來是土做的一個人形。就跟那些擺在寺廟裡供人膜拜的金石銅像一樣。金做的，從內而外，都是金子；石製的，從內而

外，都是石頭；銅打的，從內而外，都是銅的。亞當是土做的，他應該也是從內而外，都是土。」長老緩緩說道。

「只因為那一口氣。亞當有了皮膚，毛細孔，內臟百體，動脈、靜脈、血液、微血管，可以看、可以聽、可以思考、可以說話、可以吃、可以排泄，甚至藉由婚姻的設立，生養眾多。」長老滔滔不絕，翻譯也搭配得天衣無縫。「人們啊，為什麼不懂得敬畏天上的神呢？」長老感嘆的說，台下的我，心驚膽跳。

這些事都已聽見了，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或譯：這是眾人的本分）（傳十二13）。

4月份節目預告

☆2011/04/03 第747集：小人物悲喜－「傳道見聞」
★2011/04/10 第749集：小人物悲喜－「主耶穌給我新生命」訪陳豪弟兄
☆2011/04/17 第748集：詩歌 花園－「聖樂之旅——彌賽亞」訪方顗茹姊妹
★2011/04/24 第750集：小人物悲喜－「除了耶穌，別無拯救」訪蔡詠歆姊妹

小人物悲喜－「傳道見聞」

在裡冷部落收集了當年親眼見異象的林執事娘的見證——「洗腳禮、建堂、會堂奉獻款」的恩典故事。同時也收錄了一位傳道者從神學生時期所見所聞，在身邊所發生、神奇妙的偉大作為——「未信者看見神學生所住宿之處的屋頂，從高空下來一位身穿白衣、容光煥發、有著一對翅膀的人，從左到右、上到下，似乎在巡邏……」。

小人物悲喜－「主耶穌給我新生命」訪陳豪弟兄

高中那場大病，他知道，是主耶穌牽他越過生死關頭、伴家人走過流淚谷，在存亡時刻，父母親不斷從醫院收到病危通知時，他夢見一夢，夢中自己與兄弟們步行山巒之中，因為不小心跌倒使得自己只能攀在懸崖邊，他大聲呼叫，哥哥們似乎都沒有聽見，然而就在他即將摔落之時，大哥發現了，將他拉起……。

詩歌花園－「聖樂之旅——彌賽亞」訪方顗茹姊妹

即使對古典音樂甚少接觸的人們，想必都聽過「神劇——彌賽亞」，大概也很難有第二部神劇能像它如此知名。「神劇——彌賽亞」，被音樂史公認為世界四大神劇之一。根據資料記載，韓德爾僅費時24天的時間，就將彌賽亞寫成。其實這部神劇，是在音樂家韓德爾非常艱難的時期所寫成的，但也因為這部神劇的完成，讓韓德爾開創了事業的巔峰……。

小人物悲喜－「除了耶穌，別無拯救」訪蔡詠歆姊妹

因為家庭陷入苦境，已經在真耶穌教會領受恩典的姑婆不斷地鼓勵奶奶去信耶穌。奶奶於是開始到其他教會慕道，也成為該教會的執事。雖然家庭信了耶穌，但在當時保守又傳統的年代，爸爸卻因為他人奇異的眼光，對於自己信仰耶穌感到十分自卑。當爸爸開始工作後，卻接二連三被聖經的話語所感動。而同時，奶奶因著一些事情離開該教會後，已許久不再到教會去；一日，奶奶經過北港真耶穌教會，聽到從裡面傳出美妙的詩歌，奶奶流下了眼淚……。

打破自己　為祢

文／May





藝文專欄
詩情話意

見證

總是逼我正視不願提及的過去

只為藉著我的成長與改變

感動　造就他人

雖然回憶是痛苦的

卻因恩典

瑪拉水苦　亦成甘甜

雖然面對是不易的

但藉主力

仍得勇氣　打破自己

人的面子

在神面前豈是重要的呢？

誠願　在短暫的人生中

感念主愛　細數恩典

以心靈和誠實　來敬拜祢

以稱謝和讚美　獻上為祭

文字傳道基金

聖靈月刊的印製、郵寄費專戶、文字傳道基金，期盼您的真心支援。



當月奉獻額　418,903 元
(2011/01)

累計奉獻額 418,903 元
(2011/01/01起至2011/01/31止)

奉獻目標額 4,800,000 元
(2011年度)

世界傳道基金

2005/01/01
截至2011/01/31的奉獻總額

當月奉獻額　1,228,500

目前結餘額　1,228,500
2011/01/01～01/31

累計結存　29,184,854
2005/01/01～2011/01/31

戶名 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劃撥帳號 **00201261**
註明 奉獻文字傳道基金 或 奉獻世界傳道基金

詳情可洽總會財政處04-22436960

讓我們一同積財寶在天上！期待您的愛心奉獻！

04-22436968 放大傳真
聖靈月刊傳真奉獻索閱表

雜誌每年印刷郵寄成本 $4,800,000，
歡迎自由奉獻至「文字傳道基金」。

◆國外奉獻匯款或支票請匯入：

Bank of Name and Address：

First Commercial Bank Taichung Branch
69 Chung Shan Road,Taichung,Taiwan
C/O：Pei Taichung Branch

Name of Account：

General Assembly of the True Jesus Church in Taiwan
Account No：403-50-062077

請多利用電匯，並在匯款後傳真或來電通知財政處
Tel：886(4)22436960 分機1273 許慧足姊妹
Fax：886(4)22436968
支票請寄：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

◆國內奉獻額：

請利用郵政劃撥：**00201261**
戶名：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註明：文字傳道基金《聖靈》月刊奉獻款
或直接交由各地方教會財務負責人，
指定奉獻文字傳道基金專戶。

◆雜誌索閱方式

國內讀者若每月十五日後仍未收到雜誌，
請來電通知04-22436960（分機1255蘇真賢姊妹），
或e-mail：JuliaS@tjc.org.tw
我們將為您補寄，提供最佳的服務，謝謝！

★我要索閱聖靈雜誌：（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國內　□國外（□空郵□海郵）
□新訂戶
□續訂戶／電腦編號:#_____
自　年　月起，共　年

姓名：_____先生／小姐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_____

_____


HS1103@版權所有

藝文專欄
日光之下

貴重的器皿

文／小光　圖／Sophia

○弟兄年逾花甲，隨伴挑戰攻登玉山頂，當順利歸來時說：「最艱苦的路段不是在上山的路途中，而是在回程下山時，因為體力耗盡，加上高山夜寒，空氣稀薄，晚上睡眠不足而舉步維艱……不過放心啦，如果『爬』不下來，可以雇請原住民幫你背下來，代價是以每公斤150元計算，算一算我這趟行程，至少已賺近萬元鈔票了。」

這讓眾人聯想到：背的人是為「鈔票」在背，而且與現在菜市場內肉攤店在賣的五花肉單價差不多；再想下去……就不好意思啦！也許你會說：已經不錯了，人活著尚如此「優待」；我看如果「斷了氣」，要免費送人，不嚇死人才怪。

那天傍晚，母親離世時，覆蓋著白布推向太平間，心裡起了一陣強烈的感覺：那是真正的她嗎？不！真正離我而去的媽媽，現在已被接到天上去了；那只不過是她在世時暫用的「器皿」，現在這「玉瓶」已打破，那珍貴的真哪噠香膏香氣正散發蔓延……（可十四3-9）。

人比飛鳥貴重（太六26），也比羊貴重（太十二12），乃在乎有那一口至高神的「生氣」（創二7），並在你是個「有靈的活人」時，能展現出「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的神的「形像」（弗四24）。

保羅說：「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8），也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加二20）。因此「萬事」應該包括「向罪死」（在罪的面前認定自己不過是一具屍體——糞土），也包括「向神活」（在神面前認定自己已是主的人——至寶）（羅六8-11）。

「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六13）；「神多多忍耐寬容那可怒、預備遭毀滅的器皿，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榮耀的器皿上，這器皿就是我們……。」（羅九22-24）

人生的下半段，是不是該「下山」回家了？你認定你的身價只值每公斤150元的「糞土」？抑或是趕快努力讓它成為「聖靈居住的所在」（弗二19-22）的「至寶」？

「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提後二21）

紙上攝影展

絕色
之
迸落瞬間
漣漪激起
詩了你的眼
引你
同歸於鏡



文・攝影／周小鳳

信仰伴我成長

今日祈禱憶起過往
沒有伴的路上
是祢給我方向
現在
信仰
是珍惜時光
因我終將腐朽於世上
而永恆才是最真的盼望

◎本專欄長期徵稿

歡迎您將日常生活翦影或得意之作　以掛號方式郵寄　來稿請附姓名（筆名）、聯絡電話、住址、攝影地點、日期　須退件亦請註明

新書介紹

拾取麥穗

路得說：我主啊，願在你眼前蒙恩。
我雖然不及你的一個使女，
你還用慈愛的話安慰我的心。（路二13）

路得記講壇

Let me go to the fields and pick up the leftover
grain behind anyone in whose eyes I find favor.

容我往田間去，我蒙誰的恩，就在誰的身後拾取麥穗。



際此末世，局勢動亂不安，社會風氣敗壞，倫理道德墮落，
環境污染嚴重，生活沒有安全感……
但您若打開聖經，靜下心來讀一讀路得記，
會有暴戾化詳和、污染變清淨的感覺。
希望藉由教會來推行：手抄路得記，朗讀路得記，講解路得記，
讓神的話活化在我們心中，運用在我們的生活裡。

拾取麥穗——路得記講壇
作者：羅讚坤
開本：15×21CM（平裝）
定價：150元

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
你來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
願你滿得祂的賞賜。　（路二12）

四月底前預約七折優惠

歡迎自由奉獻

聖靈 郵政劃撥00201261　戶名：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註明：文字傳道基金《聖靈》月刊奉獻款